



引用格式:刘芳铭.论物化劳动对人类历史发展的作用:基于三大旧历史观的批判[J].郑州轻工业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2020,21(5):1-9.

中图分类号:A8 文献标识码:A

DOI:10.12186/2020.05.001

文章编号:1009-3729(2020)05-0001-09

论物化劳动对人类历史发展的作用

——基于对三大旧历史观的批判

On the role of materialized labor in the development of human history

—Criticism based on three old historical views

刘芳铭

LIU Fangming

徐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马克思主义学院,江苏 徐州 221000

摘要:对唯物史观的研究,离不开对人类历史发展决定因素的考量。基于对三大旧历史观的反思与批判,发现物化劳动是推动历史发展的决定力量。物化劳动是三大维度的有机统一:在状态方面,是“活劳动”和“死劳动”的有机统一;在属性方面,是自然属性和社会属性的有机统一;在批判视域方面,是经济、文化、政治和社会四大层面的有机统一。对物化劳动的思考,只有立足于这三个“有机统一”,才能摆脱对物化劳动单向度、简单化的理解,使物化劳动呈现出立体式、多角度、全方位的新面貌。

关键词:

物化劳动;

旧历史观;

劳动

[收稿日期]2020-02-15

[基金项目]江苏省高校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基金项目(2018SJA1974);江苏高校“青蓝工程”项目

[作者简介]刘芳铭(1980—),男,江苏省徐州市人,徐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副校长,副教授,博士,主要研究方向:马克思主义中国化。

从哲学的角度定义,历史绝非不同质料的机械叠加,也非同一维度的水平流逝,而是定位于“过去—现在—未来”的时空坐标,在这一交互叠加的时空场域中,我们必须直面一个历史性的话题,那就是:推动历史发展的关键力量究竟何在?在亚当·斯密的“世俗”时间和黑格尔的“精神”时间碰撞激荡的视域下,对这一问题的回答显得尤为迫切,目前的三种答案形成了三大旧历史观,而真正的谜底或许只有在对这三大旧历史观的批判与反思中才能揭晓。

一、对三大旧历史观的反思和批判

1. 自然环境决定观

早在古希腊时期,希波克拉底、柏拉图和亚里士多德等人就已开始注意自然环境与人类发展之间的关系,在他们看来,历史发展的轨迹皆由气候所决定,因为历史发展的主体(人类)的身心特征、民族特性、社会组织都受自然环境尤其是气候条件的支配。一直到19世纪中叶,英国的历史学家亨利·托马斯·巴克尔在其所著的《英国文明史》中依然认为,气候是影响国家或民族文化发展的重要外部因素,自然环境决定了印度的贫穷落后是无法改变的宿命。同样在19世纪末,德国人文地理学家、人类学家拉采尔在其专著《人类地理学》中坚定地认为,人和动植物一样是地理环境的产物,人类的活动、发展和抱负受到地理环境的严格限制。今天,当人类不顾一切的发展受到大自然严惩的时候,再来审视这些观点,不得不承认其合理普世的一面,但是马克思却一针见血地指出,“人创造环境,同样,环境也创造人”^{[1]545}。这实际上是在提醒我们,自然环境从来没有直接决定过历史的发展,两者之间永远存在一个无法忽视的“中介”,这就是物质生产活动——也就是本文要阐发的“物化劳动”。对此,马克思恩格斯在其合作的《德意志意识形态》中,又做了进一

步的阐释,“任何历史记载都应当从这些自然基础以及它们在历史进程中由于人们的活动而发生的变更出发”^{[1]519}。

需要指出的是,自然环境决定观发展到今天并未销声匿迹,并且衍生出两种表述貌似“科学”的观点:一是我们现在不时提及的“自然规律决定观”,以“拉普拉斯决定论”为其登峰造极的代表,该种论调的创始人法国数学家拉普拉斯在旧唯物主义“飞矢不动”等悖论的基础上,将机械决定论推向顶峰;二是“洛伦兹效应”,相对于“拉普拉斯决定论”的言之凿凿,美国气象学家洛伦兹则从绝对决定论出发,提出事物的发展越是确凿无疑,其变化越是充满不确定性,得出这一“悖论”的依据是,既然事物的客观规律性唯一而确凿地决定了其下一步的发展状态,那么在这一过程中本可以忽略不计的误差则会在事物发展的不同阶段被不断地放大,最终产生的结果可能与预想的背道而驰、大相径庭。现实世界是由无数的细小的差别组成的,其不可控性、不确定性和偶然性可见一斑。

从确凿无疑的“拉普拉斯决定论”到由此引申出来的“洛伦兹效应”,事物的发展越是确定越充满不确定性,这说明历史的发展只有经历可控范围的不确定,才能保持相对的确,这就从另一个角度证明了“自然环境决定观”的局限性。

2. 上帝英雄创世观

该观点包含两个方面,即上帝史观和英雄史观,前者的主张由来已久并根深蒂固,认为上帝(神)的意志是历史发展的主宰,而上帝(神)的意图是通过人间的君主得以体现的,这就是专制主义者的护身符“君权神授”。在黑暗的中世纪,人们对上帝(神)无需认识,只需信仰,因为在这一历史阶段,人的所有的欲望、意志、想法、念头、精神都被封锁、定义、困缚、囚禁,上

帝(神)信仰的牢笼里关押着“一切个人的存在”,历史的发展只是证明上帝(神)意志的正确性。古罗马帝国时期天主教思想家圣·奥勒留·奥古斯丁曾经以“三位一体”为版式对上帝(神)做了人间的解读:“上帝(神)创造了一切。在上帝创造一切以前,一切都不存在。圣父、圣子、圣灵并非分开的个体。他们的本质相同,位格相依而不离散。”^[2]而当人们对“三位一体”追根溯源时,奥古斯丁又按照传统的方式把它归为“奥秘”,宣称“即使有人在其中捉摸到一些,能表达出来,也决不可自以为捉摸到超越一切的不变本体”^[2]。在君主专制下,这一理论演绎为君主的权力不是来自人民而是上帝(神),即“君权神授”,其在哲学界则被黑格尔演绎为“绝对精神”,这一概念的提出并不意味着君主可以随心所欲,而是要遵循上帝(神)的旨意。在黑格尔看来,“公共自由的保障”有赖于国家法律支撑的国家制度,而君权如同父权一般,无需去追问其合法性,因为“神授”就意味着君主权威的无需置疑性和不可挑战性。

相对于上帝史观,英雄史观的信众更为广泛,从某种角度来说,英雄史观又分为主观唯心主义英雄史观和客观唯心主义英雄史观,前者非常直白地认为少数英雄人物和帝王将相的意志、品格、才能决定历史的发展脉络。英国思想家托马斯·卡莱尔认为,全世界的历史都是降生到这个世界上来的伟大人物的思想外在的、物质的结果,伟人的历史真正构成了全部世界历史的灵魂;尼采坚定不移地认为,主导历史发展脉络的是“超人”,人民群众只不过是奴隶的代名词,只不过是“超人”功成名就的工具而已。客观唯心主义英雄史观的代表人物是黑格尔,在他看来,某种“客观精神”决定历史的发展,这种“客观精神”的代理人就是以拿破仑为代表的英雄人物,尽管黑格尔认为,英雄人物创造历史的初衷是为了满足“世界精神”对于“发

现—实现—返回”自身的需求,尽管黑格尔承认没有人民群众——进行再生产的个人——社会生活将无从谈起,但他始终坚持人民群众(与其说“群众”,毋宁说群氓)的行动盲目自发、野蛮无度,只有英雄人物能够领会、表达“客观精神”,其与生俱来的优越性还体现在其有能力召集“群氓”集合在其旗下,因为“英雄人物就是上帝”。

综观上帝史观和英雄史观,二者在决定历史发展的问题上,归根到底都可以归结为唯意志论。虽然这种“唯意志论”合理、积极的一面毋庸置疑,但其貌似合理的理论前提却蕴含着自身的理论局限,假设我们承认意志对历史发展的决定作用,我们不禁要追问,这种意志从何而来?意志的结果究竟如何?经过冷静的反思,我们不禁发现,以物质生产活动为基石的客观实在是意志产生的前提,且不以意志为转移,而意志一旦产生,又为进一步开展物质生产活动创设了客观前提。换言之,意志归根到底是人化的物质条件,而人化的物质条件是物化劳动的结晶,正是唯意志论者不得其解或者不愿解其的物化劳动成为推动历史发展的关键力量。

3. 社会契约决定观

社会契约决定观或社会契约论,是发端于17世纪的最著名的社会理论之一,在18世纪的欧洲产生了广泛而深远的影响,其最具影响力的代表人物是英国的托马斯·霍布斯、约翰·洛克和法国的让-雅克·卢梭,其中霍布斯的观点最为鲜明,在他看来,自然状态最本质的特征是所有人反对所有人的战争状态,由此衍生出以“弱肉强食”为特征的“丛林法则”,改变这一现状的唯一路径是人们能够割让一部分自己的权利,交到一个统一管理的主权者手里,从而形成国家。约翰·洛克的主张与托马斯·霍布斯有不同之处,他主张人的本质带有

理性和宽容的特质。作为自然法学派思想家之一,卢梭是社会契约决定观的集大成者,其在代表作《社会契约论》中中规中矩地讨论了如何通过契约建立一个真正的人民主权国家。“人是生而自由的”是卢梭不变的信条,可他不得不承认的是拥有“自由”的人“却无往不在枷锁之中”^[3]。他认为自己生就为恢复人们的自由本性而来,为了实现这个目标,卢梭提出了三种假设:一是回到原始状态;二是借助暴力革命达到平等目标;三是建立社会契约。显然,第一种假设实现的可能性为零,第二种假设只不过是第二轮不平等的开端,唯有通过缔结契约,人类的真正平等才能变为现实,实现这种假设的前提就是公民自觉自愿地把自己的权利让渡给国家或社会,除此之外,别无选择。

与“上帝英雄创世观”相比,毫无疑问,社会契约决定观具有其积极进步合理的一面,因为它用普通个人取代了上帝(英雄)作为解释推动历史发展的原因,这种放弃“神”而关注“人”的创世观,较之以往的“神创论”,无疑在描述人类历史的过程中留下了浓墨重彩的一笔。然而,当我们冷静审视这种历史观的时候,还是遗憾地发现这种历史观的缺憾所在。

其一,社会契约的虚幻性。将人设为权力的主体,人与人之间契约的达成只存在理论的可能性,真实的契约是无法实现的,因为这里的“人”被抽掉了地位、财产、教育等现实因素,剩下的只有所谓的“平等”。正如英国思想家约翰·麦克里兰所言:“揆诸任何实际社会,这都是个可笑的起源论,没有任何一个实际的人类社会是以多数成员同意其正当性的这种方式构成的。”^[4]

其二,社会契约的抽象性。因为这是一种形而上学的“个性-共性抽象法”,所以无论在积极或者消极的社会契约中,自由主义的“标准人”或“自然人”只存在于理论家的设想之

中。在抽象法的选择上,马克思采取了“总体本质”——并不是传统意义上的“个性共性”——抽象法,如果说共性是事物相互作用的结果,那么我们必须承认这种共性绝非预先生成的,而是后天发生并实质性地寓于个体之中的,此时的个体附属于共同体,共同体成为个体的安身立命之所、生存发展之源。

综上所述,通过对以上三大旧历史观的批判反思,我们可以看出,无论是自然环境决定观、上帝英雄创世观,还是社会契约决定观,对历史发展决定力量的解读虽貌似精彩,但都没有找到推动历史发展的密钥,反而陷入各自的理论困境无法自拔,而要想破除这一理论困局,唯有回到唯物史观的道路,探寻物化劳动背后隐藏的理论密码。

二、物化劳动决定历史发展

历史观的不同源于世界观的差异,当形形色色的旧唯物主义把世界等同于“既成事物的集合体”时,也必然落入“孤立个人的集合体就是社会”的窠臼。如果说抽象的人性源自孤立的个人,那么抽象出来的共性则构成了人们的行为规律,社会即成为这一规律的集中表征,这正是前文所述的社会契约观的理论源头。人类历史的发展到底是由什么推动的?是抽象的共性还是所谓的“上帝之手”?马克思曾指出,“人们自己创造自己的历史……在直接碰到的、既定的、从过去承继下来的条件下创造”^[5]。当我们认真咀嚼这句话时,不禁要问,“过去承继下来的条件”是如何产生的?离开了人类的剩余劳动创造价值的历史积累,又能如何“直接碰到”和“既定”呢?而包含社会实践条件下剩余劳动带来的物质积累(我们姑且称之为“死劳动”)和同样在其支配下正在进行的“活劳动”在内的“物化劳动”不正是这一历史积累的具象表达吗?

通过对三大旧历史观的批判和反思,我们不难发现,物化劳动产品构成了驱使人们持续进行社会实践的物质基石,创造了人类社会的过往,历史固然是由人来书写的,但人书写的前提是物化劳动,其产生和发展皆不以人的主观意志为转移。辩证唯物主义认为,一切劳动都是人们有意识的行为,而劳动又可分为两类:一类是维持人们生理需要必须进行的劳动(我们姑且称之为“必要劳动”),该类劳动的产生并非人们的自由意志,而是受到生理需要的驱使,换言之,该劳动是一种在“直接的肉体需要的支配下”的劳动,其出发点和落脚点在于人们自身的生存与繁衍;另一类劳动则与此完全不同,它既不是以生存为首要目的,也不是纯粹的精神劳动,而是按照人的自由意志进行的创造历史的劳动即“剩余劳动”。剩余劳动是人与动物的根本区别,人们也正是通过剩余劳动,将人类孜孜以求的美学价值、伦理追求物化在自然界中,使之转变为不以人的主观意志为转移的客观实在,成为“社会物质”,这种“社会物质”反过来成为制约人们发展的物质条件,支配甚至决定人们的实践活动,从而成为决定社会历史发展的决定力量、关键因素。马克思恩格斯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明确指出,“历史不外是各个世代的依次交替。每一代都利用以前各代遗留下来的材料、资金和生产力;由于这个缘故,每一代一方面在完全改变了的环境下继续从事所继承的活动,另一方面又通过完全改变了的活动来改变更旧的环境”^{[1]540}。这里的“各代遗留下来的材料、资金和生产力”正是剩余劳动的物质积累即“死劳动”,也是以人类生存繁衍为目的的必要劳动,如果缺少了这些作为过去时的“死劳动”——必要劳动,现在进行时的“活劳动”——剩余劳动将无从谈起。因为站在实践的基础上,这些“大量生产力、资金和环境”不正是前一代“死劳动”的结晶吗?

不正是“物化劳动”的结果吗?没有前一代基础之上的“死劳动”,下一代的“活劳动”将从何谈起呢?而历史不正是在一代又一代的物化劳动中书写的吗?因此,人类历史貌似由人们从事历史活动时的“自由意志”所裁量,实际上,只不过是由剩余劳动的物化结晶——社会物质——所决定的。

在此基础之上的人,也不再是那种“裸体的自然人”,而是具有“属人”性质的、物质世界的人,在这种属人的物质世界里,每一个处于特定社会关系中的人进行的实践活动,使人与人的社会关系成为具有现实性的社会关系,反过来决定人的本质,决定人们的社会存在方式,并进一步决定人们的社会实践。由此,马克思指出,“人的本质不是单个人所固有的抽象物,在其现实性上,它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1]501}。这里的“在其现实性上”,指的正是现实化即物质化的社会关系,人类社会所有的社会关系都必然通过自然过程来完成,因此社会历史活动必然与自然界统一于社会过程之中,由此人类历史成为“自然历史过程”,也正是基于这样一种理论逻辑,以实践为基础的历史观才成为崭新的历史观——唯物史观。

三、基于三大有机统一的物化劳动

1. “活劳动”和“死劳动”的有机统一

物化劳动创造历史的基本前提是能否创造价值,对此,学术界一直纷争不已,两种有代表性的观点针锋相对。反对者中以厦门大学的吴宣恭教授为代表,他在《价值创造和马克思主义的劳动价值论》(《学术月刊》1995年第9期)、《物化劳动不能创造价值 and 剩余价值》(《经济评论》1998年第3期)、《产权、价值与分配的关系》(《当代经济研究》2002年第2期)等论文中,认为作为人类一般劳动支出的抽象劳动在产品中加进新的价值;作为特殊有

用的生产活动的具体劳动,把消耗的生产资料的价值保留下来。因此,物化劳动不仅不能创造价值,相反,它自身的价值还要靠活劳动才能保存和转移到新产品中去。

而同样来自厦门大学的钱伯海教授则坚持认为,物化劳动是包括企业在内的全社会劳动的结晶,其物质属性体现在生产资料、劳动手段和劳动对象上,其二重性则体现在社会劳动创造价值上,“物化劳动是物化的活劳动的简称,是凝结或凝固了的活劳动,具有物质和劳动的二重性”^[6]。由此不难看出,与其说钱伯海认为物化劳动创造价值,倒不如说他认为生产资料和“活劳动”都能创造价值,前者创造价值的原因是后者生产的结果。为了回应对方的批评,他又进一步提出“活劳动”即“本期活劳动”^[7]是物化劳动来源的观点。

那么物化劳动究竟能否创造价值呢?笔者认为,对此问题的回答,取决于对物化劳动内涵的精准把握。正是站在不同的角度,支持者和反对者的观点针锋相对。反对者认为,物化劳动的结果已经凝固,对象化劳动成为已经完成的“死劳动”,价值无从创造;而支持者认为,物化劳动中的“物”并非沉寂无声之物,而是处于人与人社会关系中的活生生的物质,是人与人之间交流的纽带,是人与社会沟通的桥梁,归根到底是“活劳动”能够创造价值。在笔者看来,两者观点兼具合理性,但失之偏颇。实际上,处于现在进行时的“活劳动”(劳动的过程)和过去完成时的“死劳动”(劳动的结果)两者并行不悖,共同构成了物化劳动完整的理论视域,所谓物化不过是对象化的一种特殊形式,是在劳动进行中将劳动凝结的过程与结果。对此,费尔巴哈可谓一语道破:“没有了对象,人就成了无”,“主体必然与其发生本质关系的那个对象,不外是这个主体固有而又客观的本质”^[8]。这实际上是在说明主体和对象之间是不可分割

的,没有离开对象的主体,也没有离开主体的对象。在这一问题上,马克思对费尔巴哈赞赏有加。马克思在《资本论》中深刻地指出,“过去的对象化劳动同现在的活劳动之间的差别,在这里仅仅表现为劳动的不同时态的形式上的区别”。如果我们把“过去的对象化劳动”视为已经结束的“死劳动”,那么“现在的对象化劳动”则为不折不扣的“活劳动”,问题在于无论是一去不复返的“死劳动”或火热进行中的“活劳动”,归根到底都是对象化劳动即物化劳动的两翼;反对者认为物化劳动无从创造价值的原因,其要害在于在物化劳动中对“活劳动”要么视而不见,要么承认但拒斥在外。

马克思对“活劳动”在物化劳动(对象化劳动)中的地位作了明白无误的阐释:“构成资本,从而构成雇佣劳动的,不单纯是对象化劳动同活劳动之间的交换,而是作为价值,作为自身保持的价值的对象化劳动同作为这种对象化劳动的使用价值的活劳动之间的交换。”^[9]在这段论述中,有两个关键词:一个是“自身保持的价值的对象化劳动”,一个是“这种对象化劳动的使用价值的活劳动”。细细思量之下,所谓“自身保持的价值的对象化劳动”不正是资本即保值增值的“死劳动”吗?而后者明确在“活劳动”前冠之以“对象化劳动”的修饰语,正是说明这种“活劳动”不仅是形式上的交换,而且是内容本身的交换;不仅是供“享用和消费”的使用价值,而且是可以生产的“价值”。如是,问题的答案显而易见,即物化劳动绝非单纯的“死劳动”或“活劳动”,也不是两者的简单叠加,而是辩证的有机统一关系。

2. “自然属性”和“社会属性”的有机统一

如果说“活劳动”和“死劳动”的有机统一是站在物化劳动时态的角度进行的辨析,那么从属性的角度,物化劳动应该是“自然属性”和“社会属性”的完美结合。前一属性的表达分

成两大区间:一是物化劳动的直接对象——自然界,缺少了自然界这一直接对象,物化劳动将成为无源之水、无本之木;二是物化劳动的结晶,即以“死劳动”的形式呈现的感性对象性活动的产物,无论其是以物质的形式(颜色、形状、软硬)还是以精神的形式(善恶、美丑、优劣)呈现出来的,都打上了自然的烙印,而欧洲启蒙运动以来所提倡的现代性,正是对这种“自然性”的扬弃。在黑格尔看来,一旦自然被“定在”,自然性便被现代性所取代,自然就成为“被主体所排斥和压抑的异质”^{[10]8},前现代性中的“神性”就被翻转为“俗性”,原始、粗糙和感性就被转化为精致、细腻和理性。

如果说物化劳动的“自然性”因其显性的一面易于理解的话,那么其社会属性则因为其“隐形”的特质需要深入思考。马克思不仅看到了物化劳动的自然属性,而且深刻地洞悉了其背后隐藏的社会属性。这说明马克思眼中的物化劳动早已超越了其自然属性,直达其社会属性。马克思在《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看似萌芽的表述*已经暗示了,在经济活动中,劳动的物化和对象化导致工人的“非现实化”,这种非现实化的产生绝不是肯定工人而是对工人的否定。马克思的《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虽然至今仍被一些人认为是其早年“不成熟的作品”,但就是在这部“不成熟的作品”中,马克思抽茧剥丝般地揭示了异化劳动的四重规定性,全面宣告资本主义社会就是劳动异化的社会。

3. 四重批判维度的有机统一

如果说“活劳动”和“死劳动”的有机统一

是物化劳动价值性的集中彰显“自然属性”和“社会属性”的有机统一,是物化劳动的显隐性的具体表达,那么四重批判维度的有机统一则是物化劳动深刻性的生动诠释。四重批判维度以经济批判、文化批判、政治批判和社会批判为主轴,一改过去技术层面上对物化劳动的狭隘认知,试图开辟物化劳动新的理论视域。

其一,物化劳动的经济批判。作为西方马克思主义的早期代表人物,卢卡奇对马克思物化理论的思想做过深刻的诠释^{**}。马克思在其所著《资本论》中,诠释了资本主义社会不过是被物化了的商品异化的社会,物化劳动在资本主义的世界中最直接的表达就是商品,而商品背后被遮蔽的就是扭曲过的人与人之间的关系。马克思的物化理论在经济批判维度上最大的贡献就在于,通过对“财富幻象”“货币错觉”“资本迷离”的祛魅,解构商品拜物、货币拜物、财富拜物、资本拜物等种种乱象,真实呈现人与人之间因为物化而被遮蔽的关系。需要指出的是,马克思的“物化”绝非传统意义上的物化,而是异化范畴内的物化:站在客观的视域,一个充满客体与商品世界作为异己的力量与人对立,形成物的异化;站在主观的角度,个人的活动不断与己疏离,最终导致人的自我异化。由此可见,马克思在经济维度上对物化劳动展开的批判构成其政治经济学批判的一个重要单元,商品、货币、财富、资本的客体化趋势与人的客体化方向之间的矛盾与背反在此彰显无遗。

其二,物化劳动的文化批判。如果说物化劳动的经济批判是通过祛魅完成对人的客体和

* 马克思在《巴黎手稿》中指出,“劳动的产品是固定在某个对象中的、物化的劳动,这就是劳动的对象化。劳动的现实化就是劳动的对象化。在国民经济的实际状况中,劳动的这种现实化表现为工人的非现实化,对象化表现为对象的丧失和被对象奴役,占有表现为异化、外化”。

** 卢卡奇在《历史与阶级意识》中指出,“商品结构的本质已被多次强调指出过。它的基础是,人与人之间的关系获得物的性质,并从而获得一种‘幽灵般的对象性’,这种对象性以其严格的、仿佛十全十美和合理的自律性(Eigengesetzlichkeit)所掩盖着它的基本本质,即人与人之间关系的所有痕迹”。

物的主体之间矛盾的揭露,那么文化批判则主要是从精神的维度,实现对物化现象的解读。这里包括正反两个层面:正面的角度是从物化劳动的积极作用来谈,具体表现在物化劳动为人的主体力量的发展注入活力。不可否认,人在物化劳动中物质生活愈加富足,思维愈加活跃。但这只能说明,资本家转变了工人劳动方式的考量,从计时到计件,剥削的本质没有改变,改变的只是剥削的方式。

然而,无论是计时还是计件,在此过程中完成的“死劳动”不是对主体自身的赞赏与肯定,而是诋毁与否定,因为这一“活劳动”的背后不是自由自觉,而是奴役摧残。马克思在《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的一段话揭示了物化劳动的精神批判*。如果说,1844年的马克思对物化劳动的精神批判还没有彻底展开的话,那么在日后的《资本论》中,马克思的表达则更为清晰:“机器劳动极度地损害了神经系统,同时它又压抑肌肉的多方面运动,夺去身体上和精神上的一切自由活动。”^{[11]486-487}以机器大生产为标志的完成了的“死劳动”,原本是人的主体性的延伸扩展和具象表达,然而“由于劳动资料转化为自动机,它就在劳动过程本身中作为资本,作为支配和吮吸活劳动力的死劳动而同工人相对立”^{[11]487}。在这里,看上去是“活劳动”被“死劳动”所驱使,但深层次暴露的则是资本对精神的摧残与扭曲。我们从来没有否认,是资本激活了人的欲望,使人性得到了充分的释放,但资本同时异化了人性,作为人所生产的最精致的工具和日臻完善的游戏规则——资本甫一诞生,就把矛头对准了孕育资本的人类自身,利己、冲动、任性接踵而至,人则处于“无家可归”(海德格尔语)的状态。

其三,物化劳动的政治批判。黑格尔把政

治解放视为以市民社会连接家庭与国家的二元模式,因为在黑格尔看来,“市民社会是处在家庭和国家之间的差别的阶段”^{[10]417},而真正意义上的整体主义精神,需要在国家层面对感性的“欲望”、经验的“需求”、对象的“任性”进行由特殊到一般的过渡。但在马克思看来,这种所谓的“整体主义精神”不过是对黑格尔“绝对精神”的抽象诠释,是物化劳动的结晶,这种物化劳动必然产生异化的社会,而要消除这种异化,政治批判是无法回避的环节,因此马克思人类社会解放思想中政治批判一以贯之。在人类社会自身被物化劳动的结果“座架”(海德格尔语)的过程中,货币、财富、资本必然异化为压迫人自身的异己工具,政治自由不是人类自身的自由,而是货币、财富、资本的自由,成为遥不可及的“彼岸世界”,只有坚决摒弃否定意义上的物化劳动,彻底消除资本主义私有制,才能由彼岸到此岸实现真正意义上的政治自由。当然这种自由离不开积极意义层面的物化劳动,没有后者提供的物质基础,政治自由只能是“镜花水月”,而否定意义上的物化劳动则彰显了“自我异化的扬弃同自我异化走的是同一条道路”^{[1]182}。

其四,物化劳动的社会批判。在资本主义社会,以物的形式呈现出来的商品、货币、财富都是物化劳动的结晶,马克思的批判并没有止步于物本身,而是洞穿其表面直达物背后的社会关系。在《资本论》中,马克思列举了桌子由木头生产而成的例子,桌子作为再普通不过的一件商品拥有如此神奇的魔力在于其虽然有木头的本质但是已经具备了交换为货币的资质,交换一旦成功,资本家即拥有支配自由劳动力的权力,货币作为特殊的资本,具有通约性,摆

* 马克思指出,“他在自己的劳动中不是肯定自己,而是否定自己,不是感到幸福,而是感到不幸,不是自由地发挥自己的体力和智力,而是使自己的肉体受折磨、精神遭摧残”。

脱了普通的物的属性。在马克思看来,物化劳动在其否定意义上,通过对商品、货币、资本、财富的物化,最终实现了社会关系的物化,形成了一个着了魔的、颠倒的、倒立着的世界。要想匡正世界、降妖除魔,只有打破妖怪生存的空间即推翻资本主义社会,这才是改变社会关系物化的破局之道。

马克思的这四重批判维度可谓环环相扣、密不可分,其中,经济批判是前提和基础,政治批判是核心和关键,文化批判是内核与路标,社会批判则构成了其他三大批判的理论旨趣和行动指归。

总之,只有基于对三大旧历史观的批判和反思,我们才能深入探寻历史发展的决定力量——物化劳动,而对物化劳动的思考,是建立在三大有机统一基础之上的,如是,我们方能摆脱对物化劳动单向度、简单化的理解,呈现出立体化、全方位、多角度的新认知。

参考文献:

[1]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

[M].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

[2] 张志伟.西方哲学史[M].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2:209.

[3] 卢梭.社会契约论[M].北京:商务印书馆,1980:16.

[4] 麦克里兰.西方政治思想史[M].彭淮栋,译.海口:海南出版社,2003:292.

[5]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2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470-471.

[6] 钱伯海.论物化劳动的二重性[J].学术月刊,1995(7):21.

[7] 钱伯海.一夫当关 万夫莫开:对深化劳动价值理论的思考[J].学术月刊,2002(1):32.

[8] 费尔巴哈.费尔巴哈哲学著作选集:下卷[M].北京:商务印书馆,1984:29.

[9]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0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462.

[10] 黑格尔.法哲学原理[M].北京:商务印书馆,2012.

[11]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5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



引用格式:平成涛.自由的哲学追问:马克思在何种意义上超越了黑格尔?[J].郑州轻工业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2020,21(5):10-17.

中图分类号:B0-0 文献标识码:A

DOI:10.12186/2020.05.002

文章编号:1009-3729(2020)05-0010-08

自由的哲学追问: 马克思在何种意义上超越了黑格尔?

Philosophical inquiries into liberty:In what sense did Marx surpass Hegel?

平成涛

PING Chengtao

扬州大学 马克思主义学院,江苏 扬州 225127

摘要:黑格尔通过社会原则对近代自由主义的抽象自我意识进行了深刻批判,主张通过现代国家这一伦理实体超越市民社会来实现人的自由。马克思在吸纳黑格尔有关自由的哲学追问基础上,将“自由自觉的活动”作为自由这一概念的哲学本质,这不仅意味着对人与人之间之社会原则的确认,同时还包括对人与自然之间之对象性关系的重新发现。这种自由自觉活动的真正实现,要以特定社会历史条件为基础。马克思将黑格尔关于自由的思辨规定转向对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现实批判,对黑格尔视之为合理性的市民社会进行了历史解剖。正是在这种哲学原则和价值立场的根本转向中,马克思在自由问题上实现了对黑格尔的根本超越。

关键词:

自由概念;
哲学追问;
黑格尔;
马克思;
市民社会

[收稿日期]2020-03-16

[基金项目]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19ZDA020);江苏省高校哲学社会科学一般项目(2019SJA1830)

[作者简介]平成涛(1990—),男,河南省濮阳市人,扬州大学讲师,博士,硕士生导师,江苏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中心扬州大学基地特聘研究员,主要研究方向:马克思主义哲学。

一直以来,自由都是人类社会历史进程中一个重要的发展目标,而作为一个思想史概念,它构成了马克思和黑格尔反思现代性的共同理论主题,成为两位思想家共同追问的哲学问题。马克思对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所进行的批判,意在揭示现代社会普遍存在的异化面相,力图摆脱资本为这一社会所灌注的物役性经济现实。这一社会历史现实的关切和目的奠基于马克思对自由所进行的哲学追问。从思想史角度来看,黑格尔的“伦理的实体性自由”对近代自由主义的批判使马克思受到启示。马克思在此基础上以深刻的哲学存在论变革为自由确立了全新的哲学视域,即自由自觉的活动成为人的自由的本质确证,并由此最终超越了黑格尔哲学。

一、黑格尔对近代自由主义的哲学批判

黑格尔对“现代自由”的确证,起源于对近代自由主义所表达的抽象个体自由的不满,而这种批判勾连于他对现代自由与自我意识之间关系的发现。黑格尔曾把“近代哲学的出发点”确证为“现实自我意识的立场”,把它的“原则”确立为“呈现在自己面前的精神”^{[1]5}。在黑格尔看来,主体自我意识的先在确定性构成了近代哲学的基本原则,其在观念层面的核心表现即抽象个人。因此,黑格尔富有洞察力地指出,“一般来说,现代世界是以主观性的自由为其原则的”^{[2]330}。黑格尔在《法哲学原理》中对自我意识与自由之间的联系进行了论述:“在谈到自由时,不应从单一性、单一的自我意识出发,而必须单从自我意识的本质出发,因为无论人知道与否,这个本质是作为独立的力量而使自己成为实在的,在这种独立的力量中,个别的人只是些环节罢了。”^{[2]294}这不仅表明黑格尔对自由的理解与自我意识理论相关,而且意味着黑格尔对“现代自由”的确证是在对近代哲学自由观念的批判中建立起来的。

对黑格尔来说,近代自由主义所确证的仅仅是一种抽象的自我主体。当笛卡儿以“我思故我在”论证了那个无须怀疑的“自我”时,绝对确定的主体便呈现出来。“于是哲学得到了一个完全不同的基地。考察内容本身并不是第一件事;只有‘我’是确定的、直接的。”^{[1]77}康德虽然不同意笛卡儿这种从思维之中来推论出存在的观念,但他并没有将其间的同一性割裂开来,由此对作为主体的自我依旧保持着坚定的承认立场。这可以从康德在论证经验事物与自我之间的关系时得到证明:“我意识到外在于我的事物在时间中是特定的和变化着的事物。因为这些变化着的事物就必须以某种不在它们里面,而是在它们外面的永久性的东西为前提。而这个前提就是自我,就是它们的普遍性和必然性以及自在存在的先验根据,即自我意识的统一性。”^{[1]302}一个独立的先在的自我,是事物得以存在的先验根据,这是近代主体性哲学的真正原则。“不过康德的自我意识还没有达到真正的理性,而是停留于普遍意识相对立的个别意识本身上。”^{[1]302}正如黑格尔更加直白的批评:“事实上,我们看见,康德所描写的只是经验的、有限的自我意识,这样的自我意识才需要一种外在于它的材料,换句话说,这乃是一个个别的、有局限性的自我意识。”^{[1]303}在黑格尔看来,这种未达及“自我意识的本质”的单一性的自我意识无法获取真正的实体性。“我们诚然知道,自我是主体;但如果我们超出了自我意识,并且声称它是实体,那么我们就超越了我们应有的界限。我们不能赋予主体以任何实在性。”^{[1]308}也就是说,康德由绝对的单一自我意识出发所能通达的自由,也只能是抽象的主观自由,而不是包含内容的实体性自由。

黑格尔看到了康德通过对理性的批判所实现的对自由的道德论证。黑格尔说:“理性只有作为实践的理性才是自身独立的。作为一个道德的存在,人是自由的,超出一切自然规律和

现象。”^{[1]319}“当意志自己决定自己时,它便是自主的。它是自主的、它是绝对自发性、自由的原则。意志的本质是自己决定自己。它只能以它自己的自由作为目的。只有当实践理性自己给自己制定规律时,康德才说它是自主的。经验的意志是不自主的,它是欲望的、冲动所决定的。它属于我们的本性,不属于自由的范围。”^{[1]321}在这里,黑格尔对康德把自由归结为意志的自我决定表现出赞同的态度,并同样认为,自由的可能性无法从外部的必然性中获得,自由必然意味着没有任何东西强加于它自身之上。“对于意志来说,除了由它自身创造出来的、它自己的自由外,没有别的目的。这个原则的建立乃是一个很大的进步,即认自由为人所赖以旋转的枢纽,并认自由为最后的顶点,再也不能强加任何东西在它上面。所以人不能承认任何违反他的自由的东西,他不能承认任何权威。”^{[1]321}但黑格尔并不同意康德将自由与实践理性的道德律令本质关联起来的做法,于是他接着说道:“不过进一步便可看见,这种自由首先是空的,它是一切别的东西的否定;没有约束力,自我没有承受一切别的东西的义务。……因为所谓道德律除了只是同一性、自我一致性、普遍性之外不是任何别的东西。形式的立法原则在这种孤立的境地中不能获得任何内容、任何规定。这个原则所具有的唯一形式就是自己与自己的同一。这种普遍原则、这种自身不矛盾性乃是一种空的东西,这种空的原则不论在实践方面或理论方面都不能达到实在性。”^{[1]322}由此,黑格尔作出论断:康德的这种空洞的、形式化的道德自由,不仅会带来与主观的冲动和感性的欲望之间的冲突,同时也会带来其与外界的独立的自然界之间的冲突和对立。而这正是现代市民社会中的私利纷争的原因所在,也是主体性原则的主客对立思维所带来的自然危机的根本原因所在,这种私利的纷争和人与自然之间的对立和冲突,使现代主体的自

由始终处于一种矛盾和悖论的状态。

黑格尔在这里不仅得出了抽象自由的这一结论,而且指出了其中的症结所在:作为现代世界基本原则的抽象主观自由没有约束力,单一的自我意识缺乏前提性的追问而处于至上的权威地位。这种单一性绝对自我意识之中的抽象主观自由,排除一切差别和矛盾,因而它就必然将包含着规定性的内容排除于自身之外,从而变成纯粹的形式。正如席勒所指出的,“人们想要以一种无限制的、无条件的自由,以黑格尔所谓的‘绝对自由’来改造事物”^[3]。但是,这种纯粹形式自知自身的空虚性,又试图通过占有外物来填补这一空虚。然而,对于绝对的空虚来说,任何外物的占有都是于事无补的。同时,由于这种抽象的主观自由采取了个体化的形式,所以个体主体就成为最终的目的和最高的权威,这样他人和普遍的利益就仅仅成为手段。这样,绝对的个体不仅带来他人与外物的虚无性,而且带来了主体对外物的依赖和个人与他人之间的相互强制,即相互之间的利益冲突和对立。对此,黑格尔认为,只有对近代这一所谓先验的自我意识本身进行本质的追问,才能克服这种抽象的主体性及其所带来的现代社会的对抗和奴役状态。这便是黑格尔通过对“另一个自我意识”的引入,来克服单一性自我意识的抽象性,从而达到真正的自我意识的本质。“所以,黑格尔认为,还必须提升到更高的层面。更高层面的自由,他称之为具体的自由。……要在他物中体现自身。”^[4]这就提出了自由的社会原则。

黑格尔通过在承认基础上对自我意识本质的发现,论证了人是一种社会性存在:个人既是独立的,又是依赖性的,且这两个方面是统一的。黑格尔由此发现了劳动的意义,即超越抽象自我意识而在对象化活动中确立人的社会的自由。正是在劳动这一概念中,黑格尔才超越了近代自由主义所确立的个人主义原则,而将

自由规定为社会性的活动;才超越了近代自由主义所确立的自然主义原则,而将自由规定为具有普遍联系的精神活动。马克思在《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中就“实在的自由”论述道:“劳动尺度本身在这里是由外面提供的,是由必须达到的目的和为达到这个目的而必须由劳动来克服的那些障碍所提供的。但是克服这种障碍本身,就是自由的实现,而且进一步说,外在目的失掉了单纯外在自然必然性的外观,被看做个人自己提出的目的,因而被看做自我实现,主体的对象化,也就是实在的自由——而这种自由见之于活动恰恰就是劳动。”^{[5]174}在这里,就自由本身依赖于对单纯外在自然必然性的克服或超越来说,马克思对自由的论述与黑格尔存在思想上的关联,自由不可能在抽象的个人自我意识中来获取,也不可能在外部必然性的强制中来获得,它首先意味着对必然的认识和把握,进而超越必然。对作为障碍的外部必然性的克服,就意味着自由实现的可能性。

而在黑格尔那里,对这种以社会原则为基础的精神自由的追求,便意味着对伦理实体秩序的确立,这就是自由与伦理实体之间的关系。对黑格尔来说,由于“精神”的种种规定体系表现为“伦理的秩序”,或是伦理秩序的理性本质规定之所在,正因为如此,“伦理是自由的理念。它是活的善,这活的善在自我意识中具有它的知识和意志,通过自我意识的行动而达到它的现实性;自我意识在伦理性的存在中具有它的绝对基础和起推动作用的目的。因此,伦理就是成为现存世界和自我意识本性的那种自由的概念”^{[2]187}。在黑格尔那里,伦理与自由之间构成相互规定关系,个体的独立生活作为自由的质料不断完成和充盈着伦理之善,而客观伦理作为一种自由的整体又形成对个人生活的自在自为的规定和调节。

因此,在黑格尔那里,作为对以抽象个体为基础的抽象自由的克服,伦理的实体性自由一

方面克服了抽象主观自由单纯停留于抽象同一性的形式层面的缺陷,由此使之与现实的具体社会生活内容统一了起来;另一方面克服了主观自由仅仅以个体主体为最终目的和最高权威的这一片面性,从而使个体认识到自身与作为实体的社会共同体之间的统一性,且认识到个体作为一个抽象的环节是服从于作为实体的伦理共同体的。由此,作为一种“真正的自由”,伦理的实体性自由克服了抽象的主观性和主观对立思维,而成为一种具体的自在自为的自由。“伦理性的东西不像善那样是抽象的,而是强烈地现实的。精神具有现实性,现实性的偶性是个人。”^{[2]197-198}而“个人主观地规定为自由的权利,只有在个人属于伦理性的现实时,才能得到实现,因为,只有在这种客观性中,个人对自己自由的确信才具有真理性,也只有在伦理中个人才实际上占有他本身的实质和他内在的普遍性”^{[2]196}。而当黑格尔把体现实体性自由的伦理性社会生活和现代国家政治生活作为对市民社会中因私利纷争所带来的分裂和冲突的精神提升的时候,并不意味着对现代市民社会的抛弃;相反,在作为伦理的实体性国家中,个体的自由和私人的利益得到了肯定和保障。只不过在黑格尔看来,这种个体主体的自由并不是最终的目的和最高的自由,它需要上升到作为整体的国家生活中才能成为现实的和具体的普遍性自由,成为国家成员并作为国家成员服务于普遍物才是一个个体所能达到的实体性自由,因为个体只有作为国家之中的个体,才能意识到自身的特殊性与伦理的普遍性之间的统一,从而才能获得他自身的实现。

近代自由主义者将建基于市民社会之上的抽象孤立的个体自由视为普遍的、完满的自由,黑格尔和马克思对此都是不同意的。黑格尔在承认现代市民社会合理性的基础上,明确指出了近代自由主义在确证自我主体的同时,产出了私向化的个体及其与他人的对立性,进而主

张通过现代国家这一伦理性实体超越市民社会来实现对人的自由的理解。马克思继承了黑格尔对市民社会的批判向度,并且同黑格尔一样看到了私向化与公共性之间的现代分裂。黑格尔对近代自由主义的超越,对马克思确立自由理念的内在本质提供了有益启示。

二、自由自觉的活动:马克思对自由本质的哲学确证

在马克思看来,真正的自由不是康德所说的奠基于普遍理性实践运用之上的道德自由,也不是黑格尔所理解的精神的运动所达及的伦理实体性自由,而是在现实的社会历史生活中的人的“自由自觉的活动”,也可以把它叫作人的个性的自由全面发展。所谓自由自觉的活动,是指摆脱了外部强制的自我活动,这种强制不仅包括外部自然界的必然规律,也包括社会关系意义上人与人之间的奴役,前者体现为人与自然之间的矛盾,后者则体现为人与人之间社会关系的紧张。

在《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马克思深刻地阐发了“劳动”所体现的自由本质,将劳动视为确证人的本质力量的自由自觉的活动。马克思从人类的生产劳动中对人的本质确证进行了概括:“一个种的整体特性、种的类特性就在于生命活动的性质,而自由的有意识的活动恰恰就是人的类特性。”^{[6]57}这种生产活动不仅确证了人的本质力量,而且表征了人与对象世界即自然界的真实关系:“正是在改造对象世界的过程中,人才真正地证明自己是类存在物。这种生产是人的能动的类生活。通过这种生产,自然界才表现为他的作品和他的现实。”^{[6]58}这意味着,在马克思看来,生产活动作为人的真实的生命活动内在地关联着人的本质确证,而人在本质上是自由的,这种自由就根源于他的生产活动的特性。同时,这种生产活动也确证了人的类本质。“人是类存在物,不仅因

为人在实践上和理论上都把类——他自身的类以及其他物的类——当做自己的对象;而且因为——这只是同一种事物的另一种说法——人把自身当做现有的、有生命的类来对待,因为人把自身当做普遍的因而也是自由的存在物来对待。”^{[6]56}这就是说,正是因为人是类存在物,人自身的劳动才是自由的活动,并且人作为类存在具有的类意识使得人自身的劳动获得自觉。

与此同时,马克思发现了在现代经济社会中劳动的异化对人的自由自觉活动的冲击,进而产生对人的自由的颠倒。“异化劳动把这种关系颠倒过来,以致人正因为是有意识的存在物,才把自己的生命活动,自己的本质变成仅仅维持自己生存的手段。”^{[6]57}异化劳动由于把劳动变为手段而不是目的,也就消解了劳动的自由本质。在现实的社会历史镜像中,异化劳动不是自由自觉的活动。而在马克思看来,就异化劳动根源于私有财产的产生而言,其在本质上意味着人与人之间的对立。人的劳动不再成为确证人的本质的活动,这不仅意味着人同自己的劳动产品和本质即同自身相对立,而且意味着人与他人相对立。正是由于这种人与人之间社会关系的对立,人的自由自觉的活动变得不再成为现实的东西,人的自由的类生活被现实生活的奴役所消解。因此,在马克思那里,人的自由自觉的活动内在地蕴含着对异化劳动的扬弃,因为异化劳动的本质规定就包含着人与人之间的对立和奴役关系。

与此关联,在马克思所实现的崭新哲学视域中,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本质上也就是人与自然的关系,因为人直接地就是自然存在物。因此,当人的自由自觉的活动遭遇异化劳动所带来的现代分裂而使得人与人之间的关系相互对立和冲突时,也就意味着人与自然处于分裂的状态之中,人与自然处于外在性的关联之中。“只要人对自然界的感受,自然界的人的感受,因而也是人的自然感觉还没有被人本身的劳动

创造出来,那么感觉和精神之间的抽象的敌对就是必然的。”^{[7]231} 这里的“感觉与精神之间的抽象的敌对”,即是指人陷入到自我悖论之中,这种自我悖论意味着人与作为自我本质的自然之间的抽象对立,自由的丧失在这里表现为外部自然与人的强制关系的产生。人不再以自由的方式,即自我的本质力量占据自然,人的自由自觉的活动被人对自然的控制以及自然对人的有用性所占据,人与自然之间的本质关系不是被“人本身的劳动创造出来”,而是被异化的外在性的劳动创造出来,人与自然之间陷入异化关系之中。这时,“完全违反自然的荒芜,日益腐败的自然界,成了他的生活要素。他的任何一种感觉不再以人的方式存在,而且不再以非人的方式因而甚至不再以动物的方式存在”^{[7]225}。这意味着,作为人的真正自由的自由自觉的活动之所以内在地蕴含着对异化劳动的扬弃,是因为异化劳动的本质规定同时也包含着人与自然之间的对立和控制关系。

由此可见,在马克思那里,作为自由理念的本质确证,自由自觉的活动体现了人与自然之间冲突的和解和人与人之间矛盾的解决。同时,自由自觉的活动也是一种对象性活动,然而这种对象性活动并不意味着活动的主体被活动的对象所限定或控制。与此相反,只有在对象性活动中,只有通过对象的本质的占有,人的本质力量才能得到确证和体现。“只有音乐才激起人的音乐感;对于没有音乐感的耳朵来说,最美的音乐也毫无意义,不是对象,因为我的对象只能是我的一种本质力量的确证。”^{[7]191} 在这种自由自觉的对象性活动中,活动的对象和活动的主体都得到了充分的展开和发展,作为活动对象的自然的展现同时也是向人自身的展现。因此,在人的自由自觉的活动中,活动的主体首先既不是自然的奴隶,也不是自然的绝对主体,而是在发现自然的基础上自由地获取它并使之向着合乎人性的方向发展。而就人与人

之间的社会关系来说,人的自由自觉的活动并不是以对他人的奴役为代价,并不是以人与人之间的对抗关系来显现的,相反,只有当每一个人的自由全面发展成为一切人的自由全面发展的条件时,真正的自由自觉的活动才是可能的,人的真正的自由才能实现。

可见,在马克思看来,人的自由自觉的活动才是人的真正的自由。一方面,人直接地是自然存在物,另一方面,人又是社会存在物。就前者来说,人必须通过对象性活动来与自然界进行交往;就后者来说,人与自然的关系又表现为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只有在社会生活中,人才能表现出摆脱外部强制的自我力量。这就是说,体现人的本质力量的感性对象性活动,不再是绝对主体对外部对象的设定,而是通过对象性本质力量对主体和对象的双重确定,同时这种对象性活动又是以社会的形式呈现出来的,本身又是社会的活动。

实现人的自由自觉的活动或人的自由全面发展,要以特定社会历史条件为基础。在马克思看来,这种条件并不能由资本主义社会所提供,在资本主义社会,资本逻辑以强大的物化力量笼罩着这一社会中的每一个角落,资本是这一世界的绝对主体并支配着每一个身处其中的人,在这里,只有资本的自由而没有人自身的自由。然而,在马克思看来,这种资本对人的强制时常被虚假的表象所遮掩,人拜倒在物的面前而不自知。因此,马克思对现代世界的自由的反思,同时意味着通过政治经济学批判而对资本主义社会物役性现实的揭示。

三、走向市民社会的解剖:马克思探寻自由实现的新路径

由上可知,黑格尔已经从哲学上系统地论证了现代市民社会所确证的抽象个人自由的局限性及其与现代国家之间的分裂和对立。与黑格尔一道,马克思也看到了现代人深陷其中的

私利纷争所带来的对抗与冲突,并且同样以异化的深刻判断定义了现代人的生存处境,同样把自由视为世界历史的本质和最终目的。实际上,就对现代性的反思来说,马克思对自由问题的考察在很大程度上是沿着黑格尔的道路前进的,在他为寻求现代人自由的可能性而做的哲学批判中,有许多范畴和方法都受惠于黑格尔,如异化概念、社会原则、市民社会及其与现代国家的矛盾关系、历史的辩证的方法等。但是,由于在哲学根本原则和社会价值立场上存在着根本分歧,马克思无论是在对待现代市民社会的理论态度和克服这一社会奴役状态的路径上,还是在为现代人所开启的自由场域方面,都与黑格尔完全不同。

黑格尔从对市民社会的批判中来对现代自由进行论证,他不仅看到了市民社会中存在的对抗与冲突,指出了在这一偶然性和癖性活跃的领域中每一个个体自由的局限性,而且在批判的基础上试图通过复归现代国家这一普遍性的伦理实体,来包容和扬弃市民社会自身所无法克服的人的自由异化问题。但是,需要清醒地看到,黑格尔从本质上仍是站在资产阶级和国民经济学的立场上所进行的批判,并没有否定市民社会的利益体系,而仅仅是想通过在逻辑上更高阶的作为伦理实体的国家,而对市民社会自身的自由异化进行提升,以此来实现个体自由与共同体之间的协调,实现特殊性与普遍性之间的统一,进而确证市民社会的存在以维护资本主义的政治经济制度。与黑格尔不同,马克思认为市民社会中的自由之所以产生悖论,并不是因为缺乏普遍性精神的提升,而是在于市民社会之中现实社会关系本身的异化,它产生于现代社会得以确立的物质基础,即私有制的存在。对此,莱文指出,“黑格尔书写了一部人类精神劳动的百科全书。马克思创建了以人类劳动这个范畴为基础的政治经济学”^[8]。在马克思看来,摆脱市民社会中的抽象自由只能从市民社会的内部出发才能实现,

即只能通过消灭私有制的方式来克服市民社会中的异化状态。同时,马克思在对市民社会的政治经济学研究中,发现了“不是国家决定市民社会,而是市民社会决定国家”的唯物主义原则。现代国家并不是黑格尔所设定的那样是独立的伦理性共同体,它并不能成为普遍的自由意志的象征,也不能对市民社会的私利纷争进行全面的、直接的调和,相反,它仅仅受到市民社会中占主导利益方面的资产者的制约,本质上是这些资产者利益的意志表达。马克思认为,市民社会中所确立的抽象主观自由及其产生的现代自由的背反,只能通过解剖市民社会的本质社会关系,挖掘出现代社会私利纷争背后的真正物质生产关系,才能从根本上摆脱这一自由的困境。正如马克思在论述自己从事政治经济学研究的历程时所指出的,“法的关系正像国家的形式一样,既不能从它们本身来理解,也不能从所谓人类精神的一般发展来理解,相反,它们根源于物质的生活关系,这种物质的生活关系的总和,黑格尔按照18世纪的英国人和法国人的先例,概括为‘市民社会’,而对市民社会的解剖应该到政治经济学中去寻求”^[9]。

黑格尔对现代经济社会的发现和反思在一定程度上受到了古典政治经济学的影响,他对市民社会的批判并不是要推翻这一自由主义的利益体系,而是要通过国家这一普遍性的意志来对这一私利的战场进行统筹和协调。这意味着,黑格尔从根本上并不否定市民社会自身存在的合理性,而是试图修正和完善市民社会自身所运作的利益体系,进而来维护和推进这一利益体系的自由取向。马克思虽然同黑格尔一样,看到了市民社会中的自由困境和异化问题,但他同时也发现市民社会并不如自由主义者所宣称的那般自由。在这里,资本逐利的本性笼罩着整个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而所谓的自由只不过是交换的自由、劳动力买卖的自由、竞争的自由,只不过是资本的自由。因此自由只不过是任性和放任。由于资本逻辑的强大,其后

果必然导致财富的大量集中,进而带来贫困与富足之间巨大的差距,这一问题在黑格尔那里也已经被察觉到,但他认为这种现象是现代自由发展的必然的、可理解的合理性产物,且将伴随着市民社会的发展和伦理国家的提升而自发地消失。然而,“马克思把资产阶级平等和自由看作历史的产物……从而为克服市民社会与政治国家的二元分裂而提出的超政治、超经济的社会理想,提供了充分的论证”^[10]。马克思看到,由于大多数人的贫困,他们的生存条件受到威胁,这必然带来个人的自由和权利的弱化甚至消失。与此同时,在现代市民社会中所宣称的是这种不自由的消失,宣称到处都是自由。马克思深刻地揭示出这一自由的表象背后所隐藏的不自由的本质:资产阶级对广大工人阶级的无情压榨和剥削,资本逻辑为现代社会中包括资本家在内的每一个人所带来的捆绑和束缚。

因此,马克思不再如黑格尔那样,将市民社会中异化问题的解决寄望于作为普遍自由意志代表的伦理国家。从马克思对现实市民社会的剖析来看,这条路是走不通的,个人在国家中并不能实现真正的自由。马克思由此走出黑格尔哲学的思辨架构,走进市民社会深处探索摆脱现代人自由困境的现实出路。马克思最终发现,资本主义社会所蕴含的货币关系和资本与雇佣劳动的关系,是造成人的异化的真正力量,资本作为一种物化的社会关系成为支配人、控制人、奴役人的强大主体。因此,要想实现人的真正的自由,就必须超越黑格尔所设定的思辨道路,超越现代国家的政治解放而追求人的解放或社会的解放。在马克思看来,通过将市民社会提升到政治国家、将市民个体提升为公民,并不能有效克服市民社会所造成的人际关系的异化,人的自由仍是囿于异化了的社会经济生活。马克思说:“把自由竞争看成是人类自由的终极发展,认为否定自由竞争就等于否定个人自由,等于否定以个人自由为基础的社会生产。但这不过是在有局限性的基础上,即在资

本统治的基础上的自由发展。”^{[5]180}这意味着,只有在现实的经济生活中打破资产阶级所打造的社会格局,超越现代市民社会自我运行所内在要求的利益体系,才能为现代人的真正的自由发展创造全新的和全面的社会关系。在马克思那里,这就意味着对私有制的推翻和对资本的超越,只有这样才能实现生产资料的联合,才能占有和分享共同的生产成果,这是个人自由发展的历史前提。这种通过打破私有制和超越资本力量所实现的社会解放或人的解放,不仅是人与自然界之间矛盾的解决,而且同时是人与人之间对立的社会关系的真正消解,现代人所遭遇的异化问题也会得到克服,社会的奴役状态不复存在,人的自由自觉的活动得以全部展开和发展。

参考文献:

- [1] 黑格尔. 哲学史讲演录:第4卷[M]. 贺麟,王太庆,译. 北京:商务印书馆,1978.
- [2] 黑格尔. 法哲学原理[M]. 范扬,张企泰,译. 北京:商务印书馆,2009.
- [3] 席勒. 黑格尔与现代社会[M]. 徐文瑞,译. 长春:吉林出版集团有限公司,2009:160.
- [4] 邓晓芒. 德国古典哲学讲演录[M]. 长沙:湖南教育出版社,2010:362.
- [5] 马克思,恩格斯.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8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
- [6] 马克思. 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M].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0.
- [7] 马克思,恩格斯.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
- [8] 莱文. 马克思与黑格尔的对话[M]. 周阳,常佩谣,吴剑锋,等,译. 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5:390.
- [9] 马克思,恩格斯.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2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591.
- [10] 郁建兴. 自由主义批判与自由理论的重建:黑格尔政治哲学及其影响[M]. 上海:学林出版社,2000:344.



引用格式:辛菲. 马克思早期社会主义概念探析[J]. 郑州轻工业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 2020,21(5):18-24.

中图分类号:A8 文献标识码:A

DOI:10.12186/2020.05.003

文章编号:1009-3729(2020)05-0018-07

马克思早期社会主义概念探析

Analysis of Marx's early concept of socialism

辛菲

XIN Fei

郑州大学出版社,河南 郑州 450000

摘要:马克思本人从未对“社会主义”进行过明确的定义,当前我国马克思主义研究者所指称的“社会主义”更多地来自对《哥达纲领批判》中共产主义发展阶段的解读。在《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马克思首次对共产主义和社会主义做了区分。事实上,社会主义的秘密蕴含在马克思的社会概念之中。可以说,社会主义就是马克思主义关于社会的主张。社会主义是人类社会发展的目标,而共产主义是实现这一目标的现实运动即中介。对马克思社会主义概念的辨析,一方面有利于对学界以往关于社会主义的流行观点进行反思,另一方面有助于深化我们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认知。

关键词:

《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

社会主义;

共产主义

[收稿日期]2020-03-06

[基金项目]国家社科基金后期资助项目(19FZX095);河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2019CKS038)

[作者简介]辛菲(1990—),女,河南省周口市人,郑州大学出版社编辑,主要研究方向:马克思主义社会发展理论。

共产主义是马克思《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以下简称《手稿》)的理论旨趣。但在笔记本Ⅲ《私有财产和共产主义》的结尾部分中,马克思指出,共产主义“并不是人类发展的目标,并不是人类社会的形态”^{[1]197},相反,“社会主义是人的不再以宗教的扬弃为中介的积极的自我意识,正像现实生活是人的不再以私有财产的扬弃即共产主义为中介的积极的现实一样”^{[1]197}。这里,马克思一反常态,首次对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做了区分,更让人费解的是,仿佛社会主义是比共产主义更高的发展环节。那么,社会主义该如何界定?社会主义是人类社会形态吗?社会主义与共产主义的关系是否可以被理解为《哥达纲领批判》中共产主义两个发展阶段的差异?等等。回答这些问题的基础是厘清《手稿》中的社会主义概念,其实现路径是对《手稿》中社会概念的揭示。

一、《手稿》中社会概念的文本解读

在《手稿》中,社会是马克思直接阐述共产主义思想所依仗的重要范畴。通过研读文本,我们认为,马克思对社会有一个系统的论述,集中体现在以下三个方面:

1. 社会的本质:扬弃了私有财产和异化条件下的人的关系

马克思曾说:“对私有财产的积极的扬弃,……从而是人从宗教、家庭、国家等等向自己的合乎人性的存在即社会的存在的复归。”^{[1]186}因此,对社会本质的解读理应从马克思的论断——“自己的合乎人性的存在即社会的存在”开始。

在《手稿》中,马克思借用费尔巴哈“类本质”概念,认为人的本质是自由自觉的活动,人的生命就是人的本质的外化,就是人的本质力量的展开。但在私有财产条件下,宗教、家庭、

国家等表现为人的生命的异化。值得注意的是,宗教、家庭、国家等人的存在究其实质是人的本质外化的结果,只不过是异化的形式存在罢了。很显然,对私有财产的积极扬弃就意味着人占有人自身,进一步说,积极扬弃私有财产“是人从宗教、家庭、国家等等向自己的合乎人性的存在即社会的存在的复归”。其中,“自己的合乎人性的存在即社会的存在”旨在说明这样一个论断——“合乎人性”=“社会”。而且,“合乎人性”与“社会”在原文中均被用黑体着重标示出来。“合乎人性”是人占有自身本质力量对象化的结果,也就是马克思所说的,人的本质力量对象化的结果是“自己的”。这样就十分明了,社会的本质就是人对人的生命即对人本质外化结果的占有,亦即人占有人自身。这一思想在1845年的《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中得到延续,马克思指出,“新唯物主义的立脚点则是人类社会或社会的人类”^{[1]502}。

2. 社会的本真状态

社会表征的是人占有人自身,社会的本真状态即应然状态是人与自然的统一、人与人关系的和谐。

(1) 人与自然的统一

在人与自然的统一方面,马克思指出,社会“是人的实现了的自然主义和自然界的实现了的人道主义”^{[1]187}。

人与自然相统一的主要表现是自然界的人化,也就是马克思所说的“自然界的实现了的人道主义”,或者说自然界具有了属人的本性,并成为人进一步发展的基础。“属人的自然”展现的是人的本质,也就是说它实际上是自然界的一部分。因而,“属人的自然”预示着“自然界的真正复活”。这样,自然就是人,人就是自然,人与自然的关系就表现为人与人的关系。在马克思看来,自然界应该是“人的现实的自

然界”,而谈论那种在人类社会出现前业已存在的、没有人为痕迹的自然界是没有任何意义的。进一步讲,自然和人在本质上是一致的,而这种一致的状态被马克思表述为“社会”,即“**社会是人同自然界的完成了的本质的统一**”。这是社会是人与自然相统一的文本依据。

(2) 人与人关系的和谐

“我从自身所做出的东西,是我从自身为社会做出的,并且意识到我自己是社会存在物。”^{[1]188}这是表征社会是人与人关系和谐的文本依据。

在马克思看来,作为人的活动的产物(在资本主义条件下具体表现为商品)是“我”对象性活动的结果,同时,也是“我”“为社会做出的”。这是因为,人的对象性活动是人是否具有社会属性的唯一标准。资本主义条件下的商品交换把这一点表达得淋漓尽致。具体说来,“我”生产的产品只有被社会接受才具有价值,只有成为交换价值才有意义。当然,这与马克思所理解的人的自由自觉活动的本质是格格不入的。资本主义条件下人与人之间的关系纯粹是物的关系,或者说,他人只是“我”实现自身价值的手段,人与人之间是矛盾的、斗争的,概言之,他人是手段、工具。那么,人与人之间的关系理应如何呢?马克思主张要实现“人和人之间的矛盾的真正解决”^{[1]185},而解决的进路在于“我”“意识到我自己是社会存在物”。这无非是说,人与人之间并不存在绝对对立的关系,相反,别人在消费、利用“我”的对象化产物的时候就是在确证“我”自身的存在。也就是说,别人的存在并不能成为“我”发展的障碍,相反是在确证我的存在及其本质。简言之,只要意识到别人是在确证“我”自身的本质,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就是和谐的。

可见,只要人彻底意识到自己是社会存在

物,即自己面对的对象世界是人的本质的确证,那么人与自然、人与人的关系必然是和谐统一的。值得强调的是,既然自然是属人的自然,而这样的自然恰恰是人的本质的确证,人与人的关系就是人与人的关系。反过来,人与人的关系也制约着人与人的关系。我们今天所面对的严峻的环境问题,归根到底是人与人的关系问题。这是一个值得深思和研究的课题。

3. 社会的异化状态及其解放路径

马克思所理解的社会是人在占有自身基础上所实现的人与自然、人与人和谐统一的状态。但是在资本主义私有制条件下,社会出现了异化状态,而异化根源于资本主义私有制下的异化劳动,占有片面化、感觉片面化是其具体例证。

异化劳动是马克思早期批判资本主义的核心范畴。异化劳动有四个规定,其内在逻辑为:“人同自己的劳动产品、自己的生命活动、自己的类本质相异化的直接结果就是**人同人相异化**。”^{[1]163}马克思指出,“当人同自身相对立的时候,他也同**他人**相对立”^{[1]163}。所谓“人同自身相对立”就是人无法占有自身,就是人无法占有自己的劳动成果(商品)。这样,为了实现自身利益,人必然视他人为工具,人与人的关系必然是敌对的,而自然也必然成为被支配、被征服的对象;换句话说,人与自身的对立引起了人与自然、人与人之间的对立、紧张。社会的异化状态体现在马克思对人的感觉的论述中。

在马克思看来,人的本质力量具有丰富性,人才具有视觉、听觉等,同时人也应该占有这些。反观现实,人的占有方式却是片面、单纯的占有。具体来说,这样的占有方式“使我们变得如此愚蠢而片面,以致一个对象,只有当它为我们所拥有的时候,就是说,当它对我们来说作为资本而存在,或者它被我们直接占有,被我们

吃、喝、穿、住等等的时候,简言之,在它被我们使用的时候,才是我们的”^{[1]189}。

占有的片面化境遇与马克思所指称的资本主义条件下人的感觉的异化直接相关。在马克思看来,既然人与对象世界的关系是丰富的,人对对象的感觉也应是丰富的、全面的。但是,在资本主义私有制条件下,“囿于粗陋的实际需要”^{[1]191},人的“一切肉体的和精神的感受都被这一切感觉的单纯异化即拥有的感觉所代替”^{[1]190}。

人的感觉由片面到全面的实现路径是积极扬弃私有财产,对此,马克思指出,“对私有财产的扬弃,是人的一切感觉和特性的彻底解放”^{[1]190},“私有财产不过是下述情况的感性表现:人变成对自己来说是对象性的,同时,确切地说,变成异己的和非人的对象……他的现实化就是他的非现实化,就是异己的现实”^{[1]189}。换句话说,私有财产作为人的对象化活动的创造物,是人的本质力量的感性体现,扬弃私有财产就是占有人的本质、人的生命。占有人自身是实现“人的一切感觉和特性的彻底解放”的前提,占有人自身的中介在于对私有财产的扬弃,“共产主义是对私有财产即人的自我异化的积极的扬弃”^{[1]185},因此,我们可以说,实现社会解放的途径、中介是共产主义,“只有到了共产主义社会,人才是真正的‘完成了的人’,而在此之前的人(包括当代人)都是‘非人’,社会(包括当代社会)都是‘非社会’”^{[2]4}。

综上所述,我们可将马克思对社会的系统论述做如下描绘:社会→社会异化状态→社会本真状态。而由异化状态到本真状态实现的途径是私有财产的扬弃亦即共产主义。

二、社会主义的内涵界定

在《手稿》中,马克思从未对“社会主义”进

行确切的界定,而这恰恰是我们研究的意义所在。在厘清社会这一概念的前提下,我们尝试对马克思对社会主义的相关论述进行解读,以期揭示马克思社会主义的内涵。这样,社会与社会主义的关系就一目了然了。

马克思说:“但是,因为对社会主义的人来说,整个所谓世界历史不外是人通过人的劳动而诞生的过程,是自然界对人来说的生成过程,所以关于他通过自身而诞生、关于他的形成过程,他有直观的、无可辩驳的证明。……但是,社会主义作为社会主义已经不再需要这样的中介;……社会主义是人的不再以宗教的扬弃为中介的积极的自我意识,正像现实生活是人的不再以私有财产的扬弃即共产主义为中介的积极的现实一样。共产主义是作为否定的否定的肯定,因此,它是人的解放和复原的一个现实的、对下一段历史发展来说是必然的环节。共产主义是最近将来的必然的形态和有效的原则,但是,这样的共产主义并不是人类发展的目标,并不是人类社会的形态。”^{[1]196-197}这段话是马克思在《手稿》中对社会主义最集中、最全面的论述,当然也是我们界定社会主义内涵的文本依据。

1. 社会主义是人的“积极的自我意识”

首先,我们需要交代马克思“社会主义”概念的产生背景。

在该段引文前,马克思谈到了人是如何产生的问题。关于人的产生问题,有人提出“来自一个因为荒谬而使我无法回答的观点”:“谁生出了第一个人和整个自然界?”^{[1]196}具体来说,这些人是从人和自然的外部去寻找他们存在的根本。这样,宗教、绝对精神等开始充斥到人的意识中。这就是说,人的主体性毫无在场的痕迹,即使有人的“出场”,也只是被遮蔽在神秘的、抽象的事物之中,如黑格尔眼中的

“人”只是“绝对精神”外化的产物。引文中由“但是”这一转折词引出了社会主义,对人是如何产生问题的解答是社会主义出场的背景。

那么人到底是如何产生的呢?马克思认为,“整个所谓世界历史不外是人通过人的劳动而诞生的过程,是自然界对人来说的生成过程”,就是说,世界历史——人和属人的自然界的产生过程都是“通过人的劳动而诞生的过程”。需要指出的是,这里的“人的劳动”主要是指人的本质力量的外化、人的对象性活动。马克思指出,对人和自然界产生过程的理解,应坚持这样的理念:“人通过生儿育女使自身重复出现,因而人始终是主体。”^{[1]195-196}这就是说,“人在克服了私有财产以及与之相关的异化之后人的本质,包括人的社会本质,回归人自身,人成为真正的人”^{[3]33}。

人通过自身而产生,这是一个直观的、无可辩驳的事实。更难能可贵的是,社会主义的人对此有自我意识,所以,马克思说,“社会主义是人的不再以宗教的扬弃为中介的积极的自我意识”。对“不再以宗教的扬弃为中介”的把握,是揭示马克思社会主义另一个命题——社会主义不再需要中介的关键所在。

2. 社会主义不再需要中介

既然社会主义的人对自身的产生有自我意识,人和自然界的存在就无需借助它们之外的任何事物来确证。这样,人和自然界并无任何神秘色彩可言,以往凌驾于自然界和人之上的存在物,在实践上已经成为不可能的了。这是一个很简单的常识。当人意识到他自己就是自身(包括自己对象化了的自然)存在的前提时,所谓的鬼神、上帝、意志等存在物将被否定,将会无处遁形,也就是有神论被否定。无神论是对有神论的否定、消解,是通过否定上帝等来确证人的存在,来彰显人的本质。关于无神论对

有神论的否定是我们熟知的宗教的扬弃。正如马克思所指出的:“无神论,作为对这种非实在性的否定,已不再有任何意义。”^{[1]19}因此,社会主义“不再以宗教的扬弃为中介”。

而反观共产主义,它却需要一定的中介。我们知道,无神论是通过否定有神论这个中介来达到肯定人的本质的目的的。对人的本质的肯定是共产主义的根本要义。于是,展现在我们面前的便是这样一个谱系:有神论→无神论→共产主义。就是说,无神论是连接有神论和共产主义的纽带即中介。在经济领域中,共产主义是对私有财产的积极的扬弃,它是人向人自身复归的中介。从是否需要“中介”来说,社会主义是比共产主义层次更高的一个概念。

3. 社会主义是人类发展的目标,而共产主义是实现这一目标的手段

私有财产是一定社会发展阶段的产物,无论其如何支配人、奴役人,追根究底它还是人的本质力量的体现,只不过是以异化的形式存在而已。而共产主义作为对私有财产的积极扬弃,是对人自身本质的肯定,也就是马克思所说的“作为否定的否定的肯定”,肯定的就是人的本质。因此,马克思指出,“共产主义是最近将来的必然的形态和有效的原则”,但是,它只是“人的解放和复原的一个现实的、对下一段历史发展来说是必然的环节”。这就是说,共产主义只是人的解放和复原的手段而已,并不是人类发展的目标。因为,共产主义即“私有财产的积极的扬弃并不是世界史的终极目标,而是人类继续向前发展的基础”^[4]。“下一段历史发展”是社会主义,因为,“社会主义是人的不再以宗教的扬弃为中介的积极的自我意识,正像现实生活不再以私有财产的扬弃即共产主义为中介的积极的现实一样”^{[1]199}。此外,在马克思那里,共产主义还是具体的实践活动。马

克思说道:“要扬弃私有财产的思想,有思想上的共产主义就完全够了。而要扬弃现实的私有财产,则必须有现实的共产主义行动。”^{[1]231-232}

通过对马克思关于社会主义论述的解读,可以发现,社会主义的实现并不像共产主义那样借助于无神论等中介来完成,是“人的积极的自我意识”。综合我们在第一部分对社会的解读,我们认为:所谓的社会主义是对社会的即人如何占有人自身的思考,是马克思批判资本主义市民社会和建构未来社会的产物,并不是我们现在一般意义上的社会形态。

三、马克思早期社会主义探析的时代价值

马克思在《手稿》中对社会主义的探析,有助于我们对学界一些流行的观点进行再审视,也可以对我国当今的社会主义实践予以回应,具有重要的理论意义和实践价值。

1. 理论意义:把握新时代的历史方位

在《哥达纲领批判》中,马克思把共产主义划分为两个阶段——共产主义社会第一阶段和高级阶段,列宁继承这一思想,并把共产主义社会第一阶段称为社会主义。我国目前所处的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就是列宁所说的“社会主义”的初级阶段,也就是马克思所说的“共产主义社会第一阶段”的初级阶段。但是,这里的“共产主义”和“社会主义”是就社会生产力发展水平及由此产生的所有制、分配方式而言的,也就是经济意义上的概念,两者的关系是发展程度差异的问题。而《手稿》中的“共产主义”与“社会主义”是站在哲学角度上论述人如何占有人自身的问题。“社会主义”表征的是人占有人自身,“共产主义”只是人实现占有人自身的中介,两者是目的和手段的关系,是性质方面的不同,而不是发展程度的差异。

我国社会主义制度建立后,中国共产党人带领中国人民进行艰苦的探索,邓小平根据社会主义发展现实,特别是人的生活窘境,对社会主义的本质进行了科学论述,认为贫穷不是社会主义,落后也不是社会主义,并提出社会主义的发展阶段问题,认为我国的社会主义处于并将长期处于初级阶段。正是基于这样的历史划分,为了解放和发展生产力,我国实行了改革开放,充分利用资本和市场的力量助力社会主义发展。中共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依据社会主要矛盾的变化,重点突出人民对于美好生活的向往,作出我们进入了社会主义新时代的科学判断。这里需要指出的是,这个“新时代”所处的时代依旧是社会主义初级阶段。

列宁确认“社会主义”概念后,无论是中国共产党人提出的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还是新时代,我们都自觉遵循和秉持了《手稿》中“社会主义”概念的核心旨趣——实现人的本质,促进人的自由全面发展。新时代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是通往未来新社会——共产主义的必由阶段。

2. 实践价值:厘清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社会主义”的认知

马克思在《手稿》中并没有明确提出“社会主义”是一种社会形态,马克思主义者以具体的历史条件为转移,提出社会主义代替资本主义的必然性,尽管较未来的共产主义而言处于低级阶段,但并不否认它是比资本主义更符合历史发展趋势的新的社会形态,我国明确提出社会主义是共产主义的初级阶段、我国现阶段又是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认识。

随着东欧剧变、苏联解体,人们对共产主义特别是社会主义的前途问题产生了种种疑虑,甚至认为社会主义穷途末路了。不过,历史的

发展终究会使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日益体现出来。2008年的世界金融危机,不少人由过去习惯“向西看”转而“向东看”,试图从社会主义中国这里寻找答案和药方,寻找“华盛顿共识”之外的另一种选择^[5]。中国抗击新冠肺炎疫情的成功使社会主义“中国模式”备受世界青睐,甚至很多国外学者对“中国模式”大加赞扬,现在所谓的“资本主义越来越像社会主义”都在说明社会主义原则的科学性、合理性。但一个不可否认的事实是,当今世界仍是一个资本主义占主导的格局,社会主义的发展任重道远。对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认识问题,一方面我们应始终坚持社会主义不动摇,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另一方面,我们应不断深化对社会主义的认识,不能偏离马克思在《手稿》中所指出的“社会主义”的本义,不能借社会主义的名义践踏每个个人的利益,要为实现个人真正成为人本身、为个人成为一个占有自身的人创造条件。针对“宁肯要穷的社会主义,不要富的资本主义”的谬误,邓小平针锋相对地提出贫穷不是社会主义,落后也不是社会主义,“不提高人民的生活水平,不能说是符合社会主义要求的”^[6]。我们可以明确地说,那种使人不能占有人自身、不能使人成为有自我意识的人的社会主义不是我们所追求的社会主义。

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不动摇,同样也是坚持社会主义原则不动摇。社会主义原则主要体现在以下三个方面:一是实现共同富裕的本质要求;二是自由、平等、公正、法治等核心价值追求;三是实现人的自由全面发展的终极目标。这三个方面规定了中国是社会主义而不是其他主义,也是坚持社会主义制度不可动摇的三个基本遵循。

参考文献:

- [1]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
- [2] 鲁品越.唯物史观灵魂与唯心主义体系构造法则的矛盾:马克思的第一个历史哲学体系及其历史地位[J].河北学刊,2015(2):1.
- [3] 安启念.辩证唯物主义还是实践唯物主义:再读马克思[J].学术月刊,2011(3):32.
- [4] 奥伊则尔曼.马克思的《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及其解释[M].刘丕坤,译.北京:人民出版社,1981:79.
- [5] 陈理.深刻理解新時代的依据、内涵和意义[J].党的文献,2019(3):3.
- [6] 邓小平.邓小平文选:第3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3:116.



引用格式:关海宽. 意识形态认同语境中四组范畴的内涵与关系辨析[J]. 郑州轻工业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2020,21(5):25-31.

中图分类号:A8 文献标识码:A

DOI:10.12186/2020.05.004

文章编号:1009-3729(2020)05-0025-07

意识形态认同语境中四组范畴的内涵与关系辨析

Analysis of the connotation and relationship of the four groups of categories in the context of ideological identity

关海宽

GUAN Haikuan

河南大学 马克思主义学院,河南 开封 475001

摘要:明晰基本范畴或概念是开展相关学术研究和建构话语体系的根基所在。梳理学界已有研究成果发现,在意识形态认同研究中,存在着对“主导意识形态”和“主流意识形态”、“群众认同”和“大众认同”、“话语权”和“优势话语权”、“马克思主义意识形态”和“社会主义意识形态”等基本范畴认识不清的现象,整体上呈现出视角模糊或不统一、应用缺乏规范性的研究样态。从推进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学科、学术和话语体系建设的高度科学界定和准确把握这些具有特定内容和价值取向的范畴,可拓展意识形态认同问题的研究空间,确保研究过程的科学性、规范性,为全面推进我国意识形态建设工作奠定坚实的逻辑前提和基础。

关键词:

意识形态认同;
范畴;
话语

[收稿日期]2020-07-28

[基金项目]河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2017BKS004)

[作者简介]关海宽(1980—),男,河南省淇县人,河南大学副教授,博士,硕士生导师,主要研究方向: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基本理论、意识形态建设。

自习近平总书记明确指出意识形态工作是党的一项极端重要工作以来,意识形态研究在新时代掀起了新高潮,从不同维度切入进行探讨所产生的研究成果数量之多是这一研究势态的重要体现。但总的来说,实践指向层面的研究较多,而基础理论层面的研究显少,特别是立足于当今中国实践、具有中国特色的基础理论层面的研究和创新更少。当前国内学界从认同维度探讨意识形态问题的诸多研究成果中,对四组基本范畴存在认识不足、认识偏差和误用、混用的现象,易使人产生思想困惑,应及时澄清和纠正。鉴于此,本文拟对这四组基本范畴的内涵与关系进行辨析,以有序推进当前意识形态研究不断走向深入。

一、地位与影响:主导意识形态和主流意识形态

“在阶级存在的条件之下,有多少阶级就有多少主义,甚至一个阶级的各集团中还各有各的主义。”^[1]人类社会目前仍处于阶级和国家的历史发展阶段,多种意识形态并存和共生是当今世界文化领域的一种常态,体现了人类社会发展的基本规律,只是不同的意识形态在不同的国家文化架构中所处的地位与所具有的影响力不同,各类群体或具体个体对其所持的立场和态度有所差异。正如马克思所言:“统治阶级的思想在每一个时代都是占统治地位的思想。”^[2]具体到我们国家,自社会主义制度建立之后,由于作为被统治阶级一方的剥削阶级作为一个整体已经被消灭,所以学者们在探讨我国的政治生活参与主体时逐渐地很少再用“统治阶级”一词,代之以工人、农民、知识分子等这些具体的阶级或阶层范畴,或使用“人民(群众)”这一总体性称谓。相应地,代表最广大人民意志和利益的中国共产党与国家政权所主张的意识形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

域中所处的“统治地位”则被表述为“指导地位”。事实证明,使用“指导地位”这样的表述更能体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发展趋势和时代特点。

随着理论的拓展和深化,一些学者基于马克思主义在我国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衍生出意识形态的“主导地位”和“主流地位”,即所谓的“主导意识形态”和“主流意识形态”两个范畴。由此可见,从原初意义上讲,用以限定或修饰意识形态的“主导”和“主流”是“指导”这一术语的具体阐述或者说是蕴含其中的两个层面。然而,很长一段时间以来,在意识形态认同的诸多研究成果中或在一些传媒中对“主导”“主流”这两个概念存在误读和混淆,忽视了其使用的具体语境和条件,给人们造成了思想上的困惑。其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一是未能真正理解和把握“主导”“主流”与“指导”之间的区别,把“主导意识形态”或“主流意识形态”直接视为处于指导地位意识形态的别称;二是对“主导”“主流”不加区分,将“主导意识形态”和“主流意识形态”的含义简单地视为一致并通用。

当今中国所处的时代,要求在意识形态领域必须坚持马克思主义的指导地位,我们党的党章和国家宪法都以制度化形式对此作了明确,在政治上、法律上不容否定或颠覆。然而马克思主义要真正获取广大民众的持续接受和认同,引领人们的思维、价值和行动取向,从而实现意识形态权威性和制度性地位的统一,不是一件轻而易举的事。“指导”属于总体和统领范畴,而“主导”和“主流”作为衍生范畴的提出和运用从理论上阐明了坚持马克思主义指导地位在实践层面的意识形态认同阶段和秩序建构要求。

主导意识形态是处于指导地位意识形态的直接或第一体现,是党和政府坚持和着力倡导、

传播的意识形态,与我国的根本制度一体共生,以政治资源为有力支撑,具有显著的执政党和国家政权属性。主导意识形态首先反映和表达的是执政党、国家的意志信仰和价值立场,所有党员、领导干部都必须对其高度认同,反对搞“两面派”,做“两面人”,否则一经发现就要及时纠正,具有一定的强制性和排他性;其次,体现在对大众意识形态信仰取向的教导与引领上,即依靠政治宣传,合理使用政治资源和发挥所有党员、领导干部的榜样示范作用,以教育说服的方式促进越来越多的公民主动自愿走近、接受和认同主导意识形态。

与主导意识形态不同,主流意识形态是从社会意识形态被社会成员接受的程度上来确认的^[3]。所谓主流意识形态,是指被大多数社会成员接受、拥护和认同的意识形态。与主导意识形态所具有的官方性和制度性特点相比,主流意识形态的地位生成虽然离不开政治组织或共同体的外推力量,但主要还是内生于民间或私人主体的自愿自主选择,是对社会全体成员意识形态认同实践动态性有效结果的事实反映。如果某一种意识形态体系成为大多数人的信仰取向且整体上决定着社会舆论走向和心理倾向,那么该意识形态在特定时期就成为意识形态领域中的主流,其他意识形态一般被称为非主流意识形态,意识形态领域的总体态势和格局也就基本形成。当然,在一定条件下,主流意识形态会转化成非主流意识形态,意识形态领域的局势就会随之发生时代性演变。

基于以上分析,在意识形态内容体系一致的前提下,首先,“指导”和“主导”“主流”之间是理论和实践、一般和具体的关系,指导地位的巩固和维护,从过程性来看,需要经历主导、主流两个阶段,但主导、主流地位实现的先后顺序具有不确定性;从共在性来看,“主导”和“主流”间必须互通互动、彼此支撑、相辅相成。一

个健康、有序的国家,其意识形态领域的格局是相对稳定的,多种意识形态各归其位、共生共存。主流意识形态与主导意识形态的内容体系则是同一的,是处于指导地位的意识形态在不同语境下的具体反映和实践体现。其次,社会中主流意识形态的地位始终存有弱化和丧失的危机,这不仅会引起主导意识形态并整体反映到具有指导地位意识形态的原有地位发生一定程度的同向变化,而且会加剧意识形态领域内的冲突。如果不加控制,最终会导致处于指导地位的意识形态在实践中的权威遭到冲击,原有认同群体出现分裂,文化坐标和角色功能名不副实。因此,为避免这种危机,执政党和政府必须始终重视和加强与主导意识形态相一致的主流意识形态认同建设,使主导意识形态积淀于民众心理状态中,渗透附着于民众生存状况中,影响人们的日常生活方式^[4],确保其在社会意识形态领域中的主流地位不动摇。再次,在社会意识形态领域格局相对稳定的前提下,主流意识形态在与非主流意识形态的对话交流和交锋斗争过程中,以及在不断回应和满足民众的需求过程中,内容体系本身会不断创新和发展,创新或发展的内容体系需要及时充实和丰富到制度化的处于指导地位的意识形态体系中,在更高层次上确立其主导地位,从政治上持续巩固和引导大众的意识形态认同取向。

二、主体:群众认同和大众认同

在意识形态认同活动的构成要素中,主体是值得关注的也是最活跃的因素,并最终决定着认同的实现与否和成效大小^[5]。根据认同活动中承担的角色不同,意识形态认同主体除原初的创立者外,还可以分为传播者和受众,这两者既相互区别又具有同一性。传播者通常已经是认同者,受众则是传播者极力争取和巩固的认同对象。当然,传播者最初也是受众,而且在

其所信仰的意识形态体系不断发展的过程中既承担着推动意识形态体系创新的重任,同时又始终保持着受众的角色;而新的受众一旦成为某种意识形态的认同者,则一般意味着也要或多或少承担起传播者的角色和责任。

学界从受众角度探讨我国处于指导地位的马克思主义意识形态的认同主体时,时常会出现“群众认同”和“大众认同”两个集体性范畴,在使用时总体上将二者内涵等同的较多,大都将“群众”等同于“大众”,但在一些具体语境中又出现一些差别或不统一的现象,这容易造成读者的认识错位和模糊。因此,有必要对概念的边界进行明晰,以科学把握这两个范畴的内在关系,做到对其规范理解和运用。

其一,“群众”和“大众”的内涵辨析。《辞海》中把“群众”和“大众”作为一对近义词列出,但仔细分析关于两个词的概念表述就会发现,其内涵侧重有别,相互之间并不能完全替代。按《辞海》的解释:“群众”是指人民大众,泛指社会上的一般人;“大众”是指多数的人,数量众多的人。从词义上来看,“群众”侧重于从人的身份地位或社会阶层来界定,而“大众”侧重于从人的数量上来界定。就同一性来讲,群众作为社会中的一般人在数量上占绝大多数,所以才有人民“大众”之说,而“大众”从身份或阶层上涵盖的主体是普通群众,所以《辞海》将“群众”和“大众”确定为近义词,这或许是人们在使用“群众认同”和“大众认同”两个范畴时通常将二者等同的原因。

其二,“群众认同”和“大众认同”作为集体性范畴的主体范围。在我国的社会话语系统中,“人民群众”总结起来主要有三个简称或缩写形态,即“人民”“群众”“民众”。作为人民群众的简称,“群众”在我国现阶段的语境中具有鲜明的政治学学科属性或色彩,属政治性话语,其成员包括全体社会主义劳动者(工人、农民、

知识分子)、拥护社会主义的爱国者和拥护祖国统一的爱国者,其对应的反义词是“敌人”。与“群众”这一范畴既定的指向范围不同,“大众”则一般被认为没有明显的政治指向或色彩,偏重于社会学或传播学范畴。主导意识形态认同过程的推进,强调的是在原有基础上获得更多的人或越来越多的人的理解、接受和认同,认同主体的范围未指向特定群体,与法律意义上的“公民”所指范围相接近,甚至从国际视角上讲,还包括其他国家的公民。

其三,“群众”与“党员和领导干部”之辨。在我国政治领域,党员和领导干部(包括不是中共党员的领导干部)作为一种政治身份,体现的是一种政治情怀、历史使命和责任担当。每一位党员和领导干部就其本质而言,都是广大人民群众中的一员,他们来自群众,体现最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意志和利益,坚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关于这两个范畴的关系,一方面,二者具有同一性,广大党员和领导干部具有群众的一般属性,是包含在群众的范围内的,因此,探讨意识形态的群众认同问题,主体上自然应涵盖所有党员和领导干部;另一方面,在日常生活实践中,人们通常将二者区别对待,党员和领导干部的身份具有特殊性,不同于普通群众,否则难以突显其承担的历史使命和政治担当。在这个意义上,学界在探讨意识形态认同主体时,就要强调两个范畴各自的特殊性,不能将二者简单等同。

基于以上分析,在相关研究过程中使用“群众认同”和“大众认同”时需要与具体语境相结合。相比较而言,由于意识形态主体认同建构的过程性特征鲜明,“大众认同”的使用范围更为广泛;而在同一研究成果中就应强调二者的区别,要尽量避免两个范畴的同时使用,坚持在概念的使用上前后一以贯之。此外,“群众认同”的使用,如果研究中没有将党员和领

导干部这一主体单列出来,则“群众”的范围一般认为包括党员和领导干部,反之,“群众”仅指党员和领导干部之外的普通社会成员。至于政治意义上的“敌人”,“群众”所涵盖的主体范围在我国任何语境下都不包括其在内。

三、竞争:话语权和优势话语权

国内学者对意识形态话语权的研究可追溯到2003年前后。中共十八大以后,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要牢牢把握意识形态工作的“话语权”,并提出了一系列新理念、新观点和新思想,由此从话语权视角研究意识形态认同问题迅速升温并成为理论界的热点和焦点,“话语权”在意识形态研究领域的诸多基本范畴中逐渐上升为处于首位的高频词,各类研究成果数量增长显著。话语权作为一种重要的“软力量”已成为学界共识^[6],然而,对意识形态“话语权”这一基本概念的认识存在含混或模糊不清的现象,导致研究过程中出现概念运用上的误区。

其一,“话语权”的本体意蕴。“话语权”是由“话语”和“权”两个词组合而成的,“话语”是一种关于信息传播和交流的社会实践活动,其借助于语言、文字、视频或音频等形式在不同主体之间进行意义交流^[7]。“权”的概念界定分为三个维度或层次,即“权利”“权力”和“权威”。简单来说,权利是对个体而言的,通常情况下不同个体间的权利天然的是平等的,不能被剥夺,这已成为人类社会的共识;权力意味着一方处于统治或领导地位,另一方则处于从属或遵从地位,带有强制性的政治色彩;权威表明的是个体基于对权力的认同而产生的一种自愿拥护和服从,其被认为是一种正当的权力。基于“权”的三个维度理解,话语权相对应包括话语权利、话语权力、话语权威三重含义,对此,既要看到三者语义内涵上的差别,又要把握它们

的统一性,即话语权利的资格享有和践行是权力、权威形成的前提和基础,话语权力和权威的生成是权利实现追求的目标和结果。

其二,意识形态斗争过程中的话语权之争。在国内,改革开放以来,各种意识形态和文化思潮汇聚中国,其共生共存、斗争交锋成为思想文化领域中的一种常态。从权利的角度来看,各种意识形态都享有平等的话语表达权、传播权,包括提问权、论断权、解释权和批判权等^[8],这是一项基本权利,体现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对西方传统和当代文化系统中存在的优秀成分持有的包容立场和科学态度。然而,由于西方社会主流意识形态在话语表达、传播环节已经确立的信息技术优势,马克思主义意识形态话语权的实现面对诸多挑战和困境。正如习近平总书记所指出的,在“实际工作中,在有的领域中马克思主义被边缘化、空泛化、标签化,在一些学科中‘失语’、教材中‘失踪’、论坛上‘失声’。这种状况必须引起我们高度重视”^[9]。因此,为了改变这种不利局面,一方面必须注重马克思主义意识形态体系的本体创新,不断健全与完善话语权利实现的外在支撑条件;另一方面应基于马克思主义意识形态已获得的政治上与宪法上规定的指导地位,充分利用相关国家机器来保障话语权利实现的广度和深度,强化其社会中的主流地位,反过来,这也必然会提升话语权力建构和实现的厚度,从而增强其话语权威。学界大多是以“权力”目标为视角来使用“话语权”这一范畴的,强调的是话语领导权、控制权的当代建构。这在一定程度上反映出我国在马克思主义意识形态话语权力建构上存在不足的问题,或者说在马克思主义意识形态话语权建构上,以权威的实现为目标,在全社会范围建构和完善话语权力是当前的工作重点。

在国际上,要使马克思主义意识形态在与

其他意识形态的共存和斗争中获得话语权,是一个长期的过程,任重而道远。主张和高举马克思主义意识形态的国家或政治组织,争取意识形态话语权在全球范围的真正享有和实现仍是当前的首要任务。所以,在国际视野下探讨马克思主义意识形态话语权,侧重点应在“权利”而非“权力”,当然,话语权力和话语权威的实现是未来要达到的目标。

其三,“优势话语权”的引入。部分学者在探讨马克思主义意识形态话语权建构时,引入了与“话语权”相对应的“优势话语权”这一范畴。“话语权”前加“优势”一词,体现出不同意识形态之间的竞争过程和结果样态,其逻辑前提是承认和尊重不同意识形态享有的平等地位与基本权利。这两个范畴中的“权”在语义内涵上是一致的,都属于“权利”层次,一定程度上避免了认识上的分歧和误区。不同的是“优势话语权”中的“权”虽然可以被理解为“权利”,但该范畴整体上表达出的是“权力”层次。因此,在研究过程中,为了规避“话语权”因存在多个维度的解释而造成的语义混乱,引入“优势话语权”这一范畴不失为一个合理的选择。

基于以上分析,要全面理解和把握“话语权”的三重意蕴及其辩证关系,研究过程中应明确是在何种意义上使用该范畴的,注意语境创设,切忌混淆。相比较而言,“优势话语权”与“话语权”的配套使用,在一定程度上能够解决可能产生的误读问题。

四、主题内容:马克思主义意识形态和社会主义意识形态

如前所述,在我国意识形态领域中,马克思主义是处于指导地位的意识形态,并通过政治上的主导地位和社会上的主流地位展现出来。也就是说,马克思主义意识形态是学界探讨主

导或主流意识形态认同建设的主题内容。但考察最近20多年的相关研究成果可以发现,部分学者有时会使用“社会主义意识形态”这一范畴来替代或等同“马克思主义意识形态”,应当承认,这种使用方法有一定的合理性,但也需要注意到二者之间存在着一定的差别。

马克思主义是由马克思主义哲学、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和科学社会主义三个主要部分组成的完整科学体系,这是长期以来我国学界的共识。其中,马克思主义哲学作为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锐利思想武器,是马克思主义全部学说的理论基础;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以剩余价值学说为其核心内容,以马克思主义哲学为指导,揭示了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本质及其产生、发展和灭亡的客观规律,在此基础上指明了无产阶级的地位和历史使命,为无产阶级革命提供了理论指导;科学社会主义则以马克思主义哲学和政治经济学为理论基础,阐述了无产阶级解放运动的本质、条件和基本规律,指出了无产阶级和人类解放的正确道路和未来指向。与其他两个部分相比,科学社会主义是指导无产阶级革命的直接理论武器,是整个马克思主义的落脚点和理论归宿。正因如此,国内外用“科学社会主义”这一范畴指称“马克思主义”成为一种政治或学术习惯。

在我国语境中,或者说在我国主张和践行的社会主义就是科学社会主义。探讨意识形态认同的主题内容时,一些学者将“社会主义意识形态”与“马克思主义意识形态”等同使用,正是基于科学社会主义在整个马克思主义体系中的地位而形成的一种研究习惯,这种作法有其合理性。但应该认识到,在理论形态上,社会主义只是马克思主义的一部分,不是全部,因此,如果在更广泛的意义上探讨意识形态认同的主题内容,使用“马克思主义意识形态”这一范畴则更为科学、谨严。总体来说,已有研究成

果中关于“马克思主义意识形态”和“社会主义意识形态”两个范畴,前者的使用次数明显高于后者。

另外,意识形态虽然在理论形态上表现为一种思想体系,但不同于一般的思想体系,其具有更加鲜明的现实特征和行动取向。而在人们的一般性认识或思维中,“马克思主义”这一范畴突显的场景是理论形态,“社会主义”这一范畴的现实指向性则更强。社会主义是共产主义社会的第一阶段,我国当前正处于并将长期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这是我国的基本国情,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则是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当代形态。因此,如果侧重在此意义上探讨意识形态认同问题,使用“社会主义意识形态”这一表达主题内容的范畴则更为合适,而且有少数学者还提出并在其研究成果中使用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意识形态”这一范畴。

基于以上分析,在选择使用“马克思主义意识形态”或“社会主义意识形态”来指明意识形态认同建设的主题内容时,从理论形态和实践形态两个维度来确定其使用的具体场景是首要前提。

综上所述,应从推进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学科、学术和话语体系建设的高度,科学界定和准确把握这些中国特色的具有特定内容和价

值取向的基本范畴,澄清它们之间的关系,明确其不同的使用场景和条件,以拓展意识形态认同问题的研究空间,提升研究的科学性、规范性,为全面推进我国意识形态建设工作奠定坚实的逻辑前提和理论基础。

参考文献:

- [1] 毛泽东.毛泽东选集:第2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1:687.
- [2]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12:178.
- [3] 何畏.试论主导意识形态与主流意识形态的区别[J].中共南京市委党校南京市行政学院学报,2007(1):43.
- [4] 刘友女.意识形态语境中“主导”和“主流”的辨析及启示[J].学术探索,2012(3):1.
- [5] 孟轲.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认同主体[J].马克思主义研究,2015(4):21.
- [6] 杨洋,胡近.近年来国内网络意识形态话语权研究述评[J].马克思主义研究,2019(2):139.
- [7] 阮建平.话语权与国际秩序的建构[J].现代国际关系,2003(5):31.
- [8] 侯惠勤.意识形态话语权初探[J].马克思主义研究,2014(12):5.
- [9] 习近平.在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N].人民日报,2016-05-19(02).



引用格式:韩超. 儒学成功传播的经验[J]. 郑州轻工业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2020,21(5):32-36.

中图分类号:B2;G122 文献标识码:A

DOI:10.12186/2020.05.005

文章编号:1009-3729(2020)05-0032-05

儒学成功传播的经验

The experience of successful dissemination of Confucianism

韩超

HAN Chao

郑州轻工业大学 政法学院,河南 郑州 450001

关键词:

儒家;
儒学;
制度化

摘要:在漫长的发展历程中,儒学一直在接受着统治阶级的选择,接受着“异端邪说”的挑战。在这样的环境中儒学之所以能得以成功传播,其经验在于:具有强烈的为现实服务的精神;保持着开放的特征;一代代儒士的奋斗;借助于制度化的力量。

[收稿日期]2020-05-30

[作者简介]韩超(1965—),男,河南省南阳市人,郑州轻工业大学副教授,硕士生导师,主要研究方向:中国哲学。

儒学在中国历史上长期占据统治地位,其在中国统治地位的确立,经历了一个漫长的过程。从春秋儒学产生伊始,到汉武帝采用董仲舒的建议“罢黜百家,独尊儒术”,经魏晋南北朝时期受到玄学和佛学的冲击而一度衰微,再到宋元明清儒学的地位达到鼎盛时期。儒学是在百家争鸣中逐渐脱颖而出的,是在与统治阶级反复斗争中逐渐被接受的,是在应对其他学说的挑战过程中吸收其积极因素而逐渐改进的。在漫长的发展历程中,儒学一直在接受着统治阶级的选择,接受着“异端邪说”的挑战,最终成为中华文化的核心精神,既为统治阶级所接受,成为封建专制国家赖以统治的理论基础,又为群众所接受,成为指导社会成员生活的价值标准。儒学的成功传播,应当是多种因素共同作用的结果,但至少有以下可圈可点的经验。

一、儒学成功传播的内在品质——具有强烈的为现实服务的精神

在春秋战国和汉初各种思想观念的角逐中,在几千年中国社会的时代变迁中,儒学之所以能够成为占统治地位的思想,其根本原因在于儒学满足了中国封建社会的需要。马克思在《〈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中曾说过:理论在一个国家实现的程度,总是决定于理论满足于这个国家的需要的程度^[1]。应当指出,任何思想的产生,都有其产生的土壤和社会环境,都在一定程度上满足了时代的需要。和儒家产生于同一时代的法家、道家、墨家和后来的佛家,都有与中国当时社会相契合的因素,但总体来说,儒学与中国封建社会统治者和被统治者的需求更为契合。

其一,儒学具有为封建统治提供合理性论证的功能。杨念群^[2]指出,在汉代,从教化之儒中分化出一支王者之儒,这一新的派别,将儒学

转换为政治意识形态,为王权提供了权威的神圣合法性。儒学奠定自己的独尊地位,是从董仲舒开始的。董仲舒提出了君权神授理论和天人感应理论。他曾说:“惟天子受命于天,天下受命于天子。一国则受命于君。”“天子受命于天,诸侯受命于天子。”董仲舒还利用阴阳学说,进一步论证封建统治的合理性。

其二,儒学具有维护既定社会秩序的功能。叔孙通所说的“儒者难于进取,可与守成”道出了儒学维护既定社会秩序的功能。面对春秋时代的社会纷争,孔子提出了“正名”思想,认为“名不正则言不顺”。孔子认为,“天下有道,礼乐征伐自天子出”。孔子奋斗一生,就是要实现“礼乐征伐自天子出”的有道之世。《大学》曰:“君子不出家而成教于国:孝者,所以事君也;弟者,所以事长也。”朱熹对此解释说:“孝、弟、慈,所以修身而教于家者也;然而国之所以事君事长使众之道不外乎此。”这样的论证就使得民众对君主的服从显得非常合理了。到汉代,董仲舒更是明确提出了“君为臣纲,父为子纲,夫为妻纲”,这对于维护封建社会秩序起到了重要的理论支撑作用。

其三,儒学具有缓解社会矛盾的功能。周桂钿^{[3][65]}指出,儒学的社会作用,主要在于协调关系,协调关系有利于社会稳定。基于儒学仁爱的理念,儒家坚决反对法家的强权政治,极力推崇仁政,主张以德治国,认为统治者要“修己以安人”,更多地采用道德教化的手段治理国家。而儒家的礼制,则是一种伦理控制。蔡仁厚^[4]认为,礼制“上可以治理国家安定社稷,下可以提供生活的秩序,同时还可以为人类未来的福祉奠定基础”。蔡仁厚还具体指出了礼的文化功能:人文教养,陶冶国民品性;化民成俗,培养礼让之风;崇信尚义,救济功利之弊;敬业乐群,促进和谐进步。

二、儒学成功传播的核心因素—— 儒学的开放性

自孔子开始,儒学就不是一个封闭的系统,而是保持着开放的特征,不断因应现实,吸纳新的思想,发展新的理论,根据现实社会的需要特别是政治的需要而转型发展。孔子非常重视根据时代的变迁进行损益。孔子曾说:“殷因于夏礼,所损益,可知也。”孔子死后,儒家分为八派,“有子张之儒,有子思之儒,有颜氏之儒,有孟氏之儒,有漆雕氏之儒,有仲良氏之儒,有孙氏之儒,有乐正氏之儒”,形成了不同的派别,为儒学未来的多向度发展提供了基因,如“亚圣”孟子就“受业子思之门人”。荀子则师承子弓,形成了孟、荀差异较大的儒家思想。荀子适应战国时期的政治需要,提出“隆礼重法”,不仅发展、完善了孔子“礼”的思想,而且以儒家为核心,广泛吸收其他学派的思想,极大地丰富了儒学思想。汉武帝时期,董仲舒为适应汉王朝统一中央集权封建国家的政治需要,以儒学思想为主,把孔孟的学说宗教化,同时吸纳阴阳家的阴阳五行思想,又兼容道、法、名家和其他有利于封建统治的思想,建立起适应当时大一统局面和中央集权专制需要的一套外儒内法的指导思想。董仲舒对儒学的这种改造和对儒学经典的阐发,显示了儒学适应政治需要的能力,为儒学成为国家的指导思想奠定了基础。有学者指出,尽管对于董仲舒对儒学的改造,后世褒贬不一,但是有一点是毫无疑问的,那就是这种改造确实将儒学直接推上了官学的地位,解决了儒学的政治前途问题^[5]。隋唐以降,随着佛教的兴盛,中国社会形成儒、释、道三家鼎立的局面,儒家的正统地位受到挑战。面对挑战,韩愈适应现实,吸收佛道思想,重振儒学,建立起以儒学为核心的“道统论”,宣扬孔孟之道为自古以来一脉相承的真理。“道统论”因符合封

建社会后期统治阶级的需要,成为儒学进一步发展的指导思想。宋明时期,儒学再一次改变自己的形态,吸收佛教、道教的思想因素,形成了宋明理学。例如,宋儒之“心性义理之说”在一定程度上就是一种儒学化了的佛性理论。宋明理学的修行方法也由“修心养性”转向禅宗式的“明心见性”,正如朱熹所说的“豁然贯通”,陆象山所说的“多类扬眉瞬目之机”,王阳明更是明确指出,“本体工夫,一悟尽透”。周敦颐的《太极图说》、邵雍的《皇极经世》、二程的天理论、朱熹的“理一分殊说”,都有明显的佛教、道教的色彩。经过此番改造,到封建社会结束前,儒学的统治地位一直没有动摇过。

三、儒学成功传播的基础——一代 代儒士的奋斗

由焚书坑儒到独尊儒术,这个大变局是如何产生的?对此,周桂钿认为主要是儒家学者的原因,儒家中有一些杰出人物,能够适应新的社会制度,能够为中央集权专制制度服务^{[3]65}。在儒学发展史上,每个有为的儒士,均以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为人生追求,以传播儒家价值理念为己任。“大学之道,在明明德,在亲民,在止于至善”,道出了儒学为现实服务的强烈追求。孔子为了使儒家思想为统治者接受,周游列国14年,怀着“道不行,乘桴浮于海”的决心,对统治者进行游说。尽管,“斥乎齐,逐乎宋、卫,困于陈、蔡之间”,“累累如丧家之犬”,但孔子“知其不可而为之”,仍积极传播他的思想、观念和文化知识,促进文化发展。孔子去世后,其“七十子之徒,散游诸侯,大者为师傅卿相,小者友教士大夫……子路居卫,子张居陈,澹台子羽居楚,子夏居西河,子贡终于齐……为王师者”^{[6]3116},继续广泛传播儒家思想。孟子以治国平天下为己任,向国君提出自己的政治主张;然后,离开邹国,游说于齐、鲁、滕、梁等国

之间,其政治抱负依然是:“如欲平治天下,当今之世,舍我其谁也?”^[7]荀子在稷下学宫“三为祭酒”,甚至在实行文化专制的秦国,打破儒者不入秦的传统,见过秦昭王和应侯范雎,也是以弘扬儒学为目的的。

孔、孟、荀以降,后世儒士继承儒学入世传统,或积极投身政治,或筑坛讲学,为儒学的传播作出了巨大贡献。汉初的叔孙通在汉高祖刘邦以儒冠为溺器、发出“为天下安用腐儒”的言论之时,并没有自甘沉沦,而是积极带领儒生们对大臣用儒家礼仪进行训练,得到刘邦的赞赏,使朝廷上下对儒学刮目相看。汉初的陆贾,在高祖面前为儒学据理力争:“居马上得之,宁可以马上治之乎?且汤武逆取而以顺守之,文武并用,长久之术也。……乡使秦已并天下,行仁义,法先圣,陛下安得而有之?”^{[6]2699}到汉武帝时期,董仲舒立足于汉初大一统的政治需要,进一步改造儒学,以儒家仁义道德为核心,吸收其他诸子的思想,提出“罢黜百家,独尊儒术”,儒学终于成为官方正统思想,最终走上独尊地位。

宋明时期,儒学大师们面对佛学的反动,更加重视传播儒学,实现儒学为社会服务的功能。理学大师张载说:“今欲功及天下,故必多栽培学,则道可传矣。”理学宗师程颐也说过:“圣学不传久矣,吾生百世之后,志将明斯道,兴斯文于既绝,力小任重而不惧其难者,盖亦有冀矣,以谓苟能使知之者广,则用力者众,何难之不易也!”基于这样的理念和追求,儒士们或为官,或兴学,继续向社会各个阶层灌输儒学理念。此时的其他儒学大师如朱熹、张拭、吕祖谦等,都对儒学的传播产生了重要的影响。

四、儒学成功传播的外在力量——儒学的制度化

儒学在其传播的过程中,将其理论与社会的政治、文化、教育等制度紧密联系在一起,深

深嵌入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取得了重大成功。帕森斯^[8]曾指出,“价值系统不会自动地实现,而要依靠制度化、社会化和社会控制一连串的全部机制”。干春松^[9]曾把儒家称为“制度化儒家”:“制度化儒家包含有‘儒家的制度化’和‘制度的儒家化’两个层面。所谓儒家的‘制度’化是通过孔子的圣人化、儒家文献的经学化和科举制度等一系列制度设计来保证儒家的独尊地位及其与权力之间的关系。”儒学的制度化是儒学成功传播的重要外在力量,儒学正是借助于封建国家政权的支持,成为国家意识形态,才得以成功传播的。

其一,儒学成为封建国家官吏选拔的核心内容。自汉代以来,儒学成为封建社会选拔官吏的标准。汉代选拔官吏采用察举制,儒学开始被作为选官的政治标准。汉代中期以后,在招士对策的过程中,也常常以儒学为题,并且要求以儒学的原理解决实际的政治问题^[10]。余英时^[11]指出,从西汉起,名臣奏议凡涉及吏治的问题几乎无不持儒家教化之说。魏晋时期实行的“九品中正制”,候选人是否符合儒家伦理道德标准也都是重要的甄选因素。自隋朝以降实行的科举制,则是直接以儒家学说作为命题、答题的依据。自科举制实施以后,一直到科举废除的一千多年间,朝廷各级官吏都是熟读儒家经典、深受儒学浸染的人。

其二,儒学典籍成为国家官学的基本教育内容。自汉武帝接受董仲舒提出的“罢黜百家,独尊儒术”以来,汉代开始设立太学,并“令天下郡国皆立学校官”。后世的历代封建王朝,均沿袭汉代的做法,设立了官学,中央官学和地方官学构成了传播儒学的核心系统。官学以儒家经典为主要教育内容,其主要任务就是传授儒家经书。汉代官学的教材,大多是儒家经典。隋唐时期,中央官学有六学二馆,地方官校有州学、府学、县学,它们多以儒家经典为教

材,如国子学“五分其经以为业”,讲授《周礼》《尚书》《易经》《礼仪》《春秋三传》《论语》《孝经》等。元世祖至元二十四年(公元1287年),“立国子学,而定其制。设博士,通掌学事,分教三斋生员,讲授经旨……凡读书必先《孝经》、《小学》、《论语》、《孟子》、《大学》、《中庸》,次及《诗》、《书》、《礼记》、《周礼》、《春秋》、《易》”^[12]。明朝在京师设置国子学,地方设府州县学和卫学,并严格规定朱熹集注的四书五经为各类官学的规范教科书。清朝也把儒学经典作为官学的基本教学内容,乾隆帝曾谕示编选明清两朝名家的八股文集《钦定四书文》作为各类官学的钦定教材。

其三,私学被纳入国家体制。中国具有悠久的私学传统。汉代以降,历代统治者除个别外,均在私学持开放甚至鼓励态度的同时,对私学实施严格管理。宋代以后更是由地方学官兼管私学,特别是书院的事务。朝廷还通过表彰、颁布经书、资助财物和提供科举名额等手段对私学施加影响。清代许多书院甚至是受朝廷之命建立起来的,经费由官府直接拨付,书院事务均由官府操控,实际上与官学已无多少差别。这些私学大都以儒家经典为主要教学内容,例如,西汉末平帝年间,徐子盛“以《春秋》经授诸生数百人”;朱熹在主持白鹿洞书院时,更是颁布了《书院教条》,提出“五教之目”,即“父子有亲,君臣有义,夫妇有别,长幼有序,朋友有

信”,并以此作为书院教育的根本内容。实际上,这也是历代各书院普遍遵守的学规、教条。

参考文献:

- [1]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11.
- [2] 杨念群.儒学地域化的近代形态:三大知识群体互动的比较研究[M].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7:51.
- [3] 周桂钿.中国儒学讲稿[M].北京:中华书局,2008.
- [4] 蔡仁厚.儒家思想的现代意义[M].台北:文津出版社,1987:138-139.
- [5] 唐明燕.儒学何以成为传统文化的主干[J].大连理工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8(1):35.
- [6] 司马迁.史记[M].北京:中华书局,1959.
- [7] 孟子[M].万丽华,蓝旭,译注.北京:中华书局,2006:97.
- [8] 帕森斯.现代社会的结构与过程[M].梁向阳,译.北京:光明日报出版社,1988:143.
- [9] 千春松.制度化儒家及其解体[M].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3:2.
- [10] 夏增民.儒学传播与汉晋南朝文化变迁[M].武汉: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2009:57.
- [11] 余英时.士与中国文化[M].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3:153.
- [12] 宋濂.元史[M].北京:中华书局,1976:2029.



引用格式:张函,张三萍. 浅析冯友兰的人生境界论[J]. 郑州轻工业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2020,21(5):37-42.

中图分类号:G12 文献标识码:A

DOI:10.12186/2020.05.006

文章编号:1009-3729(2020)05-0037-06

浅析冯友兰的人生境界论

On Feng Youlan's theory of life realm

张函,张三萍

ZHANG Han,ZHANG Sanping

武汉理工大学 马克思主义学院,湖北 武汉 430070

摘要:冯友兰以觉解程度为标准,将人生境界从低到高依次划分为自然境界、功利境界、道德境界和天地境界,这四种境界中的人拥有不同的特征和不同的人生意义。冯友兰的人生境界论存在一定的历史局限性:过于关注和强调个体的精神感受,仅仅依靠觉解程度来区分境界的高低,脱离社会存在空谈精神境界,忽视了社会存在的作用。然而,冯友兰的人生境界论也具有重要的理论价值和现实意义:用西方实在主义哲学,特别是逻辑分析方法,改造程朱理学,完成了理学的现代化转型,进而为人生境界论提供了本体论证明;继承和发展了儒家人文思想,充满了对社会人文和道德的关切,将其与社会实际相结合,在一定程度上能够启发人们追求积极的、有价值的人生。

关键词:

现代新儒学;

觉解;

人生境界

[收稿日期]2020-06-07

[基金项目]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规划基金项目(20YJA710042)

[作者简介]张函(1996—),女,湖北省仙桃市人,武汉理工大学硕士研究生,主要研究方向:现代新儒学;张三萍(1965—),女,湖北省仙桃市人,武汉理工大学教授,博士,博士生导师,主要研究方向:马克思主义理论与现代新儒学。

冯友兰是我国现代著名的哲学家和现代新儒家的代表人物,其一生的著作可以概括为“三史释今古,六书纪贞元”,其中,《新原人》一书将西方实在主义和中国传统哲学特别是宋明程朱理学相结合,以觉解程度的不同,将人生境界分为四种——自然境界、功利境界、道德境界和天地境界。虽然国内外学者对于冯友兰的人生境界论已经有了一定程度的认识和理解,但在不同的时间段里,研读他的人生境界论会不断地发现新视角,并由此启发人们对人生形成新的感悟,提高精神境界。纵观冯友兰的一生,也许“做人与做学问脱节”的背后隐藏了很多政治的、个人的、学术的、社会的原因,但是不能因此否认其人生境界论所蕴含的积极意义、丰富的伦理内涵和价值。鉴于此,我们拟围绕冯友兰的人生境界论及其当代价值等问题展开一些思考。

一、人生境界论的缘起

冯友兰人生境界论的提出有其特定的时代条件。冯友兰曾说过:“我生活在不同文化矛盾冲突的时代。”^[1]从19世纪末到20世纪初,西方列强的入侵使中国人民处于内忧外患之中,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动乱、民不聊生是冯友兰早期人生哲学思想产生的社会根源。冯友兰人生境界论的形成,一方面源于对近代以来中西文化冲突的反省,另一方面又是这一文化冲突本身的产物^[2]。鸦片战争使中国人民处于内忧外患之中,特别是五四新文化运动中爆发的中西文化论战,不能不使中国人忧虑中华民族如何找到安身立命之地。于是,社会上出现了一大批爱国志士,他们希望通过不同的方式拯救中国于水深火热之中,并形成了三大哲学思潮:一是以新儒家为代表的文化保守主义思潮;二是科学主义思潮;三是马克思主义。作为新儒家思潮的代表,冯友兰以人生观为主题,比

较了古今中外的人生哲学,提出了他自认为的适合中国人精神需要的、具体的人生境界论。冯友兰受文化保守主义的影响,以继承和发展中国传统儒家思想为使命,寻求中国传统文化在新时代的新价值和意义,并结合西方哲学中的逻辑分析法和中国传统儒学,建立了新理学体系,为其人生境界论提供了有力的理论支撑。

在抗日战争期间,冯友兰写了一系列的重要著作,其中就包括“贞元六书”——《新理学》《新事论》《新原人》《新世训》《新原道》《新知言》。按照《周易》的说法,“元、亨、利、贞”为春夏秋冬的循环,所以“贞元之际”就是冬春之际的意思,也就是旧的结束和新的开始之际。冯友兰认为,当时的中华民族就处于“贞下起元”的历史转折点,是民族复兴与民族觉醒的前夜,中国必将终结一个充满屈辱的旧时代,开启一个中华民族崛起的新时代。冯友兰在《新理学》中讲到了人生哲学问题,在《新世训》中也涉及了人生问题,但都不够系统全面,所以他感到有必要写一本关于人生哲学的专著,于是就有了《新原人》。他以新理学为本体论基础,阐述了他对人生的看法,于是便有了人生境界论。人生境界论的提出不仅是冯友兰个人实践经验和理论研究的重要结晶,也是为了帮助当时中国人解决人生问题做出的探索。

二、人生境界的划分标准

冯友兰在《新原人》的第一章提出了一个问题:人生的意义是什么?这一问题在今天也未能有标准答案,冯友兰对之却有独特的解决思路。在他看来,哲学不是讲“为什么”的学问,如为什么有宇宙,为什么有人生,哲学问题不是宇宙本身产生的问题,而是人产生的问题,哲学讲的是对宇宙和人生的了解。但不管宇宙还是人生,不管我们是否了解,它们依然存在,但是若想要完全了解,事实上是不可能的,因此

对其了解的深浅不同,所得的意义也不同。冯友兰把这种因为个体理解差异而获得的不同的意义称为精神境界,把了解宇宙或人生的过程称为觉解。

冯友兰对觉解进行了非常详细的说明。“觉”和“解”本是两个不相关的词。“觉”有两层含义:一是人或动物的器官受刺激后对事物的感受辨别,也就是感觉;二是醒悟的意思,也就是觉悟。而“解”主要有两层内涵:第一层意思是解析或解开;第二层意思是了解。冯友兰在《新原人》一书中首先提出了“解”。他说,对一事物有所了解,我们就称对之“有解”。虽然是同一事物,但是每个人对于它的了解也是不同的。如果说人们对于一事物,了解它是怎样的一个东西或者是怎么回事,那么他们对于这个事物就是有解。但是了解是一回事,了解的深浅程度又是一回事。举例来说,一个画家了解一幅画是用哪一种颜料、哪一种颜色、哪一种风格所构成的,就是了解其为一个怎样的东西;但一个人如果只了解这是一幅画,就不能算是了解其为何物。所以说,了解的深浅程度不同,所知道的意义也不同。在冯友兰看来,“人做某事,了解其事是怎么回事,此是了解,此是解;他于作某事时,自觉其是作某事,此是自觉,此是觉”^{[3]19}。“解”是了解、明白,是一种活动;“觉”是自觉、觉悟,是一种心理状态。所以,“觉解”就是说人们在做某事的时候知道自己在做某事并清楚知晓此事,它是每个人对于世界的认知程度。因为每个人对不同的事物有着不同的觉解,进而导致人们对不同的事物有着不同的看法与感悟,于是就形成了不同的“意义世界”,也就是境界。所以,觉解程度因人而异,所处的人生境界也就有了高低之分。冯友兰正是根据觉解程度将人生境界划分为由低到高的四个境界:自然境界、功利境界、道德境界和天地境界。

三、四种不同的人生境界及其特征

1. 自然境界

自然境界是觉解最低的境界。在冯友兰看来,“所谓自然境界与所谓自然界不同。自然界是客观世界中的一种情形,自然境界是人生中的一种情形”^{[3]83}。禽兽成群,草木遂长是自然界,是客观存在的;而自然境界是人生中的一种境界。自然境界中的人不是“不识不知”,而是“不著不察”——做了仁义的事,却不明白为什么要做;已经习惯了,却不知道原因。

自然境界的特征是处在这种境界的人,其行为都是顺才或顺习的。顺才就是顺着人的自然属性,顺习就是顺应人的习惯或者是社会习俗。那么只有过原始生活的人、婴儿或者愚人才是自然境界中的人吗?根据冯友兰的论述,决定境界层次的,并不是他们生活的环境、年龄、文化程度和社会类型等,而取决于他们是否有觉解。所以即使是智力最高的人,甚至生活在文明程度很高的社会,如果没有觉解,也仍然属于自然境界。例如,就文学作品来讲,《红楼梦》是四大名著之一,是为世人欣赏的伟大文学作品,但是曹雪芹在创作时,他不自觉其天才,也不自觉其创作的价值,也不能体会其将会对他本身、对社会有什么意义,甚至并非是有心著作。所以,随其兴趣、无意一鸣惊人者,其境界就是自然境界。但是自然境界中的人以本我为中心,其所做的一切都是为了自己的需求,以本能生物形式存在,展示了最真实的、最原始的人格。

2. 功利境界

在冯友兰看来,在功利境界中的人,其行为都有他们所确切了解的目的。也就是说,他们在有其行为时,亦自觉有其行为。功利境界强调的是为自己的利益进行各种行为或者有着某种思想。以觉解程度为依据,功利境界是对自然境界的超越,其觉解程度略高于自然境界,但

是这种觉解仅限于为利,并且所求皆为自己的利益。所以,在功利境界中的人都是为己的、自私的,他们或求提高自己的学历层次,或求增加自己的财富、名利。处于功利境界中的人只觉解到自己的利益,而忽视了他人的、集体的甚至国家的利益,这样就会导致其在处理事情的时候,只见自己,不见他人,将自己的利益放在他人利益、集体利益的前面。

冯友兰不仅不否定这种趋利的行为,还阐述了其存在的合理性。处在功利境界中的人,改变了自然境界中的那种被动的、无知的状态,变为主动地追求自己的名利。虽然处在功利境界中的人都是为了一己私欲,但是只要他能够认清自己的利之所在,能够分清主次,并能调节自己的私利,这样也会给他人带来利益,在客观上也是有利于社会发展的。

冯友兰认为,大多数人都是功利境界中的人。随着社会压力的不断增大,现代的人们大多数看重物质和利益,把物质和利益的得失等同于个人社会价值的大小,所以有人会不择手段地追求自己的利益。但是获取利益的途径要正当合理,不能牺牲别人的乃至国家的利益以实现个人的利益。所以,如何将利的追求控制在合理的范围之内,为利益的满足寻求一个合理的界限,有此种觉解的人便获得了人生境界的提升,进入了道德境界。

3. 道德境界

在冯友兰看来,“在道德境界中的人,其行为是行义的”^{[3]142}。如果说在功利境界中人的行为是趋利的,那么在道德境界中,人的行为就是遵循“应该”的,不考虑自己的个人利益,而是追求社会的整体利益。处于道德境界中的人的觉解程度要高于处于功利境界中的人,因为处于道德境界中的人会把社会看成一个整体,能够觉解到自己在社会中所处的位置和职责所在,并把为他人和社会所做的一切看成自己分

内的事情。

处在道德境界中的人会觉解到自己是社会的一部分,具有社会性和道德理性,其发展需要依靠社会、依靠他人。社会是一个整体,人是社会的人,个人的发展离不开社会。在这种境界中,人会意识到个人的行为对于他人和社会的影响,所以当个人利益与他人利益、社会利益发生矛盾和冲突时,他们会以他人利益、社会利益为重,放弃或牺牲个人利益,从而树立凡事以他人或社会为重的思想。

处在道德境界中的人看重的是做事的动机。在社会中,每个人都有着不同的职业,扮演着不同的社会角色,处在不同的社会地位,他们所行之事也各有不同。但只要他们的动机是好的,在主观上尽伦尽职,并尽心竭力地去做,去实现其行为意向的好,不论结果怎样,都无关紧要。

在冯友兰看来,处于道德境界中的人应该不计对象、不计伦职、不计荣辱、不计结果。处于该境界中的人展示了人的社会性,并强调了人要有责任、有道德、有奉献精神,由功利境界步入道德境界,是道德义务向道德良心的转化。

4. 天地境界

冯友兰心目中的理想境界是天地境界,其心目中的理想人格是天地境界中的圣人。在他看来,圣人与贤人是有区别的。贤人仅觉解了“社会的全”,而圣人则觉解了“宇宙的全”。在冯友兰看来,圣人应该具有以下四种特征:其一,“极高明而道中庸”。圣人站在社会的高度尽人之伦、尽人之职,站在宇宙的高度尽天之伦、尽天之职,圣人的境界到了峰顶,这便是“极高明”;圣人基于对真实信仰而出发的行为,这便是“道中庸”。其二,“有我而无我”。说圣人“有我”是从“有主宰”而言,说圣人“无我”是从“无自私”而言。冯友兰认为,“无我”是“有我”的前提,人必先“无我”才有“有我”,必先无“假我”才有“真我”。其三,“无为而有

为”。老子最早提出了无为说,主张“无为而无不为”。冯友兰则认为,人因顺应人性、物性,出于真我的自然选择都是无为。积极入世,顺道而行,既可以说是有为,也可以说是无为。有为是为了更彻底的无为。其四,“无知而有知”。冯友兰说:“在同天境界的人,是有知而又是无知的。同天的境界,是最深的觉解所得。但同天的境界,却是不可了解的。”^[4]冯友兰通过对天地境界中圣人的具体描述,形成了他的理想人格学说。

在冯友兰看来,在天地境界中的人的行为是“事天”的。在天地境界中的人有着最多的觉解,其境界是冯友兰人生四境界中的最高境界,天地境界中的人其觉解程度已经超越了个人和社会的范围,不仅能觉解到自己是大全的一部分,而且自同于大全,其最高准则和主要精神是“天人合一”。

在冯友兰看来,人想要达到天地境界并非易事,因为完全的觉解是不容易有的,而不完全的觉解是比较容易有的。在这里他提到了宗教思想,并把宗教与天地境界作了区分。人所信仰的宗教可能各有不同,但是大多数的宗教都信奉所谓的神或上帝,认为他们有一种超人的力量可以帮助人们获得一些恩惠,认为人通过宗教达到的境界只是接近天地境界,但是仍然是处于道德境界。宗教使人信,哲学使人知。人因为有了哲学的概念,就可以知天,然后可以事天、乐天,最后达到同天。

若要事天,就首先要知天。知天是事天的重要前提,所以知天者不但认识到人是社会的一部分,并且是宇宙的一部分,这意味着对自己、对宇宙有完全的了解。人生因格物穷理获得了最大的意义,实现了最大的价值。正因觉解到宇宙之全,认识到人在宇宙中的位置和职责,才能够站在宇宙的角度事天。于是,因为知天、事天,人得到极大的精神享受与快乐,从而

达到了乐天,最后由此达到同天阶段,成为真的大全。因此,冯友兰的天地境界是由知天、事天、乐天而至同天四个阶段构成的,这也表达了冯先生的人生终极理想。

四、冯友兰人生境界论评析

冯友兰的人生境界论存在着一定的局限性。首先,仅仅依靠觉解程度来区分境界的高低,就在一定程度上忽视了社会生产关系,脱离了社会生产关系而空谈精神境界。其次,冯友兰关注和强调个体的精神感受,忽视了社会存在的作用。例如,冯友兰继承和发展了儒家的义利观,过于强调义,在一定程度上忽视了利的作用。随着近年来经济、科技、互联网的迅速发展,人们的生活质量越来越高,利不再被看作和义完全对立和冲突的东西。再次,觉解、境界都是主观意义上的,冯友兰过分地强调了动机,而忽略了人的实际行动对人生的意义。马克思主义认为,人是实践的人,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而不能仅仅依靠觉解程度来划分人的层次、评价一个人,更重要的在于为他人尽了哪些责任,为社会做了怎样的贡献。另外,冯友兰划分四种境界的目的是为了让人们有更高的道德追求,但是一个有着社会关系、实际存在的人,能否清晰地划分这四种境界是有待考量的,或者说没有人单单存在于一个境界内,在追求和实现自我愿望的过程中,功利境界和道德境界之间是比较容易转换的。但是冯友兰将天地境界视为最高追求和最终目的,天地境界的人是以服务宇宙为目的的,他的天地境界给人以“天人合一”的幻象,其中还有关于圣人的说法。其实做天人合一的圣人在现实生活中是不可能实现的。

尽管冯友兰的人生境界论存在一定的局限性,但其还是具有一定的理论价值和现实意义的。冯友兰的人生境界论的理论价值表现在:继承和发展了儒家思想,充满了对社会人文和

道德的关切。冯友兰用西方的实在主义哲学,特别是逻辑分析方法,改造程朱理学,完成了理学的现代化,对我们的道德文化建设具有启迪作用,对于当今一味追求物质、金钱、权力等的消极的社会倾向有着补偏救弊的作用。

首先,冯友兰的人生境界论有利于提高和升华人的精神境界、推进社会道德建设。在冯友兰的人生境界论中,从自然境界到天地境界,四种境界由低到高的升华,由个人幸福上升到国家幸福,其实就是个人追求自我发展、提升精神境界的过程。在中共十九大上,习近平总书记再次强调实现中国梦的内涵,就是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因为一个民族的伟大复兴离不开社会中的每一个人的团结奋斗,只有个人的身心健康、道德品质得到全面发展,才能实现一个国家的振兴繁荣。但是在现实生活中很多人容易把金钱、权力等外物的获得当作人的发展的标准,从而将自己所做的一切都看作为了创造更多的物质财富,所以人们很容易忽视思想道德的重要性。冯友兰曾指出,哲学是人类精神的反思,要想提升人的思想道德境界就必须要有觉解和实践,他在自然境界中肯定了人的基本物质需要,在功利境界中肯定了人有合理追求利益的权利,在道德境界中强调人的社会性,在天地境界中强调了“天人合一”,四种境界旨在让人成为一个真正的人。然而,在当下,随着科技的迅速发展,人们的物质生活丰富多彩,社会日益多元化,面对错综复杂的社会,人们很容易变得迷茫、不知所措。所以习近平总书记在纪念五四运动一百周年讲话上谈到,我们新时代的中国青年要锤炼品德修为,要有正确的道德认知,树立良好的道德修养,为社会做出应有的贡献,为实现中国梦打下坚实的基础。冯友兰的人生境界论为青年人的道德认知和道德修养提供了思想资源,启发青年树立积极的人生观,鼓励他们实现个人价值和社会价值的统一。

其次,冯友兰的人生境界论有利于增强人

们的环保意识。其一,在天地境界中,冯友兰认为人的行为是事天的,人不仅仅为了自己的利益,还会为了社会乃至宇宙的利益去做任何事,也就是处于天地境界中的人,不仅仅只觉解对自己负责、对社会负责,更要对宇宙(自然)负责。人作为自然界的一部分,就要承担起相应的责任。其二,处于天地境界中的人,在面对世间万物时,有着一种坦然的态度,人作为自然界的一部分,在承担应有的责任的同时,还要顺应自然,不能一味盲目地想要去改变、征服自然,或者做出一些伤害自然的事情。其三,在天地境界中的人,不仅仅把人看成宇宙中的一部分,而且能达到同天的境界。同天的境界是很神秘的、不可言说的。只有达到神秘的、不可言说的觉解时,人才会对宇宙、对自然有敬畏之心。所以我们在承担对大自然的责任和顺应自然的同时,还要敬畏自然,只有这样才能与自然和谐共处。“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我们只有在保护好自然的情况下,才有条件去追求个人的全面发展。

在冯友兰看来,哲学家不能离开人的本质和价值去看问题,而是要结合实际,关注人的灵魂,因此他提出了人生境界论。结合当今中国发展的实际情况,冯友兰的人生境界论蕴含一定的现代意义,它使我们了解到提高人的精神境界、思想境界是需要一个过程的,而哲学恰恰为我们提供了心灵升华的一种途径。

参考文献:

- [1] 冯友兰. 三松堂全集:第1卷[M]. 郑州:河南人民出版社,2001:307.
- [2] 郑家栋. 现代新儒学概论[M]. 南宁:广西人民出版社,1990:3.
- [3] 冯友兰. 新原人[M].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14.
- [4] 冯友兰. 三松堂全集:第4卷[M]. 郑州:河南人民出版社,2001:571.



引用格式:徐菲.论海外瑶族文献的保护与利用:以牛津大学图书馆馆藏瑶族文献为例[J].

郑州轻工业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2020,21(5):43-49.

中图分类号:G12;B9 文献标识码:A

DOI:10.12186/2020.05.007

文章编号:1009-3729(2020)05-0043-07

论海外瑶族文献的保护与利用

——以牛津大学图书馆馆藏瑶族文献为例

Protection and utilization of the overseas Yao nationality literature

—Take the literature of the Yao nationality in the library of the University of Oxford for example

徐菲

XU Fei

郑州轻工业大学 马克思主义学院,河南 郑州 450001

摘要:流散海外的瑶族文献,是当前少数民族文献研究中一个不可忽视的领域。海外瑶族文献虽数量庞大、流传广泛,但未能得到应有的重视,缺乏统一的保护与利用规划,社会效益亟待挖掘。研究海外瑶族文献,不仅有利于保护瑶族传统历史文献,而且可以与现存的国内瑶族文献研究互为补充,为民族学和宗教学研究提供更多线索和启示。从牛津大学图书馆馆藏瑶族文献的现有情况来看,要保护和利用海外瑶族文献,应成立专门的组织机构,建立专门的学术网站,组织国内专业人才赴海外参与抢救性保护工作,与国外科研机构加强信息沟通和经验互鉴,以逐步建立海外瑶族文献资源的保护与利用体系。

关键词:

瑶族文献;
海外;
保护;
整合

[收稿日期]2020-01-28

[基金项目]国家社科基金青年项目(14CZJ011)

[作者简介]徐菲(1981—),女,河南省辉县市人,郑州轻工业大学副教授,博士,主要研究方向:哲学、宗教学。

流散海外的瑶族文献是中华民族文化遗产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当前民族学研究中一个不可忽视的领域。海外瑶族文献数量庞大、流传广泛,其保护与整合是当前一个难题。瑶族文献既是瑶族的也是历史的,其双重性质意味着对民族文献和历史文献进行双重保护和利用的意义。研究海外瑶族文献的保护和整合,可提高瑶族研究及其历史研究的水平,也是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重要讲话精神的体现。

一、海外瑶族文献流散概况

流散海外的瑶族文献数量庞大,收藏于不同国家的图书馆。据初步整理统计,流散欧美的瑶族文献约有4300余册,另外日本南山大学图书馆也藏有163册。其中,德国慕尼黑巴伐利亚州立图书馆藏有瑶族手稿2776件,海德堡大学汉学研究所收藏有210份手稿和10幅卷轴,德国国立民族博物馆收藏有22幅优瑶画。美国俄亥俄大学图书馆收藏有瑶族手抄手绘与实物文献3000多件,美国国会图书馆收藏手稿和卷轴241份,美国布朗大学哈芬雷弗人类学博物馆藏有瑶族神像画20幅。牛津大学图书馆收藏有瑶族文献682册,大英图书馆收藏瑶族手稿数字化资料202份。荷兰莱顿大学中央图书馆收藏有29份手稿,莱顿国立民族博物馆内收藏有手稿150份和画轴100幅。丹麦皇家图书馆收藏有瑶族手稿37份。澳大利亚达尔文北领地博物馆和美术馆藏有卷轴7幅。泰国清迈山民研究院也藏有大量瑶族手抄文献。至于其他国家和地区藏有的瑶族文献,尚未经过系统细致的调查统计,有待于新的研究成果发现^[1]。

按照德国学者欧雅碧在《瑶族之宗教——概述巴伐利亚州立图书馆之馆藏瑶族手本》中

的分类,海外瑶族文献分为两种类型:宗教性文本和非宗教性文本。宗教性文本又可细分为经文、表奏、秘语、仪礼等,非宗教性文本大致可分为道德教化类、语言教科与词典类、占卜类等^[2]。另据何红一^[3]的研究,美国国会图书馆瑶族文献主要分为六大类:经书类、文书类、歌书类、蒙书类、杂占类和其他类型。据郭武^[4]的整理,牛津大学图书馆馆藏瑶族文献主要分为两类:道教类和非道教类。道教类主要包括科仪和法术等;非道教类主要涉及生活,包括合婚、算命、看相等内容。综上所述,德国巴伐利亚州立图书馆、美国国会图书馆和英国牛津大学图书馆收藏的瑶族文献,皆以宗教类文本居多。牛津大学图书馆藏以Sinica为开头的瑶族文献共307本,其中260本与道教有关。

伴随国际上对瑶族文化研究的不断升温,海外瑶族文献也逐渐受到了国内外学者的重视,并有不少成果面世。德国对于其藏有的瑶族文献研究起步较早,已经启动“瑶族宗教手卷”研究项目,并且有多篇相关学术论文发表,德国巴伐利亚州立图书馆的867件瑶族手抄文献也已编制目录并出版。美国瑶族文献研究多数为何红一的研究成果,这些成果考证了美国瑶族文献的收藏及其来源,并对瑶族文献价值进行了评估和肯定。郭武大致分析了牛津大学图书馆馆藏瑶族文献的抄写时间和流传范围,认为文本以科仪和法术类型居多。日本成立了“瑶族文化研究所”,对瑶族文献进行了多方位考察,并且取得了显著成果。海外瑶族文献研究取得的阶段性成果,具有民族学、宗教学、瑶学、医学、文字学、伦理学等多方面的价值。海外瑶族文献研究可与现存国内瑶族文献的研究互为补充,有助于更好地了解清代与民国时期瑶族的政治、经济、婚丧嫁娶等多方面习俗,为后人研究提供更多线索,弥补国内研究瑶族材

料不足这一缺陷,推动有关瑶族各方面的研究向深入发展。

从现有情况来看,研究的不均衡现象严重。德国对其馆藏瑶族文献的重视程度相对较高,且编制了相应的目录;美国国会图书馆馆藏瑶族文献的研究虽取得了一些阶段性成果,但这些成果主要是针对瑶族文献的版本特征、俗字、收藏与来源等方面的研究,民俗类与宗教类的研究相对不足。牛津大学图书馆对馆藏瑶族文献从宗教学的角度进行了文本筛选和甄别,但其受关注程度较低,研究人员相对短缺,投入经费不够,国人对其认识不清晰、不全面。

二、牛津大学图书馆馆藏瑶族文献的保护和利用情况

牛津大学图书馆馆藏瑶族文献的存在直到2010年才被国人获悉。牛津大学人类学系Elizabeth Hsu教授邀请郭武教授找出这批瑶族文献中关于医药方面的文本,在其帮助下,郭武利用两个月时间阅读了该批手抄本瑶族文献。于是,这些在清代与民国期间曾流传于广西、云南和越南地区的瑶族文献才不再尘封于图书馆中,其各种价值才逐步被世人所知。

关于这批文献的来源,图书馆的工作人员没有给出明确的答复,牛津大学图书馆亦无书面的记载。据大卫·赫利维尔考证,牛津大学图书馆馆藏瑶族文献出自Robert Stolper的收藏。赫利维尔现在的一位同事于1990年秋天至1993年春天购买了编号Sinica 3241—3547的瑶族文献^[5]。在牛津大学图书馆特殊期刊阅览室可以翻阅世界各地的稀缺文本。笔者求证过阅览室工作人员,极少有人知晓这批瑶族文献藏于牛津大学图书馆,也极少有学者翻阅,故几乎无人知晓这批文献的价值。截至2011年,仅有郭武、笔者和德国一位学者翻阅过这批瑶

族文献。

该批文献有其自身的特点。首先,从版本特征来看,多为线装手抄本,用繁体汉字书写,且书写的方式为自右向左、自下而上;页面大小也有差别,长度一般在14~20 cm,宽度为12~15 cm。从文本结构来看,部分文献中配有多种插图,这些插图内容涵盖人物、符篆、法印等,如Sinica 3250号,长19.3 cm,宽12.8 cm,书中多配有步罡图;Sinica 3305号,配有人像插图。从保存状况来看,部分文本保存良好,有封面和封底,且封面题有不同的字,或为题目或似抄写人姓名等,如Sinica 3258号,封面题有“书主李进仙”字样;Sinica 3423、Sinica 3446和Sinica 3447号,封面分别题有“敕坛科”“设醮科”和“飞章科”。一些文本也会落有抄写时间,如Sinica 3277号,首页题有“皇上同治五年丙寅岁四月十七日”的字样。

总之,此批瑶族文献没有统一模式,有的文本信息比较全面,保存也比较完整。例如,Sinica 3248号,有封面和封底,长19 cm,宽12.5 cm,首页有“民国”字样;Sinica 3331号,有封面和封底,文本首页有“书主封金周”等字样,且书中配有插图。有些文本,破损严重,信息不全,只能通过文本中的内容判断其性质,如Sinica 3339号,无封面和封底,内容包含“又看病凶吉”等字样,推断其应为道教医学用书。由于篇幅有限,在此不一一赘述。

瑶族文献没有受到应有重视,首先表现在这些文本处于自然存放状态,尚未被考订编目。日本学者丸山宏曾在其文中提及牛津大学图书馆馆藏瑶族手抄本311册,还没有完整的目录^[6]。牛津大学图书馆作为世界顶级图书馆,具有强大的文献检索功能,可通过多种方式查询馆藏文献。遗憾的是,笔者曾试图通过输入关键词等方式进行检索,却并未得到关于瑶族

文献的具体信息。郭武在牛津大学期间并未翻阅全部的文本,当时的图书馆管理员称 Sinica 3356、Sinica 3538、Sinica 3539、Sinica 3540 四册无法找到。后经笔者进一步的查询,除 Sinica 3356 号文本外,其余三册不知何原因遗失。

此外,瑶族文献的编号缺乏规整性。从内容上来看,相邻编号的文本差距较大,如 Sinica 3241 号,内容主要与生活有关,诸如“别人财物,不可骗他;非理之言,不可说他”等,应为伦理教化生活用书;而 Sinica 3242 号,内容包含各种科仪所用上章奏表,书中有“北极驱邪院印”等字样,应为道教科仪用书;Sinica 3243 号内容包含“变手掌符用”“五方雪水法”等法术,且文本中伴有符图多幅,应为道教法术用书。从规格上来看,相邻编号的瑶族文献文本长短不一。例如, Sinica 3253 号,长 17.5 cm,宽 12.5 cm; Sinica 3254 号,长 20.4 cm,宽 13.5 cm; Sinica 3255 号,长 20 cm,宽 13 cm。从破损程度上来看,保存完好的与残缺不全的混杂在一起。例如, Sinica 3261 号,破损严重,有多处残缺;而相邻的 Sinica 3262 号和 Sinica 3260 号,保存得相对较好,书中的字迹大多可辨认。综上所述,从牛津大学图书馆没有专门为这批瑶族文献制作相应的目录来推断,这批瑶族文献没有得到足够的重视和相应的研究。

其次,牛津大学没有对这批瑶族文献进行数字化处理,没有对其进行拍照转换成电脑可存取的形式。这些瑶族文献一旦遇到不可预测的意外,就会永久损坏且不可复制。部分文本,纸张老化粘连严重,翻页困难。笔者在 2011 年赴牛津大学访学期间对瑶族文献进行拍摄,并将照片提供给牛津大学图书馆中文特藏部。但由于拍摄水平所限、相机精度有限、特殊期刊阅览室光线不可控等因素,对该批瑶族文献的数字化加工和存储未能达到预期效果,仍需继续

进行研究。

类似的情况也曾发生在美国国会图书馆。2005 年美国国会图书馆购入第一批瑶族文本时,工作人员以为其只是普通的汉字手抄本文献,没有认识到这些文本的价值。2007 年何红一在美国国会图书馆亚洲部做了一次讲座,题为《神奇的瑶族古书——国会图书馆瑶族文献研究》。在该讲座中,何红一对美国国会图书馆馆藏的瑶族文献的价值进行了详细的评述,引起了国会图书馆的重视,他们修复了入馆安检时受损的《评皇券牒过山榜》卷轴;同时也引起了多家媒体的关注,如美国《世界日报》、中国中央电视台网站、中国国家民委网站等^[7]。

牛津大学图书馆馆藏瑶族文献有着多重的学术价值。首先,从抢救、保护和整理少数民族文献的角度来看,少数民族文献是中华民族重要的文化遗产,是各民族精神文化的载体,牛津大学图书馆馆藏的瑶族文献属于少数民族文献的一部分,缺失了这些瑶族文献,对于瑶族文化和手抄本古籍来说都是一大损失。其次,从宗教学的角度来看,这批文献对道教史和道教科仪的研究都有着重要的推动作用。郭武认为,这些瑶族文献有着珍贵的研究价值,不仅可以了解瑶族的宗教信仰和社会生活等,而且可以为研究道教在中国少数民族地区和东南亚国家的传播和发展提供新资料^[4]。从这些手抄本瑶族文献的文本内容上,可以推断这批文献抄写的时间主要为清代和民国时期,为明清和民国道教史研究提供了更多的史料依据。例如, Sinica 3403 号封面题有“正一初真授戒科”字样, Sinica 3465 号封面题有“受戒秘语”和“受戒秘文巫二教”等字样, Sinica 3474 号封面题有“玄门授戒秘语”、内封题有“玄门授戒道师二教秘语”字样, Sinica 3503 号封面题有“受戒集秘”字样,这些都是关于瑶族度戒的文书。郭

武认为,这些文本对于道教的科仪法术等并不是简单地照搬使用,而是有着改造和发展^[4]。这批瑶族文献反映了道教科仪在瑶族中传播和发展的轨迹。再次,这些瑶族文献有助于了解瑶族的历史文化和现状,扩展对瑶族文献研究的认识,了解瑶族过往生活的方方面面,为瑶族研究提供新的研究视野和课题。流散海外的瑶族文献中有一部分为歌书,瑶族人民擅长歌唱,在生活中常用歌声来表达自己的情感。这些歌书中有生活歌、宗教仪式歌、婚丧歌等,歌词以叙事的形式记录瑶族人民丰富多彩的生活。例如,Sinica 3256号,首页题有“天文六言杂言”字样,内容包括地理、人物、岁寿等,文末还附有“天师卦看病用”字样,后半部分疑似与医学有关;Sinica 3271号,书中多为三字经形式,内容与瑶族人民的生活伦理有关,开头题有“女儿经,仔细听;早早起,出闺门”等字样;Sinica 3304号,封面残缺,题有“引歌出”“引娘唱”“又到送神歌用”等字样,书中配有插图,多与瑶族人民的生活有关;Sinica 3363号,唱词内容也多与生活有关,有“起声唱,一双杨鸟起唱”“大星又问小星事,小星在后得双”;Sinica 3380号,书中题有“又到执家主祖宗”“又到运钱歌”“又到说童歌”等字样。

学术界关于牛津大学图书馆馆藏瑶族文献的研究,尤其是系统、全面而深入地整理和分析这批文献的研究还没有完全展开。目前针对牛津大学图书馆馆藏瑶族文献的研究仅有少量的成果问世。《牛津大学图书馆馆藏瑶族道经考述》对文献的抄写时间和流传范围进行了简单的概括和分析,并从这批文本中了解到了一些巫术的痕迹与儒佛的影响;《清代临安府瑶族宗教仪式中的汉地道教元素——以 S3451号文本之“关告科”与“开解科”为例》一文,以收藏于英国牛津大学伯德雷恩图书馆的 S3451号瑶

族宗教经本为例,将其中的“关告科”与“开解科”两节仪式与汉地道教的科仪文本相比较,相继发现:无论是从神学观念还是从仪式程序、具体环节来看,瑶族的宗教仪式皆有着浓厚的汉地道教色彩,实际上是对汉地道教斋醮科仪的一种“借用”^[8]。《牛津大学图书馆馆藏瑶族道经中的度戒仪式研究》使用其中 15 册文本,对度戒仪式进行了介绍。这批瑶族文献犹如一个巨大的宝藏,有待于深入研究和开发。

三、海外瑶族文献的保护与整合

自 1980 年以来,我国政府十分重视抢救、整理和出版少数民族典籍。国家民委 1997 年立项的重点民族文化工程《中国少数民族古籍总目提要·瑶族卷》在 2014 年由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出版,这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对瑶族古籍进行的首次全面普查和著录。全书共收录瑶族古籍条目 3002 条,分甲、乙、丙、丁四编:甲编书籍类 1070 条,乙编铭刻类 146 条,丙编文书类 529 条,丁编讲唱类 1257 条。其内容涉及瑶族历史上遗留下来的评王券牒(过山榜)、歌书、地方史志、宗教经书、民间医书、家谱族谱,以及瑶族民间口头传承的史诗、神话、传说、歌谣等,全方位反映了瑶族的社会、经济、制度、文化、历史、宗教、信仰、习俗、文学、艺术、审美等,系统展示了瑶族古籍及其文化概貌,具有鲜明的民族性和地方性特点,编撰项目自 2003 年启动,历时 12 年^[9]。云南人民出版社出版《文山瑶族文献古籍典藏》7 册,分别为《道科书》(上下)、《师科书》、《集量秘》、《喃神书》、《斋坛婚礼仪式歌》、《大部经》,收集蓝靛瑶 300 余册民间手抄本,除少量孤本外,每整理一本都有两册或多册同类版本作为参照;为方便理解和使用,编撰者还对手抄本进行了断句和标点^[10]。越南老街省文化体育旅游厅编著

出版的《越南瑶族民间古籍(一)》,收录了越南24首瑶人故事和多种瑶人信歌,重现了古代瑶族的生活画面,反映了瑶族庞大的民间文学遗产的价值。这些图书的出版给国内外研究瑶族的专家学者提供了相对全面的国内瑶族文献目录,也为海外瑶族文献联合目录的编纂提供了借鉴。

综上所述,我们应从保护和利用海外瑶族文献的角度出发,从中华民族责任感的高度来看待整合海外瑶族文献的必要性和迫切性。

其一,应建立专门的组织机构,对海外瑶族文献进行规划和整理。流散海外的瑶族文献分布在不同的国家或地区,除前文提及的德国、美国、英国、日本等外,其他国家或地区也有大量的海外瑶族道经存在。当然由于其分散性,进行全球范围内的瑶族文献大普查绝非易事。瑶族文献或被境外的图书馆馆藏,或为私人收藏,故应建立专门的组织机构,对海外的瑶族文献进行一个大概的统计和评估。整合全球的瑶族道经,进行文献的保护和多种形式的回归,可使优秀的文化遗产为现今的文化建设提供帮助,也可为瑶族研究以至于中华民族传统文化研究提供资源。

其二,应建立专门的学术网站,定期发布更新海外瑶族文献的研究成果,并且长期发布征集启事,发动民间的力量,鼓励社会公众提供海外瑶族文献的线索。通过数字化处理对瑶族文献进行保护,建立统一的平台,建设一系列具有较高水准的瑶族文化数据库,利用技术手段实现其面向全球学者的检索功能。这样庞大的系统工程需要一定的资金和人力支持,除争取国家专项基金外,亦可开展中外合作,向国外的文化组织或非政府机构寻求资助,设立专门的瑶族文献基金会,获得各方面的支持。

其三,应输送人才至海外,对这些瑶族文献

进行拍照或影印工作。在这方面,学术界已经有人进行了初步尝试和探索。何红一从美国带回了美国国会图书馆藏有的瑶族文献资料,并做了一系列整理和分类的研究,发表了《美国国会图书馆馆藏瑶族手抄本文献新发现及价值》《美国瑶族文献收藏及其来源》《美国国会图书馆瑶族文献的整理与分类研究》等文章,使世人对美国国会图书馆馆藏瑶族文献有了一定的认识 and 了解。期待美国国会图书馆馆藏瑶族文献的相关目录和索引尽快面世,为国内关于海外的瑶族文献研究开拓一片新领域,方便就美国藏有的瑶族文献沟通和对话。输送海外的人才,应该涵盖各个专业领域,如宗教学、民族学、历史学和语言学等,可以按照分组的形式,派出专业人才赴境外对瑶族文献进行保护和整理。与此同时,还应加强专业人员的技能培训,涵盖宗教方面和数据处理方面知识,增强其规范化意识,确保未来多批带回国的数字化瑶族文献的质量。

其四,应加强与境外合作,多方位沟通信息,学习他国先进经验。从现有的研究成果来看,日本和德国等国家走在了前列。日本多年来致力于瑶族文献的收集和研究,已多次举办瑶族文化研讨会,并将会议论文集集中出版;德国对其藏有的瑶族文献进行了编目并已出版,以提要的形式展现这批瑶族文献的大致内容。建议将现已出版的海外瑶族文献的研究成果集结成册,仿照《中国少数民族古籍总目提要·瑶族卷》形式,按照不同国家进行分类,如德国篇、美国篇、日本篇、英国篇等,做到资源共享。此外,应编撰《海外瑶族文献联合目录提要》,与各国进行沟通合作,以联合出版的形式对这些海外瑶族文献进行出版,如与牛津大学图书馆协商出版《牛津大学图书馆馆藏瑶族文献汇编》。同时还应成立专家组,对不同国家的瑶

族文献进行遴选和甄别,共同核定具有学术研究价值的文本,联合出版《海外瑶族道经善本汇刊》。按照文本的珍贵程度,特别是根据那些在国内失传的瑶族文献文本确定哪些应尽早优先出版,这也是让海外瑶族文献回归祖国的行之有效的一种方法,为创建海外瑶族文献研究体系提供有力的支持,促进全球瑶族文献的保护和研究,并使之成为全球共享的中华文化遗产。

参考文献:

- [1] 陈朋. 瑶族古籍的海外流散与公共机构收藏考述[J]. 大学图书馆学报, 2018(4): 91.
- [2] 欧雅碧. 瑶族之宗教: 概述巴伐利亚州立图书馆之馆藏瑶族手本[J]. 民俗曲艺, 2005(12): 227.
- [3] 何红一. 美国国会图书馆馆藏瑶族文献研究[M].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17: 45-47.
- [4] 郭武. 牛津大学图书馆馆藏瑶族道经考述[J]. 文献, 2012(10): 140.
- [5] 徐菲. 牛津大学图书馆馆藏瑶族手抄本道经新发现及其价值[J]. 西南民族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 2016(10): 76.
- [6] 丸山宏. 湖南省蓝山县勉系瑶族宗教仪式文字资料的研究价值: 以度戒仪式文书为中心之探讨[C]//“地方道教仪式实地调查比较研究”国际学术研讨会论文集. 台北: 新文丰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2013.
- [7] 黄萍莉, 何红一, 陈朋. 美国国会图书馆馆藏瑶族手抄文献的资源特征与组织整理[J]. 图书馆学研究, 2013(24): 85.
- [8] 郭武. 清代临安府瑶族宗教仪式中的汉地道教元素: 以 S3451 号文本之“关告科”与“开解科”为例[J]. 四川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17(1): 11.
- [9] 中国少数民族古籍总目提要·瑶族卷编委会, 广西壮族自治区民族古籍办公室. 中国少数民族古籍总目提要: 瑶族卷[M]. 北京: 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2013.
- [10] 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古籍办. 师科书[M]. 昆明: 云南人民出版社, 2011: 4-5.



引用格式:沈琼,马炬申.空间溢出视角下的中原五省人口流动对经济收敛性影响[J].郑州轻工业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2020,21(5):50-57.

中图分类号:F293 文献标识码:A

DOI:10.12186/2020.05.008

文章编号:1009-3729(2020)05-0050-08

空间溢出视角下的 中原五省人口流动对经济收敛性影响

Influence of population flow in five provinces of central plains on economic convergence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space spill

沈琼,马炬申

SHEN Qiong, MA Jushen

郑州大学 商学院,河南 郑州 450001

摘要:基于2005—2017年中原五省的面板数据,从空间溢出视角研究人口流动对中原五省经济收敛性的影响,结果显示:中原五省经济增长具有收敛性,山西、河南和安徽三省经济收敛速度较快,而山东和河北两省经济收敛速度较慢;中原五省经济增长空间显著性相关;人口流动和城乡居民储蓄率对中原五省的经济增长起到抑制作用;固定资产投资率和常住人口对经济增长起到促进作用。中原五省应深化户籍制度改革,鼓励消费和投资,同时促进区域互联互通,协调发展。

关键词:

中原五省;
人口流动;
经济增长;
空间溢出

[收稿日期]2020-05-12

[基金项目]郑州大学“经济学管理学新兴学科孵化研究基地项目”(101/32610168)

[作者简介]沈琼(1975—),女,河南省信阳市人,郑州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主要研究方向:农业经济学。

中国区域发展存在明显的不平衡,区域经济发展水平存在巨大差距;东部沿海地区经济发展水平明显高于内陆地区,同一区域内部经济发展水平也存在明显差异。同时,区域之间人口的无序流动导致劳动力过剩和劳动力短缺并存,造成“就业难”和“用工荒”的矛盾现象。在这种背景下,处理好人口流动和经济发展之间的关系就成为解决区域经济发展不平衡问题的一个重要突破口。

中原五省是指位于中原地带的河南、安徽、河北、山东和山西五省。中原五省具有重要的战略地位,是中国人口密集度高、劳动力资源丰富的地区。但中原五省区域发展存在明显问题,突出表现在人口密集、人口流失严重、经济发展落后和经济发展不平衡四个方面。近年来,中原五省经济发展进入换挡期,GDP增长明显乏力,特别是山西省GDP增速出现断崖式下降,连续多年在低位徘徊。

在这种情况下,研究中原五省人口流动与经济增长之间的关系,探究该地区经济增长的收敛性,有助于理清经济发展思路,实施正确的人口政策,促进区域协调发展,从而破解中原五省人口流动性大、经济不发展的难题。

一、文献综述

人口流动对经济收敛性的影响是个经久不衰的话题,以缪尔达尔和巴罗为代表的西方学者认为经济收敛与人口流动没有必然的联系。缪尔达尔明确表达对人口流动会促进经济收敛结论的怀疑^[1]。巴罗通过对日本、美国和英国的跨国数据进行分析,发现人口流动并不是决定经济收敛的决定性变量^[2]。还有西方学者认为,得出人口流动与经济增长没有必然联系的结论是受限于分析方法和技术条件的限制。G.杰弗里等^[3]通过对17个国家的国际移民数据进行分析,发现人口流动会促进经济收敛。

关于人口流动对经济增长的影响,受限于研究对象、方法和核心变量的影响,学者得到的结论不尽相同。杨雪等^[4]通过对中部地区人口流出与经济增长关系的研究,发现人口流动对中部地区的经济增长起到微弱的抑制作用。李晓阳等^[5]基于对西部10省区面板数据的分析,发现人口流动对经济增长有明显的抑制作用,但是考虑人口老龄化等因素后,这种抑制作用趋向不显著。王国霞^[6]也得出类似的结论。与上述研究结论不同,李晶晶等^[7]通过对长江经济带的研究,发现人口流动会促进经济增长,并加大区域经济差异。侯燕飞等^[8]通过对2014—2019年中国29个省份的面板数据分析,也发现人口流动对经济增长具有明显的促进作用。伍山林^[9]也得出类似结论。可见,关于人口流动对经济增长的影响,基于不同的样本特质得出的结论差异较为明显。

近年来,空间变量越来越成为经济分析的重要因素,越来越多的学者从空间溢出视角探讨区域经济增长的收敛性,得出的结论相对于传统模型来说也较为统一,均在一定程度上证明了中国存在收敛的事实。朱国忠等^[10]从技术溢出视角出发,采用动态面板模型对中国省级GDP数据进行分析,发现技术溢出对中国各地区经济收敛性有一定影响,但是对中国不同地区的影响存在明显差异。李晓阳等^[11]利用1979—2011年中国各省份的数据进行分析,发现人口流动对经济增长具有明显的促进作用,但是近年来这种效应有所减弱。李红等^[12]对粤桂黔滇市域经济的收敛性进行分析,进一步证实了经济收敛的事实。

综上所述,传统的分析方法未能考虑空间因素在经济收敛中的作用,而现有研究在从空间溢出视角探讨经济增长的收敛性时,往往采用全国层面和大区域层面的数据进行分析,并且多是从资本流动和技术溢出的视角构建模

型,对人口流动和资本的作用有所忽视。本文在已有的研究基础上将空间因素纳入模型以对传统的 Barro(巴罗)模型进行扩展,同时将资本和人口要素纳入模型,分析对象基于经济合作日渐密切的局部区域。进行这种改进后,模型解释现实的能力大大增强。截止到目前,尚缺乏对中原五省经济增长收敛性的研究。鉴于此,本文拟利用 2005—2017 年中原五省的面板数据,运用经济收敛模型,探讨经济增长与人口流动之间的关系,并引入空间视角,对中原五省经济的空间联系进行探讨。

二、数据变量与模型

1. 数据来源和处理

本文数据主要来自《中国统计年鉴》和五省地方统计年鉴。对于人口流动率,采用侯燕飞等^[8]提出的方法,对用户籍人口和常住人口进行推算,计算公式为:

$$Flow = (A - B) / B$$

其中, $Flow$ 表示人口流动率, A 表示常住人口, B 表示户籍人口; $Flow > 0$,表示该地区人口净流入; $Flow < 0$,表示该地区人口净流出; $Flow = 0$,表示该地区人口流出与人口流入持平。该指标比较客观地反映了一个地区的经济发展情况,人口净流入地区往往表示该地区的经济发展状况较好,而人口净流出意味着该地区经济不景气,经济发展呈低迷态势。

本文的数据跨度为 2005—2017 年,考虑国家和地方统计局从 2005 年开始统计常住人口数量,2018 年各省的相关数据遗缺较多,故数据收集年份截止到 2017 年。城乡储蓄率的计算公式为:

$$S = D / GDP$$

其中, D 表示国家和地方统计局统计的年末城乡居民储蓄, GDP 表示当年的地区生产总值。固定资产投资率是该年度的固定资产投资

额除以该年度地区 GDP,能够客观反映一个地区的投资状况。固定资产投资额、城乡居民储蓄率、人均 GDP、常住人口规模、GDP 增速等可从各地区统计年鉴中直接获取,在这里不加赘述。本文所涉及的主要变量代码和单位见表 1。为了避免价格因素对回归结果的影响,以 2005 年为基年,对 GDP、人均 GDP、固定资产投资额进行处理,剔除价格上涨因素。同时对序列平稳性进行检验,未通过检验的变量进行差分处理后达到平稳,进而一定程度上规避了伪回归问题。主要变量的统计描述结果见表 2。

2. 模型设计

本文在传统新古典经济模型的基础上进行改进,以弥补传统方法对经济是否收敛和收敛速度分析的不足。同时,由于经济增长存在惯性,前期的经济增长会对后期经济增长的趋势产生影响,当年的经济增长状况不一定体现在当年的统计中。基于这种考虑,本文引入经济的滞后变量。此外,本文从空间溢出视角探讨区域经济增长的收敛性问题,以弥补传统二维平面分析区域经济收敛的不足,进而对区域经济增长机制做出合理解释。

首先,构建空间权重矩阵。采用一阶邻接矩阵方法构建空间权重矩阵,当区域 i 和区域 j 相邻时,记 $w_{ij} = 1$;当区域 i 和区域 j 不相邻时,记 $w_{ij} = 0$ 。本文利用 Arcgis 软件生成空间权重矩阵并对其进行标准化。

其次,对变量空间溢出效应进行检验。采用 Moran's I(莫兰指数)来检验空间相关性,进而

表 1 主要变量代码和单位

变量名称	变量代码	单位
人口流动率	Flow	%
常住人口	PRP	万人
固定资产投资率	I	%
城乡居民储蓄率	S	%
人均生产总值	RGDP	元/人
生产总值	GDP	亿元
经济增长速度	G	%

表2 主要变量的统计描述

省份	指标	Flow	PRP	I	S	RGDP	GDP
安徽省	Max	-0.060 8	6255	1.108 2	0.773 2	43 401	27 018
	Min	-0.132 4	5957	0.472 0	0.603 5	8670	5350
	Mean	-0.107 5	6095	0.873 7	0.676 8	24 816	15 086
	Std. DeV	0.024 0	88	0.203 3	0.057 9	11 823	7295
河北省	Max	-0.000 3	7520	0.990 0	1.050 1	45 387	34 016
	Min	-0.021 7	6851	0.413 5	0.655 7	14 782	10 012
	Mean	-0.007 7	7197	0.730 2	0.814 3	31 209	22 582
	Std. DeV	0.008 1	2301	0.201 2	0.129 9	10 497	8228
河南省	Max	-0.039 7	9559	2.455 5	0.727 0	46 674	44 552
	Min	-0.119 2	9360	1.001 3	0.520 4	11 346	10 587
	Mean	-0.086 3	9436	1.481 5	0.611 6	28 052	26 480
	Std. DeV	0.033 3	61	0.446 8	0.071 0	11 552	11 040
山东省	Max	0.012 6	10 006	0.783 9	0.607 9	72 807	72 634
	Min	-0.000 3	9248	0.486 7	0.443 7	20 075	18 367
	Mean	0.004 4	9619	0.625 4	0.523 0	46 809	44 903
	Std. DeV	0.003 6	244	0.104 4	0.054 5	17 752	18 082
山西省	Max	-0.068 8	3702	1.102 4	1.312 4	42 060	15 528
	Min	-0.110 5	3355	0.389 0	0.900 1	12 495	4230
	Mean	-0.085 9	3543	0.689 4	1.057 4	27 790	9933
	Std. DeV	0.014 6	130	0.248 9	0.125 3	9433	3632
中原五省	Max	-0.030 8	37 042	0.936 5	0.784 3	52 305	193 750
	Min	-0.064 2	34 954	0.480 8	0.562 7	13 889	48 547
	Mean	-0.052 2	35 891	0.704 0	0.661 9	32 935	118 984
	Std. DeV	0.011 2	669	0.160 3	0.073 5	12 799	48 148

注:Max 表示最大值,Min 表示最小值,Mean 表示平均值,Std. DeV 表示标准差

对样本数据的空间溢出效应进行分析,计算公式如下:

$$I = \frac{\sum_{i=1}^n \sum_{j=1}^n w_{ij} (x_i - \bar{x})(x_j - \bar{x})}{\sum_{i=1}^n (x_i - \bar{x})^2} \quad (1)$$

本文运用 β 收敛构建空间线性回归模型来判断区域经济的收敛性。研究空间收敛性有SAR和SEM两种模型,根据现有的研究文献,SAR模型在分析收敛性方面更具有现实意义,因此本文也采用SAR模型, β 收敛方程表示如下:

$$\frac{1}{T-1} \ln \frac{y_{iT}}{y_{i0}} = \alpha - \frac{1 - \rho^{T-t}}{T-t} \ln(y_{i0}) + \mu_{it} \quad (2)$$

$$\ln y_{i,T} - \ln y_{i,t} = (T-t)\alpha - [1 - e^{-\beta(T-t)}] \ln y_{i,t} + (T-t)u_{i,t} \quad (3)$$

$$\ln y_{i,T} = (T-t)\alpha + e^{-\beta(T-t)} \ln y_{i,t} + (T-t)u_{i,t} \quad (4)$$

$$\ln y_{i,t} = A + B \ln y_{i,t} + (T-t)u_{i,t} \quad (5)$$

此时, $\beta = -\frac{\ln B}{T-t}$,若 $B > 0$, $\beta < 0$,经济是

收敛的;若 $B < 0$, $\beta > 0$,经济是发散的。考虑到空间因素,加入控制变量 $X_{n,t}$,Barro模型如下:

$$\ln y_{n,t} = \rho W_n \ln y_{n,t} + B \ln y_{n,t-1} + \eta W_n \ln y_{n,t-1} + \theta X_{n,t} + C_n + \varepsilon_t l_n + V_{n,t} \quad (6)$$

其中, $\ln y_{n,t}$ 是 $n \times t$ 的向量, $y_{n,t}$ 为各个省份的人均生产总值; $\ln y_{n,t-1}$ 为滞后项,前面的系数则代表经济的收敛状况; $X_{n,t}$ 为 $n \times t$ 的矩阵,表示模型中加入的其他变量,包括人口流动率、固定资产投资率、常住人口和城乡居民储蓄率; C_n 为个体固定效应, ε_t 表示时间固定效应, W_n

为 $n \times n$ 的非负空间权重矩阵,且对角元素为0。

三、模型结果与分析

1. 空间相关性检验

对中原五省 2005—2017 年的人均 GDP 进行空间自相关分析,采用 Moran's I 来检验空间相关性,结果见表 3。由表 3 可知,中原五省人均 GDP 的 Moran's I 有一定程度的波动,其值呈现上升趋势,并且中原五省经济的发展显著

受到相邻省份的影响,五省之间存在经济的空间溢出效应,结果符合我们模型前期的猜想设定。

采用多元线性回归,分析五省人口流动对经济增长的影响。对变量进行平稳性检验,发现河北省城乡居民储蓄率一阶差分后平稳,山东省固定资产投资率一阶差分后平稳,故对河北省城乡居民储蓄率和山东省固定资产投资率采用增长率变动趋势进行解释,采用 Lee^[13] 设计的极大似然估计方法进行估计,回归结果见表 4。

表 3 2005—2017 年中原五省人均 GDP 空间相关性检验结果

年份	Moran's I	P 值	年份	Moran's I	P 值
2005	0.154 1**	0.041 0	2012	0.196 2**	0.032 3
2006	0.162 7*	0.894 4	2013	0.189 4*	0.065 7
2007	0.150 3*	0.762 3	2014	0.201 4*	0.074 7
2008	0.175 4**	0.048 7	2015	0.211 3*	0.598 5
2009	0.179 4**	0.042 7	2016	0.235 3**	0.043 3
2010	0.185 3*	0.794 6	2017	0.240 4**	0.046 2
2011	0.182 9**	0.039 4			

注:**、* 分别表示在 5%、10% 水平下显著

2. 回归结果

对固定效应进行检验,采用的方法为似然比检验。个体固定效应和时间固定效应的检验结果均可以拒绝固定效应综合影响不显著的原假设,在此基础上可以得出以下结论。

其一,从经济收敛性来看,中原五省整体和各个省份的人均 GDP 的一阶滞后项均是显著地小于 1。由收敛速度 β 可知,中原五省整体和各个省份是呈现经济收敛态势的,但是收敛

表 4 回归分析

变量	安徽省	河南省	河北省	山西省	山东省	中原五省
$\ln(y(-1))(B)$	0.726 0*** (6.285 2)	0.685 5*** (12.22 4)	0.824 1*** (8.256 4)	0.576 2** (2.947 5)	0.752 1*** (9.475 2)	0.692 1*** (5.657 1)
$W\ln(y)(\rho)$	0.646 3*** (5.561 7)	0.777 9*** (6.984 5)	0.565 9*** (3.762 3)	0.432 1 (1.671 6)	0.826 7*** (9.759 0)	0.681 5*** (8.413 5)
$W\ln(y(-1))(\eta)$	0.012 4* (-1.912 0)	0.125 4 (1.013 5)	0.102 1 (0.859 8)	0.114 6 (0.765 4)	0.094 5* (2.014 5)	0.095 4 (1.105 2)
$Flow$	-9.455 6** (-2.796 0)	-2.893 0** (-2.810 9)	-2.174 8*** (-3.808 6)	-7.329 1* (-2.028 0)	1.503 4* (2.069 6)	-4.632 1*** (-4.100 8)
PRP	6.153 7** (2.534 9)	7.284 7* (2.137 0)	6.096 7*** (3.415 2)	9.066 7* (1.974 5)	3.091 3* (2.049 0)	5.962 1** (2.944 5)
S	0.118 5 (0.369 9)	-0.295 2* (-2.097 7)	-0.514 5** (-2.721 4)	-0.272 4* (-1.834 6)	-0.404 4* (-1.855 3)	-0.481 7* (-1.884 6)
I	0.114 5*** (-4.011 2)	0.102 2** (2.785 4)	0.042 3* (1.925 1)	0.115 2*** (4.720 2)	0.015 5* (-1.962 4)	0.013 2** (-2.725 4)
R^2	0.998 2	0.997 9	0.996 4	0.992 2	0.998 8	0.999 1
Adjusted R^2	0.996 8	0.996 1	0.993 5	0.985 8	0.997 8	0.998 4
Log-likelihood	385.231 4	425.315 4	554.264 7	479.254 5	354.266 7	278.452 7
β -收敛速度	-0.320 1	-0.377 6	-0.193 5	-0.551 3	-0.284 9	-0.368 0

注:***、**、* 分别表示在 1%、5%、10% 水平下显著,括号内为 t 值

速度不同:安徽、河南、山西三省和中原五省整体经济收敛速度较快,河北和山东两省的经济收敛速度相对较慢。此外,除山西省外,各省人均 GDP 都具有显著的空间相关性,这说明中原五省的经济溢出效应明显,同时也从侧面反映出中原五省加强经济交流与合作的重要性。山东和安徽两省的被解释变量的滞后项空间显著性相关,反映出这两省经济增长的溢出效应具有时滞性。

其二,从人口流动率来看,在相应的显著性水平上,人口流动对河南、安徽、河北、山西四省和中原五省经济起抑制作用,对山东省的经济起促进作用。山东省经济比较发达,人口流入显然会带来生产要素的集中,拉动生产,刺激消费,进而带动经济增长。反观常住人口,在相应的显著性水平上,对中原五省的经济增长起明显的促进作用。一般来说,常住人口的增加反映了某一地区经济发展潜力,可直接拉动需求,激发产业活力,进而拉动经济增长。

其三,从控制变量来看,固定资产投资率对中原五省的经济增长均起到显著的促进作用,对安徽、河南和山西三省的促进作用尤为明显,结果也通过了相应的显著性检验。一般来说,固定资产投资增加能拉动需求,进而促进经济增长,回归结果也符合我们的结论。城乡居民储蓄率对除安徽省外的其他省份均起到抑制作用,对安徽省经济发展起到促进作用,但是影响不显著。总的来说,过高的储蓄率会抑制消费,减少投资,进而阻碍经济的发展。

采用埃尔霍斯特提出的效应分解模型,对中原五省各指标进行效应分解,结果见表 5。由表 5 可知,常住人口长期效应和短期效应均为正,人口流动率的长期效应和短期效应均为负,说明为了促进经济发展,需要实施合适的人口政策,吸引人才落户,同时也从侧面印证了中原五省都在采取各种政策推动流动人口落户。

表 5 中原五省效应分解

变量	短期效应			长期效应		
	直接效应	溢出效应	总效应	直接效应	溢出效应	总效应
Flow	-3.725 9	-0.861 5	-4.587 4	-4.289 7	1.297 6	-5.587 3
PRP	4.215 4	1.809 1	6.024 5	5.041 2	1.983 9	7.025 1
S	-0.293 5	-0.199 8	-0.492 3	-0.532 5	-0.326 8	-0.859 3
I	0.006 9	0.008 9	0.015 8	0.052 4	0.027 4	0.079 8

城乡居民储蓄率的长期效应和短期效应均为负,且短期和长期的溢出效应也为负;与此同时,固定资产投资率的短期效应和长期效应均为正,且短期和长期的溢出效应均为正,说明中原五省应采取措施,刺激消费,鼓励投资,同时注意与其他省份在投资领域进行合作,以促进区域整体经济发展。

3. 稳健性检验

本文采用经济空间距离法对模型进行检验,在计算出中原五省的经济空间距离后,以其倒数构建空间权重矩阵对模型的稳健性进行检验,检验结果见表 6。由表 6 可知,变换空间权重矩阵后,重要变量的显著性和方向没有改变,系数有略微的改变,这是我们采用不同的空间权重所导致的,因此本文的检验结果是稳健的。

本文采用加入新变量的方法对模型的稳健性进行检验,加入变量包括人均社保、受教育年限等。结果显示核心变量的方向和显著性没有发生明显改变,加入的变量未能对经济增长产生明显作用,因此实证结果仍是稳健的。受限于文章篇幅,本文只展示经济空间距离法的稳健性检验结果。

四、研究结论

本文基于空间溢出视角探讨中原五省人口流动与经济增长之间的关系,试图解释中原五省人口流动和经济不增长的矛盾,在考虑时间和空间异质性的基础上,采用多种方法对模型结论的稳定性进行检验,从而使得结论更具可

表6 稳健性检验

变量	安徽省	河南省	河北省	山西省	山东省	中原五省
$\ln(y(-1))(B)$	0.732 0*** (6.523 2)	0.702 1*** (14.174 5)	0.852 1*** (8.320 2)	0.654 2** (2.451 0)	0.782 1*** (8.458 3)	0.962 4*** (8.452 1)
$W\ln(y)(\rho)$	0.581 4 (0.287 4)	0.765 2* (2.021 4)	0.075 4*** (4.275 8)	0.425 1 (1.034 5)	0.847 4*** (9.054 2)	0.675 4*** (8.984 1)
$W\ln(y(-1))(\eta)$	0.013 4* (-2.012 5)	0.124 7 (1.001 4)	0.124 5 (0.857 5)	0.254 1 (0.821 2)	0.087 5* (2.012 4)	0.092 1 (1.103 9)
$Flow$	-9.425 4** (-2.824 6)	-2.835 2** (-2.844 8)	-2.164 0*** (-3.802 4)	-7.297 4* (-2.002 4)	1.520 5* (2.102 3)	-4.346 5*** (-5.362 4)
PRP	6.022 4** (2.781 2)	7.384 1* (2.017 5)	5.302 4*** (4.231 4)	90.264 5* (1.902 5)	3.524 1* (2.210 4)	5.764 2** (2.855 8)
S	0.120 1 (0.452 1)	-0.302 4* (-2.234 1)	-0.524 1** (-3.021 0)	-0.243 6 (-1.213 4)	-0.402 4 (-1.824 1)	-0.442 1* (-2.012 0)
I	0.123 6* (-1.918 7)	0.112 1 (0.687 1)	0.058 4 (0.357 5)	0.112 7* (1.974 5)	0.015 9* (-1.867 8)	0.011 2* (-1.887 1)
R^2	0.942 1	0.914 5	0.854 2	0.942 1	0.934 5	0.972 5
Adjusted R^2	0.932 5	0.904 2	0.824 1	0.904 2	0.904 2	0.923 4
Log-likelihood	341.231 4	456.311 2	358.265 8	301.255 4	275.265 8	289.456 5
β -收敛速度	-0.312 0	-0.353 7	-0.160 0	-0.424 3	-0.245 8	-0.038 3

注：***、**、*分别表示在1%、5%、10%水平下显著,括号内为t值

信性,主要结论如下。

其一,考虑空间因素后,中原五省经济存在显著收敛性,但是收敛速度不一致,河北省和山东省的经济收敛速度较慢,其余省份的收敛速度较快。同时,中原五省经济的空间联系加强,空间溢出效应明显。该地区的资源禀赋和产业结构的区域差异也为区域协调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契机。作为农业大省,河南农业资源丰富,山西则是典型的以煤为核心的自然资源富集区,山东和河北是典型的工业大省,后者可以利用前者的资源实现自身的发展,同时也可前者产业的发展提供广阔的市场。同时,河南和安徽两省丰富的劳动力也可以满足东部经济较为发达地区对劳动力的需求。这也从侧面反映了中原五省应加强互联互通,优化区域产业分工,完善区域交通体系,拓宽经济联系脉络,协调区域经济发展。

其二,人口流动对中原五省经济增长产生了显著的抑制作用,常住人口规模对中原五省经济增长和经济增长速度有显著的促进作用,

对山西、安徽、河北和河南四省经济增长的促进作用尤为明显,对山东省经济增长的促进作用稍弱。研究表明,常住人口的增加,特别是高素质有特殊技能的人口的增加,有助于促进经济的发展。保持中原五省常住人口稳步增长,推动流动人口落户,对经济平稳向好发展具有重要性。目前中原五省尚缺乏省际流动人口的协调措施,各省之间正进行激烈的高素质流动人口抢夺。因此,中原五省应相互协调户籍政策,减少流动人口特别是高素质流动人口的盲目无序流动。

其三,固定资产投资率对中原五省经济增长有明显促进作用,特别是对经济相对不发达的安徽、山西和河南三省来说,而对山东和河北两省的经济增长促进作用较弱。同时,除安徽省外,城乡居民储蓄率对其他中原四省经济增长起明显抑制作用。这不难理解,过高的储蓄率势必抑制储蓄和投资,进而影响经济增长。因此,对于政府来说,应采取措施鼓励消费和投资,提振消费者和投资者信心,激发经济活力。

参考文献:

- [1] LIMA R C D A, NETO R D M S. Physical and human capital and brazilian regional growth: A spatial econometric approach for the period 1970—2010[J]. *Regional Studies*, 2015(10):1688.
- [2] BARRO R J, SALA-I-MARTIN X. Convergence [J]. *Journal of Political Economy*, 1992(2):223.
- [3] JEFFREY G, WILLIAMSON. Regional inequality and the process of national development: A description of the patterns [J]. *Economic Development and Cultural Change*, 1965(4):1.
- [4] 杨雪, 龚凯林. 中部地区省际人口流出对流出地经济影响的实证分析[J]. *人口学刊*, 2017(5):36.
- [5] 李晓阳, 赵宏磊, 张琦. 人口老龄化、劳动力流动与经济增长: 基于中国西部十省面板数据模型的实证[J]. *西南大学学报(自然科学版)*, 2018(4):76.
- [6] 王国霞. 中部地区人口迁移与区域经济发展: 基于“五普”与“六普”的分析[J]. *经济问题*, 2017(5):123.
- [7] 李晶晶, 苗长虹. 长江经济带人口流动对区域经济差异的影响[J]. *地理学报*, 2017(2):197.
- [8] 侯燕飞, 陈仲常. 中国“人口流动—经济增长收敛谜题”: 基于新古典内生经济增长模型的分析与检验[J]. *中国人口·资源与环境*, 2016(9):11.
- [9] 伍山林. 农业劳动力流动对中国经济增长的贡献[J]. *经济研究*, 2016(2):97.
- [10] 朱国忠, 乔坤元, 虞吉海. 中国各省经济增长是否收敛[J]. *经济学(季刊)*, 2014(3):1171.
- [11] 李晓阳, 黄毅祥. 中国劳动力流动与区域经济增长的空间联动研究[J]. *中国人口科学*, 2014(1):55.
- [12] 李红, 欧晓静. 人口流迁和生产率提升对经济收敛的影响: 基于粤桂黔滇市域数据的分析[J]. *城市问题*, 2017(11):43.
- [13] LEE L, YU J. A spatial dynamic panel data model with both time and individual fixed effects [J]. *Econometric Theory*, 2010(2):564.



引用格式:周福礼,布朝辉,何彦东. 国VI标准实施对我国汽车行业的影响之多视角探析[J]. 郑州轻工业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2020,21(5):58-64.

中图分类号:F4 文献标识码:A

DOI:10.12186/2020.05.009

文章编号:1009-3729(2020)05-0058-07

国VI标准实施 对我国汽车行业的影响之多视角探析

Analysis of the influence of implementation of national VI standard on Chinese automobile industry from different viewpoints

周福礼¹,布朝辉²,何彦东³

ZHOU Fuli¹, BU Zhaohui², HE Yandong³

1. 郑州轻工业大学 经济与管理学院,河南 郑州 450001;
2. 广州威尔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广东 广州 510000;
3. 清华大学深圳研究生院 物流与交通学部,广东 深圳 518055

摘要:国VI标准的出台与实施,给我国汽车产业和相关的参与主体带来了诸多影响。从多利益相关者视角,在回顾汽车排放标准制定过程的基础上,探究国VI标准实施对汽车供应链当事主体的影响,结果发现:国VI标准的实施是汽车产业长期可持续发展的必由之路,将对传统排放标准、各燃料车型、各品牌车型和汽车供应链相关者产生差异化影响。鉴于此,各地政府应结合当地汽车行业发展情况,积极制定国VI标准实施计划;整车企业应加大研发投入,依靠技术提升,推动产品升级换代;创新废旧汽车回收管理模式,以推动汽车供应链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关键词:
国VI标准;
汽车行业;
利益相关者

[收稿日期]2019-11-15

[基金项目]河南科技智库调研课题(HNKJZK-2020-41C);河南省软科学研究计划项目(192400410016);郑州轻工业大学博士科研启动基金项目(2018BSJJ071);河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2020CZH012)

[作者简介]周福礼(1991—),男,河南省洛阳市人,郑州轻工业大学讲师,博士,主要研究方向:汽车产业发展、物流与供应链管理。

随着我国汽车行业的发展和消费水平的提升,我国国内的汽车保有量呈井喷趋势^[1],汽车尾气排放对大气的污染依旧突出.为了更好地贯彻落实“十三五”规划,制定实施更严格的排放标准势在必行^[2]。2016年12月,环保部和质检总局联合发布了《轻型汽车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中国第六阶段)》(简称“国VI标准”),无疑将推动我国汽车产业的加速转型^[3]。国VI标准的制定和实施,是我国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的重要一环,随着该排放标准的实施,我国大气污染治理将会得到进一步改善。

为探究国VI标准对汽车供应链相关主体带来的影响,本文拟在研究国VI标准内涵与特征的基础上,深入分析国VI标准与国IV、国V标准相比的主要变化,从多利益相关者视角,探究国VI标准的实施对我国汽车行业各相关主体的影响,为政府和汽车企业提供相应对策和建议,以供参考。

一、中国燃油车尾气排放标准发展演变过程

汽车尾气是大气污染物的主要来源之一,为限制CO、PM等汽车尾气中有害气体的排放,世界各国均制定了严格的燃油车尾气排放标准^[4]。相比发达国家,我国汽车工业起步较晚,因此,我国在1983年颁布了第一批机动车尾气排放标准,并于此后相继颁布《GB14761-93 轻型汽车排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和《GB14761-1999 汽车排放污染限值及测试方法》,为我国燃油车排放标准的实施奠定了基础,直到2001年7月1日,国I标准才在全国范围内全面实施^[5]。

随着我国经济社会的发展和可持续环保要求的提高,近20年,我国燃油车排放标准经历了一个发展演变过程。具体来说,2001年国I标准实施,标志着我国汽车的排放标准逐渐向

发达国家靠拢。2005年7月1日,中国汽车正式进入了国II排放标准时代。2008年国III排放标准正式实施,柴油机供油系统由“机械控制”逐渐转向“电子控制”。由于此时正值我国汽车市场的快速增长期,因此我国国III标准的车型保有量相对较大,截至2017年,国III标准车型保有量仍占21.2%。2011年7月1日,国IV标准开始逐渐推行,但因与国III标准实施时间相隔不长,因此国IV标准直到2014年才在全国普及。2018年国V标准开始实施,环保水平相当于欧V标准,相较国IV标准,氮氧化物排放降低25%。2019年7月,我国部分区域开始提前实施国VI标准,2020年将在全国轻型汽车中全面实施国VI a标准,2023年将全面实施国VI b标准。

实际上,在国IV标准实施期间,我国就已经启动了国VI标准文件的编制工作,历经2年(见图1),于2016年完成《轻型汽车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中国第六阶段)》,即轻型车“国VI标准”文件。



图1 国VI标准的制定过程

由图1可知,我国国VI标准的编制经历5个关键阶段,国VI标准的实施则包括两个关键节点:一是自2020年7月起,全国范围将实施宽泛的国VI a阶段排放标准;二是自2023年7月起,全国范围将实施严格的国VI b阶段排放标准。

二、国VI标准的特点和内涵

1. 国VI标准的特点

我国国VI标准被称为史上最严格的排放标准,该标准综合考虑了全球各国的排放标准,最终形成了中国国VI标准技术文件,见图2。具体来说,新制定的国VI标准综合考虑了当前全球机动车排放的最新标准,融合了美国的排放标准,并延续欧盟制定的排放标准,最终创新形成了符合我国当前汽车产业发展水平的国VI标准。

从排放限值来看:相比国V标准,国VI标准门槛大约提升了50%;相比欧VI标准,国VI标准更加严格了。国VI标准与国V标准各种污染物排放限值对比见表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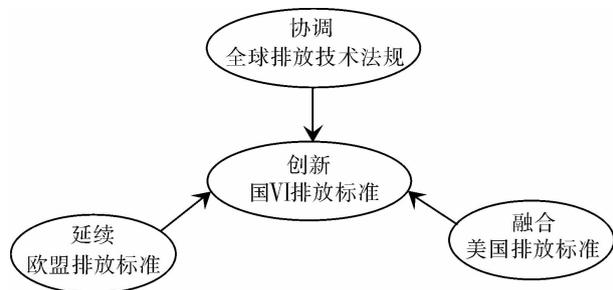


图2 国VI标准的定位

由表1可知,相比V国标准,国VI标准有较大变化,对各类污染物的管控更为严格^[6]。相比欧VI标准,国VI标准的变化主要表现在:①增加了对柴油车和NO_x的控制要求;②增加了对加油过程污染排放试验要求;③更加严格了各项污染物排放限值;④增加了碳罐有效容积

和初始工作能力的试验要求;⑤增加了催化剂载体体积、贵金属总含量与贵金属比例的试验要求;⑥增加了对型式检验样车的确认要求。

2. 国VI标准的内涵

通过回顾中国燃油车排放标准发展演变过程,以及对国VI标准与国V、欧VI标准的对比分析,从功能、限制、要求程度等方面,我们可总结出国VI标准的内涵,见表2。

由表2可知,相比国V标准,国VI标准在测量项、限值和环保方面有不同程度的提高,具体来说,新增了排放保质期、测试使用范围、测量要求等项目,提高了对蒸发排放、限值要求和低温试验要求等方面的标准。

三、国VI标准的实施对我国汽车行业的影响

本文将从传统车型排放标准、燃料类别、品牌和供应链主体4个维度来具体分析国VI标准的实施对我国汽车行业的影响。

1. 对传统车型排放标准的影响

结合中国汽车保有量,截至2017年,中国国III标准的汽车保有量占21.2%,国IV标准的汽车保有量占47.5%,国V标准的汽车保有量占22.0%。

依据国V标准实施后各区域针对国III标准和国IV标准出台的相关政策(表3和表4),国VI标准实施后或将全面淘汰国III标准车型,针对国IV标准车型进行限行,国V标准车型则不能正常上牌。

表1 国VI标准与国V标准排放限值对比

标准	CO(g/km)	THC(g/km)	NMHC(g/km)	NO _x (g/km)	N ₂ O(g/km)	PM(g/km)	PN(t/km)
国V	1.000 0	0.100 0	0.068 0	0.060 0	无此项	0.004 5	6 × 10 ¹¹
国VI a	0.700 0	0.100 0	0.068 0	0.060 0	0.020 0	0.004 5	6 × 10 ¹¹
国VI b	0.500 0	0.050 0	0.035 0	0.035 0	0.020 0	0.003 0	6 × 10 ¹¹
国VI a VS 国V	↓30.00%	无变化	无变化	无变化	新增	无变化	无变化
VI b VS 国V	↓50.00%	↓50.00%	↓48.53%	↓41.67%	新增	↓33.33%	无变化

表2 国VI标准的内涵

主要差异科目	内涵
测试循环不同	全面考核冷启动、加减速与高速行驶状态下的排放
新增实际行驶排放测试	首次将排放测试转移至实际道路,避免排放测试作弊
测试程序要求不同	避免实验室测试数据与实际使用时测试数据不一致
增加排放保质期	车辆运行3年或6万公里内因故障排放超标,车企承担费用
限值要求更加严格	提高40%~50%,且对汽柴油车限值要求相同
新增测试适用范围	增加了混合动力电动汽车的试验要求
严格蒸发排放控制	要求车辆安装ORVR油气在线回收装置
提升车辆排放实时监控	引入美国车载诊断系统,可及时发现排放故障
提高低温试验要求	CO和碳氧类化合物限值提高1/3,新增氮氧类化合物控制
新增测量要求	增加了汽油排放颗粒物测量要求

在推行国VI标准的同时,不同区域对国III、国IV标准车也采取了相应的限制政策,总的来看,将逐步报废并淘汰国III标准车,差异性限制国IV标准车,这将驱动我国汽车产业市场新的需求,也将促进废旧汽车回收产业的管理与

实践。

2. 对不同燃料车型的影响

国VI标准的逐步实施不仅会加速传统排放标准车型的淘汰与后市场发展,也会对混合动力、新能源等新型燃料汽车产业带来影响。

(1) 国VI标准的实施对燃油车的影响

2018年1月1日中国才正式全面实施国V标准,仅仅相隔两年半的时间,就推行国VI标准,多数企业尚未做好应对措施,未能制定出相应的产品策略。当国VI标准推行之后,市场上符合国VI标准的车型数量或许不能满足市场需求,将致使市场上燃油车的销量下滑。

此外,结合当前汽车销量,拟提前实施国VI标准的区域的市场份额占据当前市场总份额的半数以上,实施国VI标准之后,主体区域市场的燃油车销量或将受到冲击,影响燃油车市场的整体销量。

(2) 国VI标准的实施对插电式混合动力车的影响

当前中国新能源汽车市场中,消费者更偏好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相比纯电动汽车其销

表3 国V标准实施后各地针对国III、国IV标准车型的相关政策

车型	措施	实施时间	区域	具体内容
国IV标准车	不能上牌	2017年7月	全国	所有生产、进口、销售、注册和转入登记的重型柴油车、重型两用燃料车、重型单一气体燃料车,须符合国V排放标准要求
国III标准车	限行	2015年	上海	规定车龄5年以上的国III车在中环内实施全天24小时限行
		2018年7月	深圳	对国III货车实施单双号限行
		2017年9月	北京	六环内限行国III车
		2017年10月	郑州	四环内限行国III车
		2018年2月	天津	外环内限行没加DPF的国III车
	取消补贴	2018年6月	杭州	2017年4月1日(含)后登记在本市的国III柴油车将取消补助

表4 当前部分地区对国III标准车型的报废政策

地区	政策内容
南京	国III标准柴油车淘汰补贴4000~40000元/车,申请补贴的截止时间是2020年12月31日
山东	近80万辆国III标准与老旧柴油货车将被淘汰
杭州	国III标准柴油车淘汰补助最高4万元
北京	根据国III标准车年限划分补贴标准,最高10万元

量有明显增加。但是,国VI标准对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增加了8项新的监测要求:①对能量存储系统的监测;②对热管理系统的监测;③对制动再生系统的监测;④对插电式电池系统ESS的监测;⑤对发电机的监测;⑥对驱动电机的监测;⑦对插电式部分部件的监测;⑧对其他输入或输出模块的监测。

受我国纯电动汽车利好政策(见表5)的影响,国VI标准的实施对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产品的技术要求会有所提高,或将引导企业将产品布局倾向于纯电动汽车,导致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的产、销量均会有所下滑。

(3) 国VI标准的实施对纯电动汽车的影响

根据上述分析,国VI标准的实施不利于燃油

表5 中国纯电动汽车的利好政策

政策	内容
购置补贴	全国层面:纯电动汽车续航里程大于400公里以上的补贴提高6000元
	区域层面:北京市取消对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的补贴,部分区域对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的补贴也由2017年国家补50%降为国家补30%
双积分	纯电动汽车的积分为 $0.012 \times R + 0.8$ (R 为NEDC工况下的续航里程);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的积分为2;只要纯电动汽车的续航里程超过100公里,所得积分就会高于2分

车和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的发展。根据中国纯电动汽车的利好政策,以及自主品牌和合资品牌未来对纯电动汽车品牌的投入和规划,国VI标准的实施将有利于纯电动汽车的销量增长。

3. 对不同品牌车型的影响

国VI标准的实施,对自主品牌车与合资品牌车将会产生差异化影响。

(1) 国VI标准的实施对自主品牌车的影响

运用波特五力模型分析国VI标准的实施对自主品牌汽车市场带来的影响,具体结果见图3。自主品牌车企因技术能力较弱、造车新势力的崛起、自主新能源汽车的发展、研发成本的提高,其销量将受到很大程度的冲击。

(2) 国VI标准的实施对合资品牌车的影响

推出合资品牌是我国汽车行业起步晚、技术不成熟背景下有效促进我国汽车工业发展的国家战略^[7]。作为中国汽车市场的主要研发力量,目前中国燃油车市场中,合资品牌占据50%以上的份额。相比自主品牌,合资品牌在产品技术研发和提升上都有明显的优势;相比进口品牌,合资品牌更符合中国的发展环境和市场需求,因此国VI标准的实施依旧对合资品牌的发展起到有利的推动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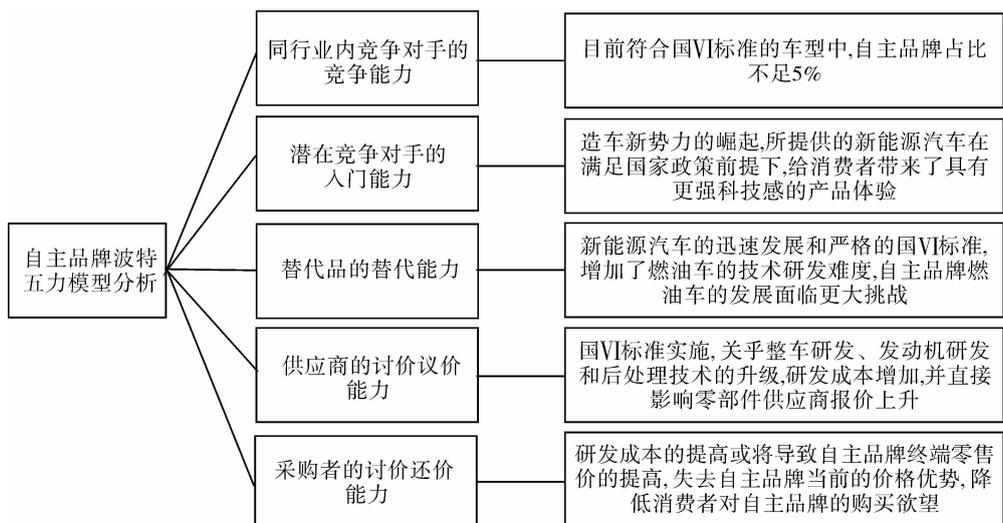


图3 自主品牌汽车市场波特五力模型分析

(3) 国VI标准的实施对进口品牌车的影响

目前,进口汽车市场销量在中国整体市场低迷的情况下依旧保持一路挺进的态势。但是进口汽车目前多数符合欧VI的排放标准,相比中国的国VI标准,欧VI标准尚不符合国VI标准要求。因此,中国实施国VI标准,将不利于进口汽车在中国的销售。

4. 对汽车供应链主体的影响

国VI标准的实施,不仅对整车企业具有显著影响,也会对汽车相关行业带来一定影响。

(1) 国VI标准的实施对车企的影响

国VI标准实施后,车企势必要推出符合国VI标准的车型,因此需要投入一定的资源进行产品升级。整车企业的成本增加构成见图4。国VI标准实施后将会加大企业的产品研发成本。环保部发布国V标准升级到国VI标准后,轻型汽油车单车升级成本约需1200元,轻型柴油车单车升级成本约需500元。

(2) 国VI标准的实施对经销商的影响

国VI标准实施后,国V标准车型上牌将受到影响,因此经销商会将国V车型尽快清库,以提升销量或减少利润损失。另外,在国VI车型全面推广之前,经销商或将出现短期的产品空白期。

(3) 国VI标准的实施对消费者的影响

针对目前尚未购车的消费者,国VI标准的实施或将导致其推迟购买计划,待国VI标准车型上市后再进行购买;或者在新能源政策利好的情况下,转向购买新能源汽车。针对已经购买汽车的消费者,若是国V标准车型或将降低

其汽车的残值率,国V标准以下的车型或将面临被限行甚至被淘汰的命运。

四、政府与车企应对国VI标准实施的对策建议

1. 各地政府应结合当地汽车行业发展情况,积极制定国VI标准实施计划

2016年12月环保部和质检总局联合发布国VI标准,预示着国VI标准的计划完成。各地政府应积极制定区域发展战略,结合区域内车企的技术发展水平,综合考虑当地汽车市场需求、汽车消费情况,制定区域国VI标准实施的进度计划,推动新标准顺利实施;同时应对油品升级进行规划,在推动国VI标准实施的同时,规划符合国VI标准的燃油升级。

2. 整车企业应加大研发投入,依靠技术提升,推动产品升级换代

为推进国VI标准的实施,整车企业应制定相应战略规划,加大研发投入,依靠技术进步,推动产品的升级换代,满足国VI标准;同时,应布局新的营销策略,去除终端市场国V标准车型库存,积极开发各细分市场的国VI标准车型。由于国VI标准主要针对燃油汽车和混合动力汽车,整车企业也应结合国家发展战略,加大新能源汽车投入,制定纯电动汽车发展规划。

3. 创新废旧汽车回收管理模式,推动汽车供应链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随着我国汽车保有量的激增,应强化汽车产品和运营过程中的绿色可持续性,重视废旧汽车的绿色回收。在国VI标准实施过程中,随着国IV标准、国V标准汽车的报废,政府、企业和可再生资源行业应联合学术界,积极研发废旧汽车产品的拆解技术,创新废旧汽车回收管理模式,在废旧汽车有效完全性拆解的基础上,通过再用、恢复、再制造与回收等多途径回收方式^[8-9],提高汽车供应链的可持续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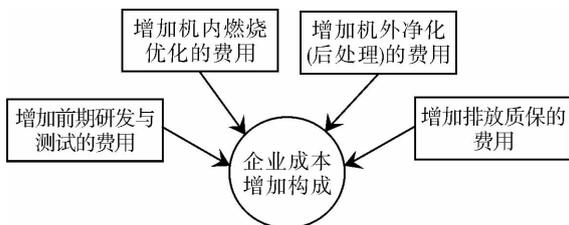


图4 国VI标准实施下车企成本增加构成

五、结语

为推动我国汽车产业持续健康发展,促进汽车的环境友好消费,中国推行燃油车国VI标准,已成必然趋势。我国整车企业如何权衡燃油车升级国VI标准的投入与新能源汽车的投入,寻求利益最佳平衡点,需要进一步探讨,以期为企业提供更具商业价值的生产策略意见。

参考文献:

- [1] ZHOU F L, GOH M, ZHOU L, et al. Supplier portfolio of key outsourcing parts selection using a two-stage decision making framework for Chinese domestic auto-maker[J]. *Computers & Industrial Engineering*, 2019(128): 559.
- [2] 高晓冬, 张登前, 李明丰, 等. 满足国V汽油标准的RSDS-III技术的开发及应用[J]. *石油学报(石油加工)*, 2015(2): 482.
- [3] NAKAMICHI K, HANAOKA S, KAWAHARA Y. Estimation of cost and CO₂ emissions with a sustainable cross-border supply chain in the automobile industry: A case study of Thailand and neighboring countries[J]. *Transportation Research Part D Transport & Environment*, 2016(43): 158.
- [4] 李坚强. 新能源汽车发展中企业与政府的作为[J]. *开放导报*, 2018(5): 84.
- [5] 郭燕青, 何地. 新能源汽车产业创新生态系统研究: 基于网络关系嵌入视角[J]. *科技管理研究*, 2017(22): 134.
- [6] OTANI S, SHU Y. An analysis of automobile companies' intensity targets for CO₂ reduction: Implications for managing performance related to carbon dioxide emissions[J]. *Total Quality Management & Business Excellence*, 2017(3/4): 335.
- [7] 董扬, 许艳华, 庞天舒, 等. 中国汽车产业强国发展战略研究[J]. *中国工程科学*, 2018(1): 37.
- [8] ZHOU F, MA P. End-of-life vehicle (ELV) recycling management practice based on 4R procedure[C]. Tokyo: 2019 IEEE 6th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Industrial Engineering and Applications (ICIEA), 2019: 230.
- [9] ZHOU F, LIM M K, HE Y, et al. End-of-life vehicle (ELV) recycling management: Improving performance using an ISM approach[J]. *Journal of Cleaner Production*, 2019(228): 231.



引用格式:寇鸿顺,谷丁.从误区厘定到自主创新:走近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协商民主[J].郑州轻工业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2020,21(5):65-73.

中图分类号:D627 文献标识码:A

DOI:10.12186/2020.05.010

文章编号:1009-3729(2020)05-0065-09

从误区厘定到自主创新: 走近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协商民主

From misunderstanding determination to independant innovation:

Approaching socialist deliberative democracy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寇鸿顺¹,谷丁²

KOU Hongshun¹,GU Ding²

1. 许昌学院 马克思主义学院,河南 许昌 461000;

2. 河南大学 哲学与公共管理学院,河南 开封 475000

摘要:中国特色协商民主是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特有形式和独特优势,在政治体制改革过程中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其在中国的生成和发展大体经历了四个阶段: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的实践初试,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期的理论转向与实践深化,改革开放新时期的理论恢复与完善,中共十八大以来的制度化、体系化发展。中国特色协商民主建设取得了显著进步,发展了社会主义民主政治,但在实践中,依然存有对协商民主与人民民主之关系的认识误区、对协商民主技术的认识误区、对中西方协商民主对话的认识误区。应以问题为导向,通过中国特色协商民主与人民民主关系规范化创新、中国特色协商民主主体精细化创新、中西方协商民主对话方式自主化创新来消解协商民主认识上的误区,以实现中国特色协商民主结构调整的渐进创新。

关键词:

人民民主;
协商民主技术;
创新

[收稿日期]2020-03-11

[基金项目]国家社科基金项目(2011BZZ008)

[作者简介]寇鸿顺(1969—),男,河南省许昌市人,许昌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院长,河南省特聘教授,博士,主要研究方向:西方政治思想、高校思想政治教育;谷丁(1994—),男,山西省临汾市人,河南大学硕士研究生,主要研究方向:科学社会主义与国际共产主义运动。

中国特色协商民主源于中国人民和中国共产党的实践,与西方协商民主从理论孵化到实践应用的路径存在本质差异。尽管中国协商民主理论建设起步较晚,但基本完成理论初创,已经走出一条符合中国国情的协商民主道路。中国特色协商民主成为中国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特有形式和独特优势,在政治体制改革过程中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随着社会主义现代化的持续推进,改革进入“深水区”,社会利益关系的复杂化,社会新矛盾新问题的出现,以及利益冲突的加剧,给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发展带来了更为严峻的挑战。中国特色协商民主作为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有机组成部分,同样面临社会快速发展带来的压力,未来中国特色协商民主的发展,需要从自身创新中寻求答案。

一、协商民主实践与理论在中国的历史沿革

作为对自由民主缺陷的一种反思,协商民主最早出现在西方学界。中西方协商民主的时空错置,导致中国协商民主话语权阶段性丢失。话语权丢失主要表现在国内学者对西方协商民主理论普适性的态度上,部分国内学者认为协商民主可以应用于一切民族国家,主张用西方的协商民主理论嵌入中国的协商民主实践,这种认识最终可能会滑向“历史虚无主义”的泥沼。近年来,党和国家高度重视“四个自信”的培育,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理论的发展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在此背景之下,国内学者对协商民主的研究开始转向挖掘本土协商民主理论,从党和人民的实践中探索中国特色协商民主的生成逻辑。虽然国内协商民主的学理化研究还处于初始阶段,但丰富的协商民主实践为该研究提供了充足的历史素材。通过梳理,可以将中国特色协商民主的生成和发展划分为四个阶段: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协商民主的实

践初试;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期协商民主的理论转向与实践深化;改革开放新时期协商民主的理论恢复与完善;中共十八大以来中国特色协商民主理论制度化、体系化发展。

1. 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协商民主的实践初试

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对马克思主义统一战线理论、政党理论、民主政治理论的实践运用,成为我们党自主探索协商民主的开端。马克思恩格斯指出,组成统一队伍进行革命是无产阶级取得胜利的前提条件。政党理论作为统一战线思想的延伸,规定共产党在革命中对待其他党派的方式态度,“共产党人到处都努力争取全世界民主政党之间的团结和协调”^[1]。作为无产阶级政党,年轻的中国共产党自诞生之初就主张组成统一战线,争取政党合作。1922年中共二大明确党在现阶段的革命任务是消灭军阀,推翻帝国主义压迫,实现民族独立。考虑到党的革命力量相对薄弱,出于革命的现实需要,中共三大于1923年做出建立国共合作、建立革命统一战线的决策。1924年中国国民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的召开,标志着国民党改组的完成和国共合作的正式建立,同时也标志着革命统一战线的正式形成。1924—1927年的三年国共合作,在组织上实现了国民党的改组,在军事上成立了黄埔军校和组建了国民革命军,基本推翻了北洋军阀的反动统治,中国共产党工农联盟思想形成。但随着大革命进入后期,右倾机会主义抬头,中共主动放弃了革命的领导力,忽视了团结工农联盟,加上在国民党党内改组形式上的失败,蒋介石、汪精卫先后发动反革命政变,最终大革命以失败告终。大革命失败后,1928年5月中国共产党发表了《关于对第三党的认识 and 态度》,同年7月中共六大通过《政治议决案》,两个文件直接导致党内“关门主义”,这与统一战线完全是背道而驰的,并一

度影响到了统一战线作用的有效发挥。但事物发展的一般规律告诉我们,事物的发展形式是螺旋式上升或波浪式前进,事物的辩证发展就是经过两次否定三个阶段,即“肯定—否定—否定之否定”,形成一个完整的发展周期,其中,“否定之否定”是在更高阶段的“回复”,是“扬弃”的结果。统一战线经过两次否定找到了自身的复归,正如毛泽东同志所讲的,“要有自己的主张,但也要与人协商”^[2],不孤立、不关门、不封闭,充分发挥统一战线的作用。依照这一思想,国共第二次合作建立了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并取得了抗日战争胜利,“三三制”边区政权建设成为协商民主实践的典范。总体上,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中国共产党在统一战线的认识上经历了螺旋式上升的过程,经过艰辛实践探索,建立了协商制度,确立了新民主主义人民政权,翻开了新中国协商民主的新篇章。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期协商民主的理论转向与实践深化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接续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的协商民主精神和人民政协制度,中国共产党重新考量了人民政协和各民主党派的功能,开启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协商民主的理论探索和机制建设。理论转向集中表现在政治协商制度的功能转变上。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国民经济恢复工作完成,1954年召开了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人民代表大会取代了人民政协的部分职能,这促使人民政协从一种策略安排转变为一种战略安排。邓小平同志指出,“统战工作有其策略性,但更主要的是它的战略性”^[3]。以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召开为界,第一阶段为人民政协代行人大职能期,人民协商部门组成完善、分工明确,中央和地方人民政协组成了一道相对完整的组织体系,制度建设、组织依规和行动准则保障着人民政协有效履行职责;第二个阶段为人民政协职能转变

期,人民政协统一战线的作用仍然存在,继续发挥着多党合作和民主协商的作用,成为专门的协商机构。人民代表大会的成立,人民政协职能的转变,选举民主和协商民主并存局面初现其形,从此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进入了理论转向和实践深化阶段。

3. 改革开放新时期协商民主的理论恢复与完善

十年“文革”中断了中国的民主政治发展进程,人民政协工作一度搁置。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后,人民政协逐渐重启和恢复工作,政治体制常态化成为我党政治工作的核心。在消除部分“左”的残余后,在1979年全国政协五届二次会议上,邓小平同志指出,新时期的统一战线涵盖“两个联盟”,即“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社会主义劳动者和拥护社会主义的爱国者的广泛联盟”^[4]。1982年11月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五届全国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的《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章程》,将人民政协工作的“八字方针”扩充为“十六字方针”,即“长期共存、互相监督、肝胆相照、荣辱与共”。1989年发布的《政协全国委员会关于政治协商民主监督的暂行规定(草案)》,规定了在一般情况下,国家重大决策的制定必须经过政治协商的程序,并对政治协商、民主监督作了具体内容和程序的安排。1989年12月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的意见》,提出把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作为一项基本政治制度,从制度上明确了民主党派的参政党地位。这一系列文件紧紧围绕政治体制常态化,明确规定人民协商的职责。1990年代,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社会多元化趋势增强,客观上要求在理论上完善协商民主。1991年江泽民同志在全国两会讲话中指出,“人民通过选举、投票行使权利,与人民

内部各方面在选举、投票之间进行充分协商,尽可能就共同性问题取得一致意见,是我国社会主义民主的两种重要形式”^[5],从顶层设计上确定两种民主形式并存的局面。

4. 中共十八大以来中国特色协商民主理论制度化、体系化发展

进入新时代,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建立起更全面、更具有中国特色的协商民主理论体系,加快推进协商民主制度建设。2014年习近平总书记在《在庆祝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成立65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中指出,“社会主义协商民主,是中国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特有形式和独特优势,是中国共产党群众路线在政治领域的重要体现……要完善协商民主制度和工作机制,推进协商民主广泛多层制度化发展”^[6]。2015年中共中央印发的《关于加强社会主义协商民主建设的意见》,从协商民主的原则、主体、客体、目的和理论归属五个方面实现了协商民主理论的发展完善,同时,该意见对协商民主的实践渠道、程序、原则也进行了规范解释。中共十九大在承接中共十八大协商民主理论的基础上,明确提出“发挥社会主义协商民主重要作用”^[7]。2019年习近平总书记在《在中央政协工作会议暨庆祝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成立7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中指出,“协商民主是党领导人民有效治理国家、保证人民当家做主的重要制度设计,同选举民主相互补充、相得益彰”^[8]。同年,中共十九届四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 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提出统筹推进全方位、多层次协商,构建程序合理、环节完整的协商民主体系,完善协商于决策之前和决策之中的落实机制,丰富协商民主制度化实践,以此来发挥协商民主的独特优势。

中国特色协商民主是中国共产党把马克思

主义同中国实际相结合,把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与中国革命、建设和改革相结合的本土化、制度化和规范化的民主形式。习近平总书记在《在庆祝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成立65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中指出,“协商民主是中国社会主义民主政治中独特的、独有的、独到的民主形式,它源自中华民族长期形成的天下为公、兼容并蓄、求同存异等优秀政治文化,源自近代以后中国政治发展的现实进程,源自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进行革命、建设、改革的长期实践,源自新中国成立后各党派、各团体、各民族、各阶层、各界人士在政治制度上共同实现的伟大创造,源自改革开放以来中国在政治体制上的不断创新”^[6]。经过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在革命、建设、改革中的长期实践,中国特色协商民主从理论、制度、实践方面已经取得了长足的进步,虽然其理论化时间较短,但其已经逐渐走向完善。

二、协商民主在当代中国存在的认识误区

经过长时间实践与理论探索,中国特色协商民主已经解决了一些基础性的问题,建立起涵盖从中央到地方、从党内到党际、从政治领域到社会领域的一套较为完整的协商民主制度体系,这套体系的建立彰显了中国特色民主政治的广泛性和真实性。中国特色协商民主虽取得了显著进步,发展了社会主义民主政治,但在实际政治活动中,对中国特色协商民主依然存有潜在的认识误区,其集中表现在以下三个方面。

1. 对协商民主与人民民主之关系的认识误区

自希罗多德(Herodotos)在《历史》中首次提出“民主”一词以来,作为一种价值追求,民主的内涵和外延随着时代更替而不断丰富,民主不再仅仅是一个抽象的政治术语,其形式也更加多样。正如马克思恩格斯所指出的,民主

存在的条件是其本身要具备一定的意义,“因此全部问题就在于确定民主的真正意义”^[9],意义不同,存在的形式也会不同,同时形式也会影响民主的含义。作为一种新型的民主形式,中国特色协商民主本身包含民主。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名非天造,必从其实。’实现民主的形式是丰富多样的,不能拘泥于刻板的模式,更不能说只有一种放之四海而皆准的评判标准”^[6]。协商民主和人民民主作为民主的两种形式,其都包含“主权在民”的核心要义。但作为不同形态的民主形式,需要明确两者之间的关系,这是社会主义民主政治要解决的根本问题之一。

中国特色协商民主理论的提出是基于要破解西方自由民主竞争性选举发展的困境。协商民主传入中国后,理论界将其默认为对自由民主的一种替代。受这一逻辑的影响,协商民主与人民民主之间的关系仅限于服务与被服务,发挥的只是工具性和策略性的补充作用,变得可有可无,只有协商的技术,而缺乏民主的价值规范,造成协商民主与人民民主究竟孰为根本的理论认识误区。我国虽然已经明确规定了协商民主是中国民主政治中独特、独有、独到的民主形式,但普通民众对其认识并不明确。实际上,中国特色协商民主“不是人民民主发展的副产物,而是人民民主发展的推进器,其建设和发展直接决定着人民民主发展的全局与未来”^{[10]137-138},要彰显人民民主的真谛,就要通过系统整合社会主义人民民主中的协商民主理论,明确协商民主在其中的地位。

协商民主深嵌于社会主义民主政治之中,无论是从自身运行,还是议程内容,抑或协商程序来看,中国特色协商民主从来不是以独立单一的形式来保障民主的,而是有赖于多方力量形成合力的推动。中共十八大报告指出,“把政治协商纳入决策程序,坚持协商于决策之前

和决策之中,增强民主协商实效性”,在此过程中,为了保障民主协商在决策准备、决策过程和决策结果上的有效性和实效性,使选举或票决介入决策以产生集中统一的效果就不可避免。从这个层面上来讲,目前协商民主并不能独立发挥作用,其本身并非系统的、完善的民主形式,而仅仅作为一种决策技术。同时,任何协商民主都必须依附当前的民主框架,协商民主主要面对超大的人数规模、超广的地域范围,在协商过程中不可能意见统一。协商民主作用的发挥要紧紧依附于当前的民主框架,而这种框架并不具备支持超大规模和超广地域协商的特性,这就导致协商民主形式只是微观上的。而协商民主作为一种民主形式其自身也包含着价值规范即“民主”的要求。但由于依附在现有的民主框架上,其价值规范并不能得到充分的体现。

总之,“协商民主是人民民主的重要形式”^[11],对人民民主来说,协商民主最能体现其优越性和生命力,那种认为协商民主是对人民民主的替代,抑或是对现行民主结构的超越的看法,都容易导向协商民主与人民民主关系认识的误区。作为一种新型民主形式,中国特色协商民主必须积极地与人民民主深度融合,正视自身的历史、理论和实践定位,同时加强制度化协商民主建设,形成完整的制度程序和有效的参与实践,确保人民广泛持续深入地参与政治生活。

2. 对协商民主技术上的认识误区

作为一种民主形式,中国特色协商民主在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语境下,更多地表现为对人民民主技术上、程序上和治理上的补充。协商民主的技术从理论上有利于调动公民积极参与到政治生活中来,提高决策的科学性、民主性,促进决策顺利实施,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共十九届四中全会审议通过的《决定》,提出“构建程序合理、环节完整的协

商民主体系……丰富有事好商量、众人的事情由众人商量的制度化实践”^[12],则从侧面反映出中国特色协商民主在具体技术运用上存在认识误区。那么,分析误区产生和误区影响,对协商民主技术误区进行纠正,以实现协商民主程序、技术的规范化、制度化就显得十分必要。

协商民主技术在政治结构、政治监督、政治决策上均存在认识误区。从政治结构层面来看,非多元的政治结构导致协商的实际主导者只是少数,非对等的协商地位从一开始就存在,在这种情境预设下,协商的民主性就很难得到保障,民主容易“缺位”。非多元政治结构下协商的对话形式是单向性的,表现在对话从原则上的自由对话变为问答式对话,对话建立在不对等的基础上,对话失去民主的成分。从政治监督层面来看,协商民主体制中缺乏监督,没有形成有效的监督体系,这就导致协商民主在环节上的不完整,普通百姓和人大对协商制度的实践缺乏监督能力和机会^[13]。在这种情况下,协商民主不论是从过程上还是从结果上都无法保障协商的民主性。从政治决策层面来看,“集中”大于“民主”,协商民主作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有效形式,其自身是与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相统一的,在协商民主制度中也执行民主集中制的。但在现实的政治决策中,为了提高决策效率,形成最终决策,集中的成分往往会受到更多关注,民主成分往往被忽视了。总的来说,在政治结构、政治监督和政治决策中,如果不注重协商民主的价值规范,很可能导致协商民主技术执行的效能降低。

协商民主技术认识误区会引发公众的怀疑,降低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绩效。协商民主作为一种技术,可以运用于多个领域,如政治领域、公共领域。由于对协商民主技术存在认识误区,协商民主在基层的表现并不能建立起人

民群众对协商民主的制度自信、理论自信,进而影响政治领域的民主政治和公共领域的公众参政议政,公众参与民主政治的积极性下降,最终会影响以人民民主为核心的社会民主政治的绩效。

构建程序合理、环节完善的协商民主,是消解协商民主技术认识误区的基本思路。一方面,应坚持将宪法法律作为协商民主技术规范上的根本准则。另一方面,应完善权力的配置。在党的领导权方面,实现党的领导权对协商民主的容纳;在政府结构的权力配置上,容纳协商民主;同时,应在原有的绩效考评基础上,制定出以共赢、共享为核心的绩效考评体系^{[10]137-138},以此来保障民众在协商民主中的参与度,保障党和政府在协商民主中部署的科学性。

3. 对中西方协商民主对话的认识误区

当今世界正在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受全球化持续推进的影响,任何国家、地区都无法做到独善其身。从理论上讲,“协商民主”并非本土政治概念,但在实践上,中国已经历了近百年的协商民主的实践。实践的发展需要理论的阐发,重经验、重实践而轻抽象理论概括的中国传统文化特质,造成了我国协商民主发展在理论和实践上的脱节。同时,改革开放以来西方协商民主理论也被引进过来并得到一定发展,中西方协商民主理论对话愈加频繁,这对正确把握中西方协商民主关系提出了更高要求。目前中西方协商民主对话的认识误区,主要表现在协商民主研究“本土”与“舶来”的争议上。“本土”与“舶来”的认知割裂,使我们难以正确对待传统与现代、国内和国外的协商民主理论。这不仅不能有效促进中国特色协商民主的理论建构和实践创新,还易引发闭门造车或全盘西化的认知倾向。正如发展文化必须进行“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7]一样,中国特色协商民主也应实现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正确把

握理论和实践上的中西方协商民主关系,弥补缺口,真正做到“古为今用”“洋为中用”。

有学者认为协商民主是舶来物,协商民主理论是西方发达国家的产物,是在自由民主发展到特定时期出现的^{[13]7-33},其作为自由民主的补充,是西方所特有的民主形式。然而,在中国传统社会中,同样包含着协商的成分,但这个“协商”更多的是一种商量,并不包含咨询、磋商、谈论、对话。自由主义者认为,在基本自由缺乏的条件下,发展协商民主是没有希望的^{[13]7-33},因此,其主张选举民主和协商民主先后有序的发展过程。对“舶来”的协商民主理论,如不加以中国化改造,很容易陷入西方民主的话语体系,即在中国发展自由民主,举行竞争性的选举。而本土论者认为,协商民主是“本土”的生成物,应从中国传统文化和实践活动中论证协商民主是中国特有的民主形式。这的确可以论证协商民主的本土根源,但这种论证也阻断了中国协商民主的创新,容易陷入理论上的“封闭主义”,对当前中国民主政治的发展和民主话语权的构建都可能造成负面影响。

协商民主来源存在“本土”与“舶来”的两种认识,本质上是中西方协商民主的相互关系问题。如何科学理性地对待这个问题,对于建立中国特色协商民主话语体系和引导中国协商民主实践具有重要作用。中国人民和中国共产党尊重历史,坚持用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认识和分析历史。从近代以来的历史来看,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中国政治的发展从来就不是一个闭门造车的“闭区间”,而是在中西制度交流中积极扬弃、批判汲取政治思想营养的“开区间”。中西方协商民主对话,其出发点和落脚点并非比较民主形式的优劣,而是在人民、在中国特色协商民主的积极建设。

当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已进入新时代,这就要求社会主义民主政治也要与时俱进。面对

民主政治思想复杂交织的局面,中国共产党人和中国人民必须理性看待、科学分析、创新发展民主政治,积极构建以中国化马克思主义为基础的中西双向互构的协商民主理论。

三、中国特色协商民主创新路径

在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发展过程中,受社会转型和发展市场经济的影响,社会呈现出利益多元化、思想多样性趋势,不同个体、群体差异化的需求明显,客观上对国家治理能力提出了严峻挑战。中共十八大报告提出,“社会主义协商民主是我国人民民主的重要形式。要完善协商民主制度和工作机制,推进协商民主广泛、多层、制度化发展”^[14]。中共十八届三中全会和中共十九大重申社会主义协商民主的广泛、多层和制度化发展,其目的是从国家能力层面考察社会主义协商民主,为协商民主的创新提供方向性指导。作为人民民主的重要形式,中国特色协商民主更多的是作为技术在发挥作用,在功能发挥上则面临理论和实践的双重困境,虽然部分理论和实践上的认识误区得到了有效消解,但仍需要加大改革创新力度,不断推进协商民主创新。中国特色协商民主的广泛、多层、制度化发展规定了其创新的方向,因此只有在既定方向下进行渐进性、精细化的自主创新,才能推进协商民主走向深处。

中国特色协商民主的创新包含两层含义:一是开创性革新,建立和创造某种新制度、新事物;二是在原事物、制度基础上,进行结构性、功能性的局部改造,以此来实现事物结构完善、功能优化。中国特色协商民主的创新不是急火猛药革命式的变革,割裂与历史传统之间的关联,相反,程序化的功能结构完善,可以保障制度的稳定性。需要强调的是,局部的完善并不等于保守主义。中国特色协商民主的创新是以问题为导向的局部结构调整的渐进创新,其针对的

是前述中国特色协商民主认识上的三个误区。

其一,中国特色协商民主与人民民主关系规范化创新。人民民主是社会主义特有的从根本上区别于西方自由民主、民选制度的一种新型民主形式。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建立在人民当家作主的基础上,人民民主是中国共产党人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伟大创造,其实质是人民当家作主。依照马克思的最初设想,国家是由人民建立起来的,人民在国家的管理上占主导地位,具有自决权和单独参与立法的权力。马克思的人民民主思想与巴黎公社的议行合一体制相吻合。理论的预设很难捕捉实践变化,在人民民主的具体实践中,由于受中国民主发展程度的制约,人民的参与、人民的管理被政党所代替。在这种情况下,国家权力是否变质,取决于国家权力的行使者——中国共产党的性质。因此,中国共产党的性质、宗旨都必须紧紧围绕人民,立足群众,坚持以人为本,唯有如此,才能防止中国共产党从人民公仆变为人民老爷。同时,中国共产党应加强自身建设,健全党内民主,防止以党代政。中国特色协商民主与人民民主的关系创新,必须围绕人民主体地位展开,在基本立场不变的情况下,朝着二者关系更加紧密的方向进行,只有强化二者之间的关系,才能维持人民民主的地位,确定协商民主的技术性、程序性定位,以更好消解认识上的误区。

其二,中国特色协商民主主体精细化创新。推进协商民主广泛、多层、制度化发展,应解决主体范围问题和制度化创新问题。协商民主区别于选举民主,其主要功能在于决策,在决策中体现民主。协商民主的主体,即由谁来协商,在不同的历史时期,协商民主的主体会随着历史进程的变化而变化。新民主主义时期、社会主义建设时期和社会主义改革时期,阶级的变化、阶层的流动、新阶层的不断出现等等都改变了

协商主体的结构。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女性获得了解放,更多的女性参与到政治生活中,作为独立的政治力量出现,协商主体得到了扩充。改革开放以来,非公有制经济的发展在政治上反映的就是社会阶层的变动,协商民主如何应对,成为改革需要解决的问题之一,而这一问题的解决最终也应回归到对协商主体的认识上。“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提出,就是针对社会新阶层而在政治上做出的积极回应,社会新阶层很快地融入到协商民主的相关主体范畴。中共十九大报告提出,“统筹推进政党协商、人大协商、政府协商、政协协商、人民团体协商、基层协商以及社会组织协商”^[7],之所以强调基层协商和社会组织协商,其主要原因是,面对社会矛盾的新变化,相较于改革开放前,基层和社会有了更多的民主诉求。但基层民主建设、基层社会治理目前还存在较大的问题,将协商民主范围拓展至基层,体现了协商民主主体范围的扩大。协商民主主体的扩大,是唯物史观关于人民群众是历史创造者原理的必然要求。中国特色协商民主主体范围的扩大,反映了人民当家作主的社会主义本质。随着中国社会的深层次发展,从经济领域到政治领域再到其他各个领域发生巨变的趋势不可逆转,因此,协商民主主体也应随之不断创新。

其三,中西方协商民主对话方式自主化创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中西方各个层面、各个领域的交往呈现出日益深化的趋势,这就要求我们进一步增强制度自信和理论自信,创新中西方协商民主对话方式。创新对话方式,需要明确两个问题:一是中西方制度的根本区别不能阻碍其他领域的交流对话;二是对中西方协商民主产生的政治实践背景需要明确,中国的协商民主源自中国共产党领导的革命、建设和改革的全过程,而西方的协商民主源自对自由民主、票选制度的补充,二者存在本质

上的差异,创新协商民主对话方式,应在明确意识形态差异、排除意识形态干扰的情况下平等对话。在协商民主概念或理论方面,西方虽更为完善,有着丰富的理论实验,但在实践层面,中国特色协商民主更具实践优势。创新协商民主对话形式,首先,应在概念上达成共识,用共通的概念讲述中国协商民主实践。其次,应打通学界交流的渠道,增强对中国协商民主的认同。再次,中西方协商民主对话创新的出发点和落脚点都应紧紧围绕人民群众,都应致力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只有通过这样的创新,才能在更好推动中国特色协商民主发展的前提下讲好中国故事。

参考文献:

- [1]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12:435.
- [2] 中央文献出版社.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4册[M].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1990:635.
- [3] 邓小平.邓小平文选:第1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4:187.
- [4] 邓小平.邓小平文选:第2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4:187.
- [5] 中央文献研究室.江泽民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M].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02:347.
- [6] 习近平.在庆祝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成立65周年大会上的讲话[N].人民日报,2014-09-22(02).
- [7] 习近平.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九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N].人民日报,2017-10-28(01-05).
- [8] 习近平.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3卷[M].北京:外文出版社,2020:295.
- [9]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0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8:315.
- [10] 林尚立,赵宇峰.中国协商民主的逻辑[M].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6.
- [11] 俞可平.中国特色协商民主的几个问题[N].学习时报,2013-12-23(03).
- [12] 习近平.中共中央关于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 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EB/OL].(2019-11-05)[2020-03-10].http://www.gov.cn/zhengce/2019-11/05/content_5449023.htm.
- [13] 陈家刚.协商民主与政治发展[M].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1.
- [14] 胡锦涛.坚定不移沿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前进 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而奋斗[M].北京:人民出版社,2012:26.



引用格式:王继威.网络问责的困境及其消解机制探析[J].郑州轻工业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2020,21(5):74-82.

中图分类号:D627 文献标识码:A

DOI:10.12186/2020.05.011

文章编号:1009-3729(2020)05-0074-09

网络问责的困境及其消解机制探析

Analysis on the dilemma of network accountability and its resolution mechanism

王继威

WANG Jiwei

郑州轻工业大学 党委办公室,河南 郑州 450001

摘要:近年来,网络问责在我国得到了快速发展,“躲猫猫”“70码”“平安经”等新的政治意象成了人们耳熟能详的网络问责标签,在中国传统的政治语境之外以独特的演进逻辑和运行机制,特立独行地掀起了前所未有的问责风暴,表现出了较高的问责效率和政治价值。与此同时,作为一种全新的问责方式,网络问责也面临着问责信息失衡、问责主体群体极化、网络政治谣言干扰、权利保障与权利救济机制不完善等诸多亟需解决的问题。这些问题在一定程度上抵消了网络问责所呈现出的价值和优势,给网络问责在政策层面的发展蒙上了阴影。应通过建立网络问责与行政问责的对接机制、完善权利保障与救济机制、优化网络问责的激励机制、规范网民的问责行为等途径,推动网络问责的健康有序发展。

关键词:

网络问责;
群体极化;
权利;
激励

[收稿日期]2020-07-20

[基金项目]河南省教育厅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2018-ZZJH-606)

[作者简介]王继威(1983—),男,河南省濮阳市人,郑州轻工业大学讲师,主要研究方向:管理和思想政治教育。

近年来,网络问责在我国得到了快速发展,“替谁说话”“躲猫猫”“天价烟”“70 码”“平安经”等新的政治意象成了人们耳熟能详的网络问责标签,在中国传统的政治语境之外以一种特立独行的方式掀起了前所未有的问责风暴,表现出了较高的问责效率和政治价值。网络问责赋予了普通民众更多的话语权,在一定程度上改变了话语权在精英阶层与普通民众之间分配不公平的状况。同时,作为一种全新的问责方式,网络问责也面临着诸多亟需解决的问题,如过度问责、虚假问责、迫害性问责等。这些问题在一定程度上抵消了网络问责所呈现出的价值和优势,给网络问责的发展带来了不利影响。

以有效而健全的举措消解网络问责的困境与风险,促进网络问责的健康发展,成为各级政府普遍关注的问题,一些地方已经先行先试,出台了一些规范网络问责的政策措施,但由于政策目标的短期效应、片段效应,再加上网络问责问题本身的复杂性,这些政策措施的实施效果并不理想。如何规避风险、消解困境,就成为网络问责发展进程中的政策难题。鉴于此,本文拟在系统总结网络问责所面临的困境的基础上,有针对性地提出优化方案,以深化与充实问责理论,为网络问责的健康发展提供政策建议。

一、网络问责面临的困境

网络问责以其独特的演进逻辑和运行机制而展现出了明显的比较优势和价值。但正如埃瑟·戴森所指出的,“数字化是一片崭新的疆土,可以释放出难以形容的生产能量,但它也可能成为恐怖主义者和江湖巨骗的工具,或是弥天大谎和恶意中伤的本营”^[1]。网络问责的发展与完善还面临着诸多风险与挑战。这些风险与挑战有些源于网络的特性,有些则源于网络问责本身的固有缺陷,成为影响网络问责健康发展、发挥更大作用的主要障碍。

1. 信息鸿沟影响网络问责的民主性

我国互联网的发展面临着网民的地域分布、年龄结构、知识结构、阶层分布等多重问题的困扰。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发布的《第 45 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显示,在我国 9.04 亿网民中,农村网民有 2.55 亿,只占网民总数的 28.2%,农村地区的互联网普及率也比城镇地区低了 30.3 个百分点^[2]。从我国互联网发展的城乡差距可以看出,农民的人口数量优势不但没有在网上得到体现,反而被弱化了,再加上其知识存储、经济条件等诸多方面的制约,有能力、有意识地在网络上发声、参与网络问责的农村网民就更为稀少。占中国人口多数的农民成了网络的弱势群体,既没有能力独立发起网络问责行动,也很难参与其中。从网民年龄结构来看,我国 20~39 岁的网民为主要群体,占 42.34%;50 岁以上的网民占比非常小^[2]。从职业结构来看,网民中占比最多的是学生。

由此可见,我国网民在年龄、区域、职业等方面分布不均衡的情况依然存在,网络发展的不均衡所带来的巨大的信息鸿沟依然存在,而拥有信息是有效问责的前提和基础,民众获得的信息越多,其所能获得的权利就会越多。民众能够及时、准确地获取相关信息,既是民主制度按照其既定方式正常运转的前提,也是个人明确自己权利的边界、通晓其权利是否遭到侵犯的必要条件^[3]。网民拥有信息的多寡在网民中造成了巨大的信息贫富差距,弱势群体与主流社会之间的心理落差随着新的媒介系统的普遍运用而不断加大,这种不同阶层之间的巨大的信息贫富差距是对民主制度的极大威胁^[4]。

2. 网络问责主体群体极化影响网络问责的客观性

群体极化是指团体成员一开始即有某些倾向,在商议后,人们朝偏向的方向继续移动,最

后形成极端的观点^{[5]47}。网络空间里的网民的群体性特征、群体化趋势都比较明显。网络空间大量存在的博客群、聊天室、论坛等群体活动空间,对持不同意见、不同观点、不同兴趣的网民的包容性、容纳程度都有待提高。实际上,网络空间在很大程度上是把爱好相同、观点相近、价值观相似、媒介素养水平相差不大的网民聚集在一起,人数众多、声势浩大、话锋一致的舆论空间会不断促使群体成员对自己所持观点的深信不疑,以及对毫无事实依据的信息的不容置疑的肯定,从而在激情式、宣泄性的热烈讨论中不断加剧群体成员固有的偏见。群体里出现的与众不同的声音,常会被规模庞大的群体以至高无上的姿态毫无节制地打压,群体极化、多数暴力的特征开始出现。网络让人们更容易听到志同道合的言论,却也让自己更孤立,听不到相反的意见^{[5]25}。群体极化会影响网络问责的客观公正性,在风暴般的、一边倒的舆论场域中,责任追究部门很可能会超越法定程序抢先对案情做出判断,以夸大式、偏激式的问责方式去消除沸腾的民怨,从而出现舆论左右政策、影响司法独立和公正的现象,导致过度问责、激情问责甚至是错误问责,影响问责结果的公正性^[6]。比如,“开会打瞌睡被开除公职”,这是群体极化压力之下问责过度的典型案例。

另外,网络问责是一种以外在压力触发系统内部问责行动的问责方式,问责能否成功依赖于网民能否制造出声势浩大的场景、形成强大的舆论压力,能否引起整个社会乃至高层领导的普遍关注,从而以民意倒逼的情景触发系统内部的问责机制解决相关问题。这种特定的问责机制衍生出网民特定的问责行动逻辑:引起关注等于问责成功。为了达此目的,网民们通常以极具煽动性、倾向性、情绪性的语言,采取夸大、偏激、悲苦、个性化的叙事模式吸引众人眼球、博取社会的同情与支持。比如,“香艳

日记”“最荒淫无耻”等暗示性、渲染性极强的文字,再加上现实社会中由于贫富分化加剧和利益表达通道的不畅而引起的“仇富”“仇腐”“仇官”心理,网民在网络上的言行很快便会失去理智^[7],群体极化情绪很容易被点燃。

3. 网络政治谣言影响网络问责的公信力

网络政治谣言是指个人或集团为了满足其特定政治需要,以互联网为传播媒介,在没有事实根据或事出有因但在传播过程中却严重失真的情况下,对政治人物或政治集团进行诬陷、攻击和诽谤的政治传言^[8]。网络政治谣言的产生与传播主要与以下因素有关。

其一,网民的媒介素养。随着互联网普及程度的不断提高,我国网民的数量与规模正在快速扩大,媒体个人化的程度不断提高、趋势不断增强。而当大众媒介普及的速度超过大众的媒介素质储备的时候,媒介的负面作用就开始显现,至少是与正面作用呈交错抗衡的状态^[9]。我国网络媒体的发展速度明显高于网民素养的提升速度,网民的媒介素养越来越不能适应网络媒体的要求,这直接影响了网民对网络信息的发现、理解、挖掘、质疑、生产、过滤、辨别、评估的能力,影响了其面对复杂网络舆情时的思辨能力。网民表面上拥有海量信息,实际上可能茫然不知所措,致使民众的网络政治参与可能在人云亦云的盲从中失去理性^[10]。同时,作为自媒体时代的信息生产者,网民缺少最为基本的媒体人应有的职业精神。在制造信息与发布信息的过程中,因缺少理性、独立精神、责任感、专业态度,网民会随心所欲地制造与传播没有经过验证的信息,这为网络谣言的产生与传播提供了温床。

其二,网络信息过滤机制的效果。网络媒体有别于传统媒体,后者经过长期的发展,建立起了一套健全的、行之有效的准入制度,可以精准地对信息进行审核、过滤,对舆论进行引导,

有效阻断政治谣言的产生与传播途径。网络打破了传统媒体的清晰边界,弱化了政府对民众的控制能力,这使得政府对网络的监管面临着来自自身能力不足的不断挑战,管理机构运用边界对逃避行为进行有效监管的传统管理模式被信息的无所不在的状况打破,政府对民众的监管越来越难^[11]。尽管网络空间也有网络把关人、以现代科技为基础的信息过滤机制,但其在面对网络空间的复杂场景时很难达到精准过滤不良信息的目的。同时,网民身份的虚拟性、网络信息传播的瞬间即时性等特点,既为网民通过网络平台参政、议政、理性协商提供了便利,也可能为别有用心之人、极端组织、敌对分子实施打击报复、污人清白、干扰视听提供便利^[12]。由于网络的虚拟性,网络问责本就面临着公信力不足的问题,网络政治谣言更加剧了这一问题。

4. 权利保障与权利救济机制不健全影响网络问责的健康发展

网络问责主体和客体的权利保障与权利救济机制是问责法治化的重要内容。当前,我国网络问责的权利保障与权利救济机制还存在诸多问题,极大地影响了网络问责的健康发展。

首先,网络问责客体的权利保障与权利救济机制不健全。对于网络问责客体来说,网络问责的每一个阶段都存在侵犯其合法权益的可能和危险。网络问责主体对现代科技的偏执利用、偏激夸大式的叙事都有可能侵犯问责客体的合法权益。例如,在问责发起阶段,网民对“人肉搜索”功能的无限制使用,故意把问责客体的与问责事由毫不相关的大量隐私信息公布于众,其中不乏问责客体的家人甚至是其未成年子女的隐私信息,问责客体的肖像权、隐私权、名誉权等基本人权难以保障,如在“天价烟局长”周久耕的问责事件中,网民利用“人肉搜索”挖掘、发布了大量涉及周久耕个人的隐私

信息,将其儿女私事、家庭住址、私人电话等明显属于隐私信息的内容也公布于网络。另外,由于网络问责的特殊机制与网民本身媒介素养的缺失,网民在发起网络问责时往往会采取悲苦、偏激、夸大式叙事模式,有时甚至会故意地编造虚假信息恶意中伤、诋毁他人,以达到引人注目、引起共鸣的目的,从而侵犯问责客体的合法权益。

其次,网络问责主体的合法权利同样有受到侵害的可能。尽管网络的虚拟特性为问责主体提供了隐藏身份的可能性,但它不可能让问责主体的网络活动毫无痕迹,一些网络问责客体会利用手中的公权力、动用各种资源去消除网络信息带来的影响,有的会以各种理由对举报人进行变相打击,有的甚至利用公权力对举报人进行迫害,以消除对自己的不利影响。据统计,改革开放近30年来评出的10个反腐名人中有9人先后遭受报复;在向检察机关进行举报的人中,大约只有30%得到比较好的保护,其余70%都遭到了不同程度直接或变相的打击报复^[13]。网络问责过程中出现的莫名其妙的“危害国家安全罪”“诋毁政府罪”、匪夷所思的“跨省追捕”等均是侵害问责主体合法权益的典型案列。

同时,由于权利救济机制不够健全,网络问责的主体、客体在其合法权益受到侵害后都很难得到有效救济。与问责客体相比,个体网民在权力行使、资源调动、信息掌控等方面均处于劣势,当问责客体决意动用各种资源、编造各种理由对问责的个体网民实施打击、迫害时,网民往往无所逃遁。对于问责客体来说,受狂热情绪支配的网民、为消除沸腾舆论而对问责客体实施问责的问责机构都有可能成为其合法权益的侵害者。网民人数众多,网络信息传播速度快,导致很难确认到底是谁第一个发布了侵害问责客体合法权益的隐私信息;偏激的信息发布者

还常常被网民视为不畏强权、匡扶正义者而具有了一定的“道义优势”。问责机构更是常常为消除舆情、平息民怨、保持社会稳定而忽视网民的侵权行为,有的甚至还越过合法程序对问责客体从重问责。面对技术难题和汹涌的网络舆情与本身的道义劣势,受害者对侵权行为往往会选择忍气吞声、默默承受,致使其权利难以得到救济。

5. 激励机制欠缺影响网络问责的积极性

网络问责的兴起在很大程度上优化了政府责任系统,促进了责任政府的建设,净化了政治生态环境。正像1970年代初瑞夫·内德等^[14]对知情举报所描述的那样,“它照亮了我们社会的黑暗角落,挽救了生命,防止了伤害和疾病,制止了腐败、浪费、资源的滥用。反过来,如果缺乏这样的专业和个人的责任感,这种状况就将永远地继续下去”。但是,公民这种参与意识、参与水平的真正提升从来都不是自然而然的结果,它既与公民长期通过各种方式争取权利的行为有关,也与政治系统有意识、有目的、有针对性的政策促进行为密切相联。网络问责是公民积极参与政治生活的重要体现,其健康发展除有赖于网民自身素质的不断提升、公民意识的不断增强、网络问责机制的不断完善外,还有赖于相关法律、制度、政策等外在条件的激励、引导与促进,这既是民主发展的动力,也是民主发展的标志。正如科恩所指出的那样,如果我们生活在一个不但允许公众参与并且鼓励公众在获悉事实真相的情况下不间断地、非软弱地、高效率地参与,并在一定程度上真正实现了参与且把决定权留给参与的公众的社会,那么我们所生活的社会就是一个民主深度与民主广度兼备的社会^[15]。而公民参与的激励机制便是达此良序社会的重要保障之一。

网络问责的快速发展离不开激励机制的刺

于建构的初始阶段,对网络问责行为进行奖励与惩处的规定与措施还不够健全,现有的针对公民举报的激励措施,也难以适应网络问责的特性。首先,网络举报是网络问责的重要途径,但网民在进行举报时为了免遭打击报复,常常会使用虚构的身份或者以匿名的方式举报。这使得举报的效果大打折扣,很多匿名举报的信息最后都石沉大海、没有音信,即使有少量的举报信息被重视、被使用,举报者的真实身份也难以确认。其次,现实的举报都有明确的受理机构,而网络举报往往缺少具体明确的受理机构,举报者只是把违法者的信息发布到网上,这种情况就很难适用上述的奖励制度。除举报外,网络问责的形式还有很多,这些形式就更难以适用现有的激励制度了。

二、网络问责困境的消解机制

网络空间的自由是有限度的,脱离了法律制度的规范与约束,网络空间的自由迟早会演变成令人恐怖的“巨兽”,既可能吞噬人们的思想,也会吞噬人们的肉身。如果不能跟进制度保证和相应的配套措施,问责制也有可能扭曲、变形,沦为选择性惩罚以防止责任范围的扩大,甚至掩盖更大责任的工具^[16]。网络问责的风险防范及其健康发展既依赖于自身苦练内功,也有赖于周围环境的不断改善。

1. 建立网络问责与行政问责的对接机制

网络问责本身并不能真正对问责对象进行追责,它只能通过曝光问题、凝聚压力触发正式问责程序,它本身并没有对相关责任人进行直接追责的权力。因此,网络问责效能的发挥有赖于其与法定问责程序的快速、有效、正式对接。

其一,应建立网络问责舆情识别与评估机制。制造网络舆情是网络问责的重要手段,网络舆情大小、影响范围反映了网民对问责问题

的态度,也反映了所追究问题的性质、大小、严重程度和影响范围。网络问责过程中的舆情识别与评估机制可以依据一定的标准快速、准确识别舆情的基本情况,通过对舆情的评估确定在什么时间、以什么方式回应网络问责,为网络问责与行政问责的有效对接提供依据。在网络问责过程中,政府的回应时间并不是越早越好,回应态度也不是越积极越有利于问责的发展,在什么时间、以什么方式回应网络问责、启动正式问责程序,应根据网络问责演变进程中的具体情况而定。

中国传媒大学网络舆情研究所通过对 50 个新闻事件进行分析,对政府应对网络舆情提出了一条“经验警戒线”:负面新闻事件中,如果被抽样的关于此事件的主帖、博文 80% 以上的回复浏览比在 8% 以上(即网民在论坛上平均再浏览主帖 100 次,回复超过 8 条),则说明网民对事件关注程度较高,相关方需密切关注防止舆情危机发生,推翻了官方处置突发事件的“黄金 24 小时”的传统判断,认为 75% 的重大新闻事件在报道后的第 2~4 天网络关注度最高^[17]。由此可推定,政府在应对网络问责事件时,反应既不应过早也不应拖延,在网络关注度最高时以恰当的方式回应网络问责,能够取得更好的效果。

另外,网民通过什么接入设备对网络问责事件进行参与也对政府的回应机制有一定影响。先前,对一些地方政府应对网络事件情况的研究表明,由于手机用户对新闻事件的评论成本远高于电脑网络用户的评论成本,当一个舆论事件中使用手机进行评论的用户数占到总数的 15% 以上时,其成为舆论热点事件的可能性就比较高^[18]。当前,随着我国互联网的快速发展,手机上网的成本已经大大降低,且其便利程度远超电脑上网,因此,先前研究得出的数据已不再具有参考价值。但是,该研究结果所反

映的理念还是具有较高可信度的,即当上网成本较高用户的评论达到一定数量时,该网络事件成为网络舆论热点的可能性就比较大。由此可见,通过网络问责信息识别与评估机制发现相关信息就显得非常重要。

其二,应理顺立法、行政、司法、党的组织部门在回应网络问责时的逻辑关系,明确各自所负责的网络问责事件的范畴,既做到各负其责、各司其职,又做到相互配合、相互合作,明确在什么条件下必须回应网络问责、在什么情况下可以回应、在什么情况下不必回应以及相应的奖惩性规定。

另外,随着国家对责任政府建设工作的重视,民间兴起了不少以反腐、举报、检举等为主要业务的专业问责网站,政府部门也自上而下地建立起了系统的问责网站。尽管这两种性质的网站总体上运转良好,但也都面临着影响自身工作效率的问题。对于民间问责网站来说,举报信息来源较为多样,举报人在那里更能找到其归属感,也更愿意在那里进行惩罚性目的不强的信息公布。但是这种网站面临着权威性不强,没有根据举报线索进行进一步调查的能力,不具有制裁问责对象的正式权力,以及对举报人无法提供真正周全的保护等问题。而政府部门所建立的问责网站,则面临着举报程序复杂、举报人在此举报意愿不强等问题。民间问责网站与政府问责网站正好可以优势互补、相得益彰。因此,应建立民间问责网站与政府问责网站之间的信息共享机制和联动机制,充分发挥各自的优势。

2. 完善权利保障与救济机制

其一,应完善问责主体的权利保障与救济机制。网络问责能够促进一个国家的公共机构及其人员处于无处不在的监督之中,有助于责任政府、服务型政府的建立和公共利益的达成。但是,正如凯斯·R. 孙斯坦所说的,虽然许多

国家的宪法规定公民有表达意见的自由,但通过各种方式,包括利用互联网来批评政府,仍然是一件危险的事情^{[19]252}。公民要想通过网络问责的方式扳倒据有实权、掌握有庞大资源的官员是有诸多困难的,常常会直接或间接地面对巨大的压力和风险。如果没有正式的机构、健全的法制给予网民相应的信任和支持,网络问责的主体就会受到问责客体的嘲讽甚至是无情的打击报复。如果不能用一种有效的方法来保证他们发表自己的意见,或者政府网络警察不费吹灰之力就可能掌握他们的有关信息,将极大地影响他们在网上的行为,挫伤他们批评政府的积极性,降低公共讨论的质量,从而对民主政治造成难以估量的损失^{[19]253}。

在网络问责过程中,对问责主体的权利保障首先应从保障公民的网络自由表达权开始。网络问责最难能可贵的地方就在于它能在网络空间里实现公民的言论自由与自主。因此,保障网络问责主体的权利,首先就要保障公民通过网络、在一定规则下自由发言、自由表达意愿的权利,赋予网络这种新的媒体以应有的地位,重视并尊重其彰显的公共精神和民主价值,这既是当下人们在追求政治现代化进程中的共同理念,也是世界人民在探索政治发展道路上的经验总结。

法律救济机制在一定程度上是一种纠错机制,也是一种补救机制。权利保障机制再健全,也难以保证执行主体在执行的过程中不出现偏差,更无法彻底避免有意识的打击报复与故意的侵权行为对被保障人的伤害。为了弥补权利保障机制的漏洞、树立法律权威,当上述行为发生时,国家应对受害人进行权利的补救。当前,我国对网络问责主体的法律救济机制还不健全,存在着操作主体权责不明、程序不清、补救力度不够等问题。因此,我们应当有针对性地完善该机制,明确不同情况下法律救济的主体,

梳理救济的程序,明确救济主体的权责,细化救济的方式和途径,增强其在网络问责方面的适用性。

其二,应完善问责客体的权利保障与救济机制。在网络问责过程中,对问责客体权利的侵犯主要来自两个方面:网民和问责的决定主体。从网民的层面来讲,问责客体权利的最大威胁来自网民对其隐私权的曝光。隐私权虽是现代法律条文和法律精神的保护对象,但是当个人隐私与公共利益——政治生活发生联系时,个人隐私就变味了,该隐私不再是一个人的私事,相反却变成了政治的一部分,它不再受到隐私权的保护^[20]。问责客体的个人隐私权与公众的知情权之间的张力与平衡长期以来都是一个难题,但是对于二者之间的关系也有一些公认的观点,那就是当问责客体的个人隐私与公共利益发生联系时,其个人隐私就不再受法律保护而应该为公众的知情权让位。这就对网络问责的内容提出了要求,凡是与公共利益无关的个人隐私都不应当成为网络问责的内容,以此来保护问责客体的合法权益。从问责的决定主体来说,在问责决定过程中,对问责客体应依据权责对等的原则,依据事实、法律适度处罚,而不应依据网络舆情、关系的远近亲疏来进行定罪量刑,否则很容易出现问责过度、激情问责、策略性问责等问责异化行为。

在对问责客体进行问责时,应保证问责客体对问责事由的解释权、说明权、申诉权、追责权,给予其对问责事由进行解释说明的机会、时间和空间,认真听取其对自身合法权利的申诉,保证其合法权利被侵害时能够拥有追责的权利、通道和途径。同时,应以更加具体、明细、更具可操作性的规则明示问责客体被追责的范畴。

3. 优化网络问责的激励机制

互联网在我国快速普及和高速发展,为我国网民参与政治生活提供了前所未有的便利

条件,大大提升了我国网民网络空间的积极性。环亚市场研究咨询公司对上网习惯进行的全球调查结果显示,中国每5个网民中有4人写博客或在各种网上论坛留言,巴西的这一比例为51%,而美国的这一比例只有32%^[21]。但是,我国通过网络参与政治生活的网民比例却不高,如网络举报尤其是网络实名举报的比例较低。这与我国网民权利保障机制不健全有关系,同时也与我国传统政治文化影响下所形成的公民面对强权时的软弱态度密切相关,而“一个国家当它的每一个居民都是软弱的个人的时候,不会长久强大下去,而且决不会找到能使由一群胆怯和萎靡不振的公民组成的国家变成精力充沛的国家的社会形式和政治组织”^[22]。我国公民在面对强权政治时多采取明哲保身态度,缺少积极地、毫不妥协地与强权、侵权的公共部门及其人员进行持续斗争的精神和勇气,表现出较为明显的“政治冷漠症”。这种文化氛围下所形成的政治心理与政治态度,不仅不利于民主制度的完善和发展,还有可能会让侵权者认为民众软弱可欺进而变本加厉地进行公权侵权行为。正如罗伯特·达尔所指出的,“沉默的公民或许会成为独裁者的理想臣民,但对于民主制度来说,却是一场灾难”^[23]。

因此,需要采取措施激励网民与违背公共利益的公权行为进行斗争,通过政策引导的方式逐渐改变传统文化中不利于培养现代公民意识和公共精神的因素。网络问责优化了政府的责任结构、净化了政治生态、维护了社会与国家的公共利益,应当给予鼓励。以反腐为例,根据2014年最高人民检察院修订后公布的《人民检察院举报工作规定》,举报人获得奖励的条件有三个:举报属实、被举报人构成犯罪、追回赃款。这三个条件的设定是比较科学合理的。同时规定,举报人所能获得的奖励金额为每案不超过20万元;贡献重大者,奖励上限为50万元

且要经过省级检察院批准;贡献特别重大者,在最高检批准的情况下,不受数额限制。据此可以看出,对举报人获得奖励的条件设定是比较合理的,但是对举报人的奖励数额受受理检察机关级别的限制,而不完全是根据举报人的实际贡献、根据案情按照既定比例进行奖励,这种奖励方式不符合我国目前的腐败治理形势的需要,同时对于“贡献重大”“贡献特别重大”也缺少明确、细致的判定与操作标准,相关规定也没有具体、详细地考虑其在网络空间的适用性。因此,我们应当在网络问责的贡献认定标准、认定程序、认定主体、奖励方式等多个方面进行创新,建立高效、有序的网络问责激励机制。

4. 规范网民的问责行为

网络空间所存在的政治谣言、偏激情绪、打击迫害等严重影响了网络问责的公信力和问责成效,影响了网络问责的健康发展。我们应当严格规范网民的问责行为,坚决反对借助监督的名义与形式诽谤、侮辱、诬告他人。在法律上正确区分网络侵权行为与网络监督行为的界限非常重要,唯有如此,才能既不限网络言论自由,又不阻碍网络问责的发展。

同时,对于“人肉搜索”等信息挖掘工具应该理性看待,一方面,“人肉搜索”确实为网络问责提供了诸多便利和帮助;另一方面,“人肉搜索”使用不当也会侵犯被搜索人的合法权益。环球舆情调查中心曾就“人肉搜索”问题在我国7个城市做过民意调查,结果显示:35.3%的受访者认为“应该出台规定进行控制”,34.1%的受访者认为“情况复杂,不应该一概而论”,11.5%的受访者认为“这是网民的权利,不应该干涉”,只有6.1%的受访者认为“应当完全禁止”^[24]。在我国公民对“人肉搜索”认识普遍欠缺理性的情况下,我们既应防止网民打着“技术中性”的幌子进行无限制的信息搜索行为,更应防止慷慨激昂地以为民请

命、以公意为借口对被搜索人进行侵权。卢梭曾说,公众的意见永远都是公正的,并且会一直把公共利益当作最终归属;但也很难据此得出人民的想法有着与此相同的永久正确性的判定,大众总是乐于本人的幸福,但并不总是能看得清楚幸福。公众永难腐蚀,但公众常常会被欺蒙^[25]。因此,必须对以“人肉搜索”为代表的信息挖掘工具在网络问责过程中的使用行为进行规范,为网络问责的健康发展创造有利条件。

三、结语

网络问责已在我国蓬勃发展,其顺应了时代潮流,因应了现代技术的发展要求,为网民的政治参与创造了前所未有、自由自在的空间和氛围。正像有学者所指出的,言论自由是近现代政治民主制度的重要产物,它随着民主政治的发展而诞生,是得到了世界范围内诸国宪法明确确认的公民的最基本的一种权利,是公民其他权利的坚实基础和有效保证,也是民主政治有序运行并不断发展的条件。公民没有顾虑地表达意见、充分自由地进行思想交流,以形成公众舆论影响政党政策是现代民主制度的基石^[26]。卡尔·波普尔曾经指出,“被称为公众舆论的那个不可捉摸、含糊不清的实体有时表现出一种质朴的敏锐,或者更典型地,表现出一种超过掌权政府的道德敏感。然而,如果没有一个更为强大的自由主义传统加以节制,公众舆论对于自由社会是一种危险。公众舆论作为趣味的仲裁者是危险的,作为真理的仲裁者则是不可接受的”^[27]。网络问责的发展表现出了极大的价值和优势,为责任政府的建立注入了强大动力,为政治生态的净化注入了一股清泉,但网络问责的健康发展也面临着诸多困境和挑战,其“双刃剑”特征明显。因此,对于网络问责,我们所应持的正确态度是,既要义无反顾地顺应潮流,又要采取针对性措施有效防范其可

能带来的风险,以便为网络问责的健康发展创造有利条件。

参考文献:

- [1] 戴森. 2.0 版数字化时代的生活设计[M]. 湖泳, 范海燕, 译. 海口: 海南出版社, 1998: 17.
- [2] 中国互联网信息中心. 第 45 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EB/OL]. (2020-04-28)[2020-06-20]. <http://www.cnnic.net.cn/hlwfzyj/hlwzxbg/hlwtjbg/202004/P020200428596599037028.pdf>.
- [3] 波普. 制约腐败: 构建国家廉政体系[M]. 清华大学公共管理学院廉政研究室, 译. 北京: 中国方正出版社, 2003: 177.
- [4] 托夫勒. 力量转移: 临近 21 世纪时的知识、财富和暴力[M]. 刘炳章, 译. 北京: 新华出版社, 1996: 271.
- [5] 桑斯坦. 网络共和国: 网络社会中的民主问题[M]. 黄维明, 译. 上海: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3.
- [6] 魏永征. 新闻传播法教程[M]. 北京: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02: 113.
- [7] 王天笑. 论“网络公民问责”的异化及其消解[J]. 理论导刊, 2011(1): 42.
- [8] 张雷. 论网络政治谣言及其社会控制[J]. 政治学研究, 2007(2): 52.
- [9] 李琨. 媒介素质教育与中国[J]. 国际新闻界, 2003(5): 38.
- [10] 刘文. 论网络政治参与的特点及影响[J]. 信阳师范学院学报, 2004(6): 46.
- [11] 张新华. 网络悖论与国家安全[J]. 毛泽东邓小平理论研究, 2005(6): 71.
- [12] 陈星奇, 陈允文. 公共管理案例分析[M]. 上海: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9: 171.
- [13] 赖彩明, 赖德亮. 加强公民举报权的制度保障[J]. 法学, 2006(7): 14.
- [14] NADER R, PETER J P, KATE B. Whistle Blowing[M]. New York: Grossman Publishers, 1972: 9.



引用格式:张福平,张振焱,李广棵.一体推进“三不”研究回顾与展望[J].郑州轻工业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2020,21(5):83-87.

中图分类号:D262.6 文献标识码:A

DOI:10.12186/2020.05.012

文章编号:1009-3729(2020)05-0083-05

一体推进“三不”研究回顾与展望

Review and prospect of the research on promoting the “Three Noes”

张福平¹,张振焱²,李广棵¹

ZHANG Fuping,ZHANG Zhenyan,LI Guangke

1. 郑州轻工业大学 纪律检查委员会,河南 郑州 450001;

2. 信阳农林学院 纪律检查委员会,河南 信阳 464000

摘要:对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正式提出以来相关研究文献进行梳理,可以看出:一体推进“三不”的形成过程、价值意义,经历了从单纯字面来看看到从战略布局高度来认识、从单纯将其视作反腐败的有效机制到将其视为适用于全面从严治党的方法论这样一个不断深入的过程。一体推进“三不”,目前还存在一些亟待解决的问题:一是在一体推进“三不”的路径举措方面,现有研究多是原则性地述说,在具体抓手着力不够;有的目标虽是一体推进“三不”实则只讲了三维如何着力,对一体推进根本就没有提及。二是在一体推进“三不”实践方面,对机制构建与完善借助新技术新媒体深入开展相关工作的探讨较少。三是对一体推进“三不”造成重要影响、可发挥正向杠杆作用或形成妨碍的外部因素引入进行分析的较少。四是关于一体推进“三不”总体趋势的前瞻性研究较少。未来研究,一是应深化对一体推进“三不”内涵要义的理解把握,提高做好新时代一体推进“三不”工作的政治把握能力和专业水平,并将一体推进“三不”这一重要方法论贯彻落实到纪检监察工作的全过程、各方面;二是应强化守正创新,既要用好用足传统方式,也要探索总结务实管用的新方法,尤其是应借助新技术新媒体等一体推进“三不”工作创新;三是应站在党和国家事业全局的高度来系统思考,探索更多健全党和国家监督体系、适用于新时代全面从严治党的科学思路和有效方法,把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

关键词:

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从严治党;
以案促改;
巡视

[收稿日期]2020-06-26

[作者简介]张福平(1967—),女,河南省商丘市人,郑州轻工业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副书记、编审,主要研究方向:廉政建设与文化传播。

十九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提出,要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以下简称“三不”),十九届中央纪委四次全会进一步要求,把一体推进“三不”当作反腐败斗争的基本方针和新时代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方略。要把一体推进“三不”落到实处,必须深刻理解、准确把握,不断学思践悟、贯通运用。鉴于目前还有一些人对一体推进“三不”方针方略理解不深、相关工作不能抓实抓细抓到位,本文拟对十九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提出一体推进“三不”以来相关研究进行梳理,分析对一体推进“三不”的认识与理解过程、存在的问题,提出研究展望,以期为更好地一体推进“三不”提供参考。

一、关于一体推进“三不”形成过程的研究

关于一体推进“三不”形成过程的相关研究,经历了从单纯字面来看到从战略布局高度来认识这样一个不断深化的过程。这方面的研究可分两个层面:一是从时间节点上看形成过程;二是从体系构建上看形成过程。

1. 从时间节点上看形成过程

李锦斌^[1]和《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是新时代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方略》^[2]对一体推进“三不”的形成过程进行了回顾,整合起来主要有:

2013年1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十八届中央纪委二次全会的重要讲话中指出,要加强对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里,形成不敢腐的惩戒机制、不能腐的防范机制、不易腐的保障机制。

2014年10月,中共十八届四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提出,加快推进反腐败国家立法,完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形成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有效机制,坚决遏制和预防腐败现象。

2015年1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十八届中央

纪委五次全会的重要讲话中指出,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严肃查处腐败分子,着力营造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政治氛围。

2017年10月,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十九大上明确要求,强化不敢腐的震慑,扎牢不能腐的笼子,增强不想腐的自觉,通过不懈努力换来海晏河清、朗朗乾坤。

2018年12月,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治局第十一次集体学习上的讲话中指出,一要强化不敢腐的震慑,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不断释放全面从严强烈信号;二要扎牢不能腐的笼子,形成靠制度管权、管事、管人的长效机制;三要增强不想腐的自觉,引导党员干部坚定理想信念,强化宗旨意识,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营造风清气正的从政环境和社会氛围。

2019年1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十九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的重要讲话中指出,要深化标本兼治,夯实治本基础,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

其实,在中共十八届四中全会之前,中共中央还专门印发了《建立健全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2013—2017年工作规划》^[3],该规划提出,推进预防腐败工作,加强理想信念教育,增强宗旨意识,使领导干部不想腐;加强体制机制创新和制度建设,强化监督管理,严肃纪律,使领导干部不能腐;坚持有腐必惩、有贪必肃,使领导干部不敢腐。苗庆旺^[4]指出,习近平总书记对构建“三不”的有效机制作出过一系列重要论述,而一体推进“三不”是在十九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上正式提出的。

2. 从体系构建上看形成过程

方涛^[5]指出,中共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全面从严治党纳入“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对构建“三不”机制作出重大部署,从惩治、制度、思想等方面着手,既重点治乱,又严明纪律,还固本培元。正是“三不”的一体推进,使得我们的反腐败斗争取得重大成

效。李梅英等^[6]指出,基于不同阶段的形势分析与判断,我们党对反腐败规律的认识不断深化,在正确把握和处理惩治与预防、治标与治本的关系,科学制定反腐败斗争战略战术的过程中,不断发展完善反腐败斗争的思想理念和体制机制,构建“三不”的有效机制,是习近平总书记一以贯之的重要思想,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邵景均^[7]则提出,进入新时代,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根据全面从严治党的战略布局,对反腐败斗争这一重大现实问题进行了深入探索,通过顶层设计,在战略定位、战略目标、战略原则、战略举措、战略决心上提出一系列反腐败斗争的思想与举措,确立了新的反腐败战略体系。

二、关于一体推进“三不”价值意义的研究

关于一体推进“三不”价值意义的研究,经历了一个从单纯将一体推进“三不”视作反腐败的有效机制到将其视为适用于全面从严治党的方法论这样一个不断深入的过程。

1. 单纯将一体推进“三不”视作反腐败的有效机制

王雁飞^[8]指出,一体推进“三不”,是基于问题导向、从源头上彻底铲除腐败的应然之举,是坚持使命引领、使我党永葆先进性纯洁性的长远考量,是凝结实践智慧、巩固发展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的路线指引。方涛^[5]认为,一体推进“三不”,是对改革开放以来特别是中共十八大以来反腐败斗争经验的深刻总结,是巩固发展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的客观要求,为新时代反腐败斗争提供了遵循、指明了方向。还有学者指出,一体推进“三不”,是及时发现、揭露、查处和防治腐败的有效机制^[9];一体推进“三不”,对于促进反腐败理念创新、实现反腐败力量整合、助推反腐败功能优化将产生强大的正向效应^[10]。

2. 将一体推进“三不”视为适用于全面从

严治党的方法论

田野^[11]认为,一体推进“三不”,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大理论创新,是对执政党的建设规律的总结提炼。苗庆旺^[4]认为,一体推进“三不”,揭示了反腐败斗争的基本规律,发展了我党反腐败斗争的理念思路和成效经验,是健全党和国家监督体系、强化权力运行制约监督的必然要求;一体推进“三不”,贯彻了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是中共十八大以来全面从严治党和反腐败斗争实践的科学总结,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全面从严治党领域的生动体现,是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巩固发展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的现实需要,是适用于全面从严治党各方面的科学思路 and 有效方法。

三、关于一体推进“三不”的实践及其存在的问题研究

关于一体推进“三不”实践的研究,李伟等^[12]认为,在运用九江市委原常委、共青城市委原书记黄斌案开展警示教育基础上,江西省纪委监委积极探索以“三会一书两公开”为主要内容的警示教育模式,着力压实主体责任,突出纪律主题,强化制度建设。蒋卓庆^[13]指出,江苏省突出对重点对象重点领域的监察,压缩被“围猎”的空间,严肃查处群众身边腐败问题,坚定不移、精准有效惩治腐败;推动重点领域体制机制的健全与完善,做实日常监督,构建完善立体化、长效化监督体系,让权力在正确的轨道上运行;筑牢理想信念的基石,发挥警示教育与鼓励担当作用,营造激浊扬清的政治文化。李欣然^[14]指出,驻银保监会纪检监察组以政治监督为龙头,带动日常监督,扎牢不能腐的笼子;以查案为保障,强化党纪国法的权威;以清廉文化建设为基础,增强不想腐的自觉性。此外,贵州省分层分类开展警示教育,盯住每个案件的教育整改,坚持以案促改,深化标本兼治^[15]。还有学者认为,发挥巡视在一体推进

“三不”中的震慑作用、战略作用、教育作用和独特作用,让干部敬畏制度成为常态,将制度笼子不断扎紧织密,使尊崇制度成为干部内心自觉,并加强与其他各类监督统筹联动^[16]。

关于一体推进“三不”实践中存在的问题的研究,何艳等^[17]认为,在认识层面,对于“三不”是一个有机整体的理解还不到位、不准确,存在人为划分、机械割裂等问题;在统筹层面,贯通“三不”、形成合力尚有差距,存在衔接不够、整合不足的问题;在方法层面,一体推进“三不”的思路还有待开拓创新,一些地方在落实中央要求上存在“上下一般粗”的问题。解决这些问题,一是要把一体推进“三不”的理念贯穿于纪检监察工作的全过程、各方面;二是要以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推动“三不”机制建立健全;三是要推动“两个责任”落实贯通,形成一体推进“三不”的整体合力;四是要做实做细日常监督,以监督的全覆盖有效性提升“三不”的治理效能。王振联^[18]指出,反腐败斗争面对严峻的复杂形势,还不同程度地存在着不愿监督、不敢监督、不会监督的问题,需要通过长期的思想淬炼、政治历练、实践锻炼、专业训练来有效解决。

四、一体推进“三不”研究概述与展望

1. 研究概述

一体推进“三不”正式提出以来,学者们从一体推进“三不”的形成过程、本质要义、价值意义、基本路径、机制建构与思想方法,到一体推进“三不”的基础、布局与进展,以及对一体推进“三不”的领会与实践、存在的问题与化解方法等进行了广泛探讨,取得了许多有价值的成果,但还存在一些亟待解决的问题。一是在一体推进“三不”的路径举措方面,现有研究多是原则性地述说,在具体抓手着力不够;有的虽是在讲一体推进“三不”,实则只讲了三维如何着力,对一体推进根本就没有提及。这表明,

有的人只知道要做什么,但具体该怎么做还不够清楚;有的人只知其一不知其二,在认识理解上还有很大差距。二是在一体推进“三不”实践方面,机制构建与完善方面借助新技术、新媒体深入开展相关工作的探讨较少。这表明一体推进“三不”的方法论价值还没有得到应有的领会与运用,离融会贯通、自如运用还有距离。三是对一体推进“三不”造成重要影响、可发挥正向杠杆作用或形成妨碍的外部因素引入进行分析的较少。要一体推进“三不”,不能只在“三不”内部打转转,其核心要义是“一体推进”,借力打力应作为一种方法选择。四是对一体推进“三不”总体趋势的前瞻性研究较少。学术研究不能止于就事论事,而应透过现象看本质,站在更高处把握问题要害,见微知著,举一反三,挖掘、推广其中所蕴含的普遍价值。

2. 研究展望

笔者认为,一体推进“三不”的未来研究,要在以下三个方面着力展开。

其一,用好一体推进“三不”的方法论。习近平总书记在十九届中央纪委四次全会上的讲话中强调,我们要清醒认识腐败和反腐败斗争的严峻性、复杂性,认识反腐败斗争的长期性、艰巨性,切实增强风险防范意识,提高腐败治理效能。一体推进“三不”是习近平总书记从历史和现实、理论和实践的结合上得出的科学结论,揭示了标本兼治的基本理念、思路和方法,具有强大的真理力量、实践力量、创新力量,不仅适用于反腐,而且适用于纠治“四风”、巡视巡察、追责问责等,是我们常学常新、必须真懂真用的思想武器。我们应持续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一体推进“三不”的重要论述,深化对一体推进“三不”内涵要义的理解把握,提高做好新时代一体推进“三不”工作的政治把握能力和专业水平,并将一体推进“三不”这一重要方法论贯彻落实到纪检监察工作的全过程、各方面;坚持惩中治、治中惩,实现惩治同向、同步、同进,以“三不”一体的理念、思路和方法统

筹推进反腐败斗争,着力协调联动,积极探索整合监督力量、共享监督成果的实现形式,推动形成系统集成、协同高效的监督工作格局,以机制保成效,真正做到“三不”并重不偏废、协同不脱节、贯通不割裂、具体不抽象,真正发挥一体推进“三不”标本兼治作用,以正风肃纪反腐凝聚党心军心民心,努力实现政治效果、纪法效果、社会效果相统一、最大化。

其二,强化守正创新。应站位新时代、面对新形势,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强化守正创新,既应用好传统方式,也应探索总结务实管用的新方法。在新时代,尤其应注意借助新技术新媒体等推进反腐的工作创新,通过新媒体融合发展应用平台的开发建设,将制度、流程、数据集成,促进内控融通与外部协同,众筹化解疑难杂症,助力分析研判精准监督,营造从严治党的氛围,为监督创新赋能,充分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以高质量党内监督、国家监察促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其三,站在党和国家事业全局高度系统思考。应站位新时代党和国家战略布局,探索更多健全党和国家监督体系、适用于新时代全面从严治党科学思路和有效方法,把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从而进一步彰显管党治党和推进反腐败工作在维护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保障人民群众利益、服务党和国家工作大局上的独特作用,实现党的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不断增强党的政治领导力、思想引领力、群众组织力和社会号召力。

参考文献:

[1] 李锦斌. 从严从实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J]. 中国纪检监察,2019(5):6.

[2] 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是新时代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方略[J]. 中国纪检监察,2020(4):4.

[3] 中共中央印发《建立健全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

2013—2017年工作规划》[N]. 人民日报,2013-12-26(01).

[4] 苗庆旺. 构建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体制机制[J]. 党建研究,2019(11):32.

[5] 方涛. 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N]. 湖北日报,2019-04-08(01).

[6] 李梅英,邓青. 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N]. 西藏日报(汉),2020-03-09(04).

[7] 邵景均. 新时代坚持和完善有效治理腐败的战略策略体系[J]. 毛泽东研究,2020(2):4.

[8] 王雁飞. 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是有机整体[J]. 四川党的建设,2019(5):61.

[9] 秦斌. 健全“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一体推进机制[N]. 学习时报,2019-07-12(05).

[10] 黄红平,王明华. 新时代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理论思考[J]. 廉政文化研究,2019(6):34.

[11] 田野. 从严从实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N]. 中国纪检监察报,2019-09-19(06).

[12] 李伟,熊飞云. 江西省探索开展“三会一书两公开”警示教育: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J]. 中国纪检监察,2019(7):40.

[13] 蒋卓庆. 深化标本兼治 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J]. 党建研究,2019(5):20.

[14] 李欣然. 抓实监督、查案和清廉金融文化建设 一体推进银保监系统“三不”体制机制建设[J]. 中国纪检监察,2020(2):56.

[15] 陈明. 坚持“一案一整改” 助力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J]. 中国纪检监察,2019(23):32.

[16] 林孝双. 发挥巡视在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中的作用[N]. 中国纪检监察报,2020-03-26(05).

[17] 何艳,董菲晨,裴佩. 打通内在联系 让“三不”同向发力:关于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机制建设的四川调研[J]. 四川党的建设,2019(5):58.

[18] 王振联. 努力解决“三不”监督难题 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N]. 中国远洋海运报,2020-04-10(B02).



引用格式:高展. 政府干预与大学自治之间的非线性关系及其启示[J]. 郑州轻工业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2020,21(5):88-92.

中图分类号:G40 文献标识码:A

DOI:10.12186/2020.05.013

文章编号:1009-3729(2020)05-0088-05

政府干预与大学自治之间的非线性关系及其启示

Nonlinear relationship between government intervention and university autonomy and its enlightenment

高展

GAO Zhan

南京师范大学 教育科学学院,江苏 南京 210097

摘要:大学自治和政府干预是大学治理中的一对基本矛盾,大学与政府的共生机制使得二者之间存在一种复杂的非线性关系。这种非线性关系主要表现在政府干预与大学自治的邻近效应、开放性和绝对不平衡性三个方面。对这种非线性关系的分析表明,若要使政府与大学之间协调一致地开展工作,政府干预应以提高大学的工作效率为基础,大学自治应以实现社会公正为前提,以维护法律伦理为底线。

关键词:
大学自治;
政府干预;
非线性关系

大学自治是指大学不受政府、教会等的干预,依靠自身的内部力量对大学内部的事项进行治理,实现学术自由、管理自主的过程。大学自治的理念由来已久,可以追溯到12世纪欧洲的中世纪大学。中世纪大学按管理体制可以分为学生型大学和教师型大学。在学生型大学中,学校事务由学生主管;在教师型大学中,学校事务由教师主管。无论是学生型大学还是教师型大学,负责管理学校事务的都是大学自身内部的力量,展现出了中世纪大学高度的自治性。

政府干预是指政府作为一种外部力量涉足大学的内部事务,对大学加以约束和规范。由于大学是研究高深学问的场所,这些学问或者还处于已知与未知之间的交界处,或者虽然已知,但过于深奥神秘,常人的才智难以把握^[1],所以最初的大学教育只是面对小部分人的精英教育。但随着社会的发展,人们开始意识到,大学的作用不仅在于培养少数学术精英,还体现在分配职业阶梯上的等级和社会结构中的位置方面,因而吸引越来越多的青年开始踏入高等教育的大门。尽管如此,现代大学奉行的依然是高标准的人才选拔和小规模的人才培养策略,这在一定程度上将相当一部分渴望进入大学接受高等教育的青年拒之门外,其实质是使少部分人享受由纳税人的税收置办的高等教育资源,这有损社会公共利益,因而需要政府对大学加以干预。

一、政府干预与大学自治之间非线性关系的内涵与原因

大学自治呼唤大学内部力量自主管理大学,政府干预得越多,大学自治的空间就越小;政府干预得越少,大学自治的空间就越大。政府干预与大学自治之间并非简单的线性关系,其相互影响也并非机械的简单叠加,而是有机

融合,大学自治与政府干预之间是复杂的非线性关系。

非线性是属于复杂性哲学范畴的概念。“复杂性意味着交织在一起的东西。当不同的要素不可分离地构成一个整体时,当在认识对象与它的背景之间,各部分与整体之间,整体与各部分之间,各部分彼此之间存在相互依存、相互作用、相互反馈作用的组织时,就存在复杂性。”^[2]非线性是相对于线性而言的,非线性现象是指在确定系统中出现的不规则的、非周期的、错综复杂的、具有自相似结构的现象,它导致了系统的“对称性破缺”和“不可逆”^[3]。非线性关系是指系统与组成要素或子系统之间的大多数变动关系和变化关系不是一种按均匀比例变化的关系,而是一种不规则、不均匀、不成比例的关系^[4]。

政府干预与大学自治之间的非线性关系是由大学与政府之间的共生机制决定的。

其一,大学对政府提供的外部资源支持具有高度的依赖性。大学作为一种高等教育机构,其目的在于传授、研究高深学问,而不以营利为目的。这需要大量的物质资源,如实验室的仪器设备、图书馆的大量藏书、研究经费、教师的工资等,这些物质资源的获得都有赖于外部资源对大学的支持。而在所有的外部资源中,政府提供的资源支持是最稳定的,也是占主导地位。

其二,大学承载着政府等外部组织对其的发展期许。大学存在于一定的社会环境之中,社会对大学寄予厚望,大学中研究的高深知识和高深学问最终是要走入社会以引领社会发展和进步的。

其三,政府决策和其利益的实现依赖于大学^[5]。政府决策的制定需要高素质的人才作为其智囊,而高素质人才的培养有赖于大学;大学传播先进的思想和理念,政府决策的推广和实

施有赖于大学的帮助。

二、政府干预与大学自治之非线性关系的表现

非线性关系存在于复杂系统之中。复杂论者根据各自的理解确定了复杂系统必须具备的一些特质,如自组织、邻近效应、巢状结构、开放性、绝对不平衡性等^[6]。非线性关系的特征主要表现为邻近效应、开放性和绝对不平衡性,其最突出的特征是绝对不平衡性,即系统与组成要素或子系统之间的大多数变动关系和变量关系决定了系统的结构优化和最佳配置没有一个固定的比例,而是随时空和环境的变化而变化的。作为一个复杂系统,大学犹如一个生命体,具有适应外界环境、自我复制、自我生长、自我进化的功能^[7]。政府干预与大学自治之间的非线性关系主要表现在以下三个方面。

1. 政府干预与大学自治的邻近效应

邻近效应是指复杂系统内部的子系统都在不断地与邻近的系统进行信息交换,这就意味着一个系统的和谐依赖于与邻近系统的相互作用。作为社会组织,大学是社会众多子系统的分支,其每时每刻都会与其他社会子系统进行信息交换。例如,在政治方面,政府会干预大学的培养目标,但同时,大学又是培养人才的摇篮;在经济方面,政府控制大学的经费拨款,但同时,大学的学术成果又可以为政府赢得经济效益;在文化方面,政府会以强制性的手段要求大学弘扬主流文化,但同时,大学中又孕育着新的主流文化。

2. 政府干预与大学自治的开放性

开放性是指复杂系统通常是一个开放的系统,没有绝对的界限,其要不断地与周围环境进行物质和能量交换。现代大学的本质是以责任(对现实社会关怀和对终极价值追求)担当为前提的智识^[8]追求组织,而以智识追求为目的

的活动在认识论层面是没有界限的。知识存在于社会系统的各个角落,求知的过程需要以其他社会子系统的存在为依托是大学和包括政府在内的社会系统的双向互动过程。大学无时无刻不在与政府进行物质能量交换。一方面,大学生产的知识、技术和人才不断地为政府创造效益;另一方面,政府需要持续不断地为大学提供经费支持以保证大学中知识生产活动的正常进行。

3. 政府干预与大学自治的绝对不平衡性

绝对不平衡性是指复杂系统永远不会达到平衡状态,一个稳定的平衡状态意味着复杂系统的不复存在。大学需要争取自治权利以保证教学和科研的自由,保证自身对价值理性的追求,避免囿于功利主义的围城而失去其存在的意义。政府的统一管制对大学的发展会造成一定程度的损害,因为实行千篇一律的规定会大大加剧大学教育的同质性,而办学多样性对大学而言是至关重要的。同时,大学又需要政府的干预。大学依靠政府的财政拨款以维持其生存和发展,根据政府的法令规定以调整自身。此外,当大学中的某些学术课程或项目与社会价值观发生冲突时,大学需要政府来充当解决冲突的裁决人。这就形成了一种悖论:一方面,大学自治的实现有赖于政府干预的保障,有赖于政府的财政支持、法律规范和价值引导;另一方面,若政府权力使用不当、政府行为缺少有效监督与限制^[9],又可能会导致大学教学水平和科研质量的下降。因此,大学自治与政府干预之间不存在一种绝对的最佳平衡状态,其关系会随社会环境和历史时代的变化而变化,即具有社会历史性,在不同时期、不同地域和不同国家的表现均存在差异。

三、政府干预与大学自治之非线性关系的启示

政府干预与大学自治之间的非线性关系对

于处理政府与大学之间的关系具有重要意义,这种非线性关系给予我们以下启示。

1. 政府干预应以提高大学的工作效率为基础

政府对大学的干预不应是无限度的,应当以提高大学的工作效率为基础。大学的工作效率主要体现在三个方面,即人才培养的规格、科研成果的质量和社会服务的效益。自中世纪大学诞生以来,人才培养就是大学的核心功能。自洪堡创办柏林大学之后,科研开始在大学功能中占据一席之地,并逐步成为大学的重要功能。此后,教学和科研就成为公认的大学的基本功能,大学追求高素质人才的培养和高质量科研成果的产出,这在客观上限制了大学的招生规模和科研内容。19世纪以来,随着美国赠地学院运动的兴起,“康奈尔计划”和“威斯康星理念”渐趋流行,社会服务成为大学的拓展功能。因此,政府在对大学的事务进行干预时,应主要考虑大学在招生、科研和社会服务三个方面功能的更好发挥。

在招生方面,政府可以通过出台政策的方式规范大学的招生规模、学生来源与选拔方式,但这种规范应以保障大学的人才培养质量为基础。为了使更多的青年享有接受大学教育的机会,政府可以出于公益的考虑,要求大学扩大招生规模,但这种规模的扩大需要与大学的基础设施和师资力量相匹配,否则就会降低大学人才培养的规格,影响大学教育的质量。政府可以颁布关于大学的招生优惠政策,要求大学在入学机会方面向弱势群体倾斜;但大学不是福利院,并非所有人都适合接受高等教育,因此大学在招生方面仍需具备制定选拔标准的自主权,以保证其生源质量。此外,政府可以宏观调控大学选拔人才的方式,但不应在细节方面加以干涉。

在科研方面,当出现亟待解决的社会问题

时,政府可以对大学提出解决社会问题的要求,大学也有义务通过科学研究为社会问题的解决贡献力量。但这并不意味着政府可以无休止地对大学的科研内容加以干预,大学应当自由地选择具有研究价值和研究意义的问题进行研究,而不应总是迫于政府的压力、出于对某方面的利益追求而进行一些学术意义极低、学术价值微弱的研究。

在社会服务方面,政府可以对大学提出社会服务方面的要求,但需要考虑社会服务的内容和性质是否适合大学,以及社会服务的工作量是否在大学的可承受范围之内。大学是研究高深学问和高深知识的场所,大学所提供的社会服务内容应与其主要任务相匹配,低水平的社会服务是对大学资源的浪费。大学最基础的功能是人才培养和科学研究,大学其他功能的实现都要以人才和科研成果为依托,因而大学承接的社会服务应当适量,社会服务不应消耗大学的主要精力。

2. 大学自治应以实现社会公正为前提

政府对大学进行干预的主要原因是大学只关注自身功能的发挥而忽略自身行为导致的教育不公正现象,因而大学自治应以实现社会公正为前提。公正意味着每个人“得其所应得”,即每人都有权利申请接受大学教育,但大学需对申请人进行科学的筛选,选拔出适合的人进入大学,并让其在大学中享有应有的权利。

其一,大学自治应在资源配置方面做到公正。从社会层面来看,大学作为一种社会非营利组织,其生存和发展主要依靠政府给予的财政支持,而政府对大学提供的财政支持主要来源于社会成员的纳税,因此大学在教育质量有保障的情况下,应当尽可能多地向社会成员提供受教育的机会,而不是使用全部社会成员的公有财产为少部分人提供享受大学教育的特权。从大学内部来看,大学应合理分配资源至

各院系和各学科,不能因为某些专业的投资收益率高、见效周期短而忽视对其他专业进行资源分配。

其二,大学应当在监管制度方面做到公正。从教师层面来看,大学应当定期对教师的工作态度、工作质量和行为品质进行合理且公正的考核。从学生层面来看,大学应当对所有学生在监管方面一视同仁、统一标准,杜绝任何学生搞特殊化。

3. 大学自治应以维护法律伦理为底线

大学自治的核心是学术自由,但学术自由不是绝对的、无界限的,而应以无害原则为底线。无害原则是指大学进行教学和科学研究的目的和方法应当遵守法律法规、遵循伦理道德规范,不能以给他人造成伤害为代价进行任何科学研究和教学活动,即大学必须杜绝一切欺诈行为,必须遵守法律法规,竭力避免给他人带来无端的伤害^[10],这些伤害既包括直接的伤害,也包括间接的伤害;既包括身体层面的伤害,也包括心理层面的伤害。

其一,大学应当保证教学活动的无害性。在教学内容方面,大学不应向学生传授不利于其身心健康发展的知识;在学业评价方面,大学应当使每位学生都得到公平公正的评价结果;在教学原则方面,大学应当注意因材施教和教学的量力性,尊重学生的个体差异,为每位学生提供适合其发展的教育,避免给学生造成巨大的学业压力和心理负担,以保障其身心健康发展。

其二,大学应当保障科研活动的无害性。虽然科学的进步与发展总是要以牺牲一些事物为代价,但这些东西中绝对不应包括人本身,因为科技的进步与发展的最终目的是服务于人。

如果科研的目的、方法、结果中的任何一方面对人本身产生了伤害,其存在就不具有合理性。在科研目的方面,大学应杜绝以加剧社会不公平、伤害人类自身为目的的行为,即使它可以为部分人带来既得利益。在科研方法方面,应当避免大学的教授和学生为了进行研究而采用对人有伤害的方法,无论这种伤害是身体层面的还是心理层面的。在科研结果方面,如若大学的科研成果会对人类个体和社会产生不良影响,应当对其进行抵制和销毁,以避免不良影响的发生。

参考文献:

- [1] 布鲁贝克. 高等教育哲学[M]. 王承绪,译. 杭州:浙江教育出版社,2001:2.
- [2] 莫兰. 复杂性理论与教育问题[M]. 陈一壮,译.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4:27.
- [3] 蒋园园. 复杂理论视域下的教育政策执行研究[D]. 上海:华东师范大学,2010.
- [4] 赵凯荣. 复杂性哲学[M]. 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1:12.
- [5] 刘怡. 大学自治与政府干预的协调发展[J]. 高等教育研究,2015(7):22.
- [6] BRENT. 复杂理论与教育[J]. 康长运,译. 张华,校. 全球教育展望,2008(1):8.
- [7] 陈发军. 复杂性理论视角下高职院校治理结构改革策略[J]. 中国职业技术教育,2018(21):17.
- [8] 阎光才. 西方大学自治与学术自由的悖论及其当下境况[J]. 教育研究,2016(6):142.
- [9] 祝爱武. 责任与限度:高等教育办学主体研究[M]. 北京:教育科学出版社,2014:83.
- [10] 博克. 走出象牙塔:现代大学的社会责任[M]. 徐小洲,陈军,译. 杭州:浙江教育出版社,2001:7.



引用格式:吴亚乐,刘希瑞.国内语音科学研究的知识图谱分析:基于 CiteSpace 和 VOSviewer 的综合应用[J].郑州轻工业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2020,21(5):93-102.

中图分类号:H01 文献标识码:A

DOI:10.12186/2020.05.014

文章编号:1009-3729(2020)05-0093-10

国内语音科学研究的知识图谱分析

——基于 CiteSpace 和 VOSviewer 的综合应用

Knowledge graph analysis of domestic phonetics research

—Comprehensive application based on CiteSpace and VOSviewer

吴亚乐,刘希瑞

WU Yale, LIU Xirui

河南工业大学 外语学院,河南 郑州 450001

摘要:基于文献计量工具 CiteSpace 和 VOSviewer 绘制的科学知识图谱,进行有关语音科学的期刊发文量、关键词共现时区分布图、主要作者及其机构共现时区分布图、关键词共现标签视图共4类知识图谱分析发现:目前,国内语音科学研究在期刊发文量方面整体呈上升态势,学科发展趋势向好;1980—2020年该领域研究聚焦的热点主题主要有:“语音识别”“语音合成”“言语合成”“人工智能”“语音技术”“人机交互”等,其中人工智能是该领域的研究前沿。该领域研究目前存在的主要问题是:虽有新的学者和机构不断加入语音科学研究,但各研究者与机构之间的合作较少,各研究团队之间尚未形成研究合力和网状研究协作网络。未来国内语音科学研究将呈现出语言学语音科学研究领域不断拓展,非语言学语音科学研究向跨学科融合化和语言科学研究向社会化应用发展的趋势。

关键词:

语音科学;
知识图谱;
CiteSpace;
VOSviewer;
人工智能

[收稿日期]2020-04-10

[基金项目]国家社科基金项目(19CYY042);河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2017CYY026)

[作者简介]吴亚乐(1992—),女,河南省平顶山市人,河南工业大学硕士研究生,主要研究方向:语音学与音系学;刘希瑞(1984—),男,河南省洛阳市人,河南工业大学副教授,博士,主要研究方向:语音学与音系学。

语音学作为语言学的一个重要分支,是专门研究人类发音的学科,包括发音语音学、声学语音学和感知语音学三个领域^[1]。语音科学又称为“大语音学”,包括语言学语音学,以及其他学科领域对语音的相关研究,如声学、生物学、计算机科学、人工智能、医学、公安、司法、通信等^[2]。鉴于此,本文将语音科学区分为语言学语音科学(又称“语言学语音学”)和非语言学语音科学两个方面,前者研究与语言学有关的语音问题,后者研究语言学领域之外与语音相关的问题。

国外语音科学研究起步较早,研究较为系统,涉及领域较广,研究成果也相对丰富;国内语音科学研究早期主要是借鉴国外语音科学的发展经验。国外的语音科学研究情况可通过国际语音科学大会(International Congress of Phonetic Sciences,缩写为ICPHS)的议题来管窥,如2019年在墨尔本举办的第19届ICPHS的议题涵盖社会语音学、语音情感研究、语音史、司法语音学、生理语音学、语音语料库与大数据、声学语音学、语音教学、发声态与音质、母语语音习得、双语/多语语音学、音变、语音音系接口、会话和不流利言语研究、语音学田野调查、韵律、语音技术、实验音系学、演化语音学、临床语音学、语音共性和类型、语音产出和感知、心理语音学、神经语音学、多模态语音学等多个领域。在国内,1925年北京刘复(刘半农)先生主持建立的“语音乐律实验室”,标志着我国现代语音科学研究的开端;之后,我国语音科学研究逐步开展,研究领域不断拓展,并不断有新的团队和高校加入,研究成果逐渐丰富,研究态势逐步走向国际化。传统语音学大多采用口耳之学,以语言调查为主,且研究人员需经过严格训练;现代语音学多采用实验的方法分析语音,采集语音样本进而开展实验分析^[3]。

近年来,随着人工智能、语音识别和言语工

程项目的发展,围绕人工智能、人机交互、语音技术等以语音科学应用为目的的科学研究层出不穷,鉴于目前国内关于语音科学研究的期刊文献计量分析匮乏,本文将使用文献计量分析软件 CiteSpace 和 VOSviewer 分别绘制科学知识图谱,对 1980—2020 年近 40 年国内语音科学相关论文进行科学知识图谱分析,对国内语音科学研究发展状况进行客观阐述,并对我国语音科学领域的发展作出客观的分析。

一、研究方法

1. 研究问题

本论文主要回答以下 4 个问题:(1)国内语音科学研究的总体发展趋势如何?(2)国内语音科学研究的前沿领域和热点主题有哪些?(3)目前语音科学研究存在的问题有哪些?(4)语音科学研究的未来发展趋势怎样?

2. 研究工具

本文将采用 CiteSpace 和 VOSviewer 两种文献计量工具绘制国内语音科学研究的科学知识图谱。CiteSpace 是美国德雷塞尔大学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教授陈超美博士开发的一种科学文献计量软件,可用于分析文献的来源期刊、作者、机构、关键词等,自动生成可视化知识图谱,探析该领域的研究现状、热点和前沿动态^[4]。VOSviewer 是荷兰莱顿大学科技研究中心的 Van Eck 和 Waltman 博士联合开发的一款通过网络数据的关系(主要是文献知识单元关系)构建文献可视化分析,实现科学知识图谱绘制,展现科学知识领域的结构、进化、合作等共现关系的网络分析软件^[5]。VOSviewer 的主要功能有文献耦合、共被引、合作和共词分析等^[6],其突出特点是图形展示能力强,侧重科学知识的可视化,适合进行大规模数据分析。

3. 数据提取与处理

本论文数据来源于中国知网全文数据库,

在基础学科、哲学与人文科学、社会科学Ⅱ辑、信息科技文献类别下以“语音”和“语言学”进行主题词检索;为确保精确检索到与语音科学相关的各研究领域,同时以“语音”与“科学”“技术”“工程”组合进行篇名检索,日期不限,期刊不限,在此条件下检索到相关中文文献 3274 篇,检索日期为 2020 年 3 月 5 日。为尽量实现可视化分析的科学性,经人工剔除如人物传记、访谈、综述、评论性文章、会议信息、出版信息、培训信息等无效文献,最终获得 1980—2020 年有效中文文献 1167 篇,导出可在 CiteSpace 和 VOSviewer 软件内进行分析的 Refworks 文献格式,并对之进行网络科学知识图谱绘制。

二、语音科学研究知识图谱分析与讨论

1. 国内语音科学研究的总体发展趋势

本论文的文献来源于以“语音”和“语言学”为主题词的检索,对论文发文量进行可视化分析能够反映出该领域的总体发展趋势。根据收集到的文献所作的期刊文献发表量年度走势图见图 1。由图 1 可以看出,我国语音科学研究领域在发文量方面整体处于上升趋势,发展态势良好。20 世纪 80 年代到 90 年代,该领

域年发文量大多保持在 20—50 篇,发展相对缓慢,根据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刘丹青主编的《新中国语言文字研究 70 年》中所记录的国内语音学发展史,此阶段正值我国语音科学研究创立初期^[7];20 世纪 90 年代以后,语音科学研究进入全面发展时期,不断有新的高校科研团队加入该研究领域,如北京大学的孔江平团队、南开大学的石锋团队、香港科技大学的朱晓农团队等,1995 年该领域发文量突破 50 篇,之后每年的发文量虽有波动,但均保持在 50 篇以上;进入 21 世纪后,随着计算机技术和智能语音技术的发展,语音科学研究发展更加迅速,2002 年发文量突破 100 篇,2003 年出现小幅回落,2004 年之后一直保持在 100—150 篇,2018 年突破 150 篇,达到语音科学发文量的最高点,2019 年虽有小幅回落,但不影响语音科学研究发展的总体趋势。整体上我国语音科学研究处于发展上升期,不断有新的学者和高校团队加入,并持续开展相关领域研究和技术研发,科研成果丰富。

2. 国内语音科学研究的前沿领域和热点主题

关键词作为论文内容的核心所在,通常是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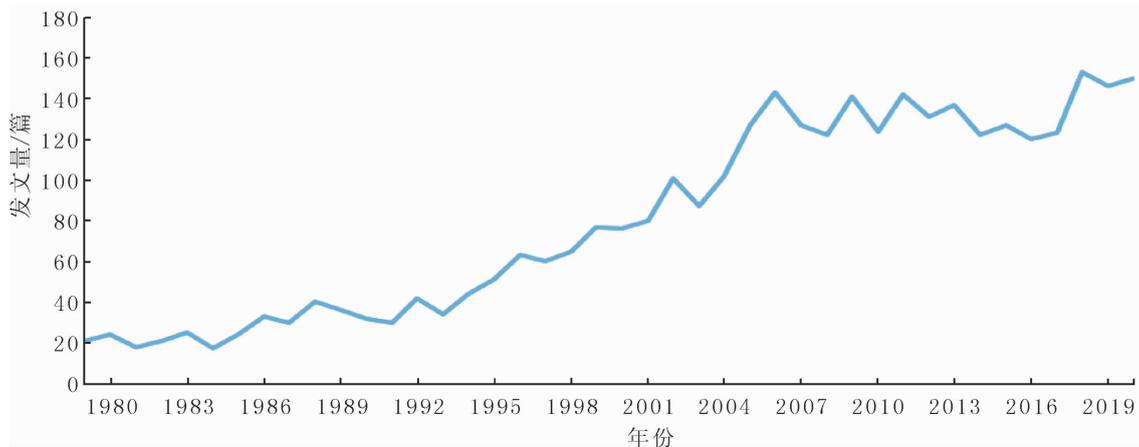


图 1 语音科学研究领域年度期刊发文量走势图

共现,即当同一关键词出现在不同文献中时,这些文献将会有一条线相连,它是论文主题相关性的体现,代表该领域研究各学科间的关联性。关键词共现时区图或关键词主题路径图,是在关键词共现网络知识图谱的基础上增加时间维度,从而更加清晰直观地解读该学科的研究概况和发展趋势。基于时间维度的分析最大的特点是能够直观体现该领域研究热点主题的变化趋势。以每两年为一个时间切片,提取节点类型为关键词,绘制出1980—2020年国内语音科学研究关键词共现时区图(见图2),图中圆形节点的大小代表关键词频次的多少,字号大小代表其研究热度的高低,图片上方代表年份的彩色进度条与图中线条色彩相对应,关键词对应出现的年份为该关键词在期刊文献中首次出现的年份,是学科研究热点和前沿的重要判定指标。

由图2可知,2015年左右人工智能开始出现,之后围绕其开展的相关研究较为集中,是语音科学研究领域的前沿。人工智能(Artificial

Intelligence,缩写为AI),是计算机科学的一个分支,研究领域包括机器人、语言识别、图像识别、自然语言处理和专家系统,是专门研究和开发用于模拟、延伸和扩展人的智能的理论、方法、技术和应用系统的一门新的技术科学,是语音科学跨学科研究的重要领域之一。1927年,德国电影《大都会》中的人造机器人“玛利亚”是最早的人工智能机器人形象;1956年,人工智能被确立为一门学科,之后伴随着计算机的问世,全世界范围内计算机领域的科学家都在研究人工智能。人工智能发展包括深度神经网络、大数据和涟漪效应三个要素^[8]。近年来,随着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科大讯飞”)深度神经网络结构FSMN——讯飞构型的提出,国内与人工智能有关的深度学习研究逐渐兴起。“深度学习”的概念来源于人工神经网络(Artificial Neural Network,缩写为ANN),ANN是人工智能领域中的重要模型之一^[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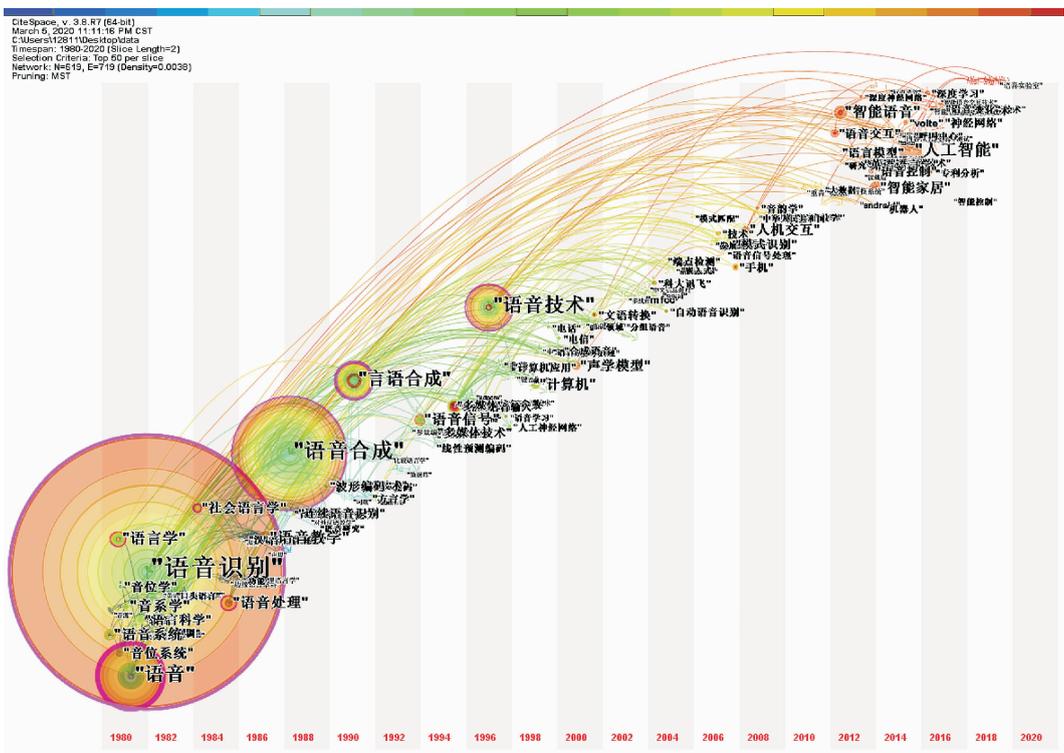


图2 1980—2020年国内语音科学研究关键词时区分布图

目前,人工智能语音交互技术已被广泛应用,基于深度学习的语音分离技术研究颇受关注和重视。

由图 2 还可看出,过去 40 年我国语音科学研究领域涌现出的热点主题共有 14 个,按其频次多少依次为“语音识别”“语音合成”“语音”“语音技术”“言语合成”“人工智能”“语言学”“语音处理”“音系学”“智能语音”“智能家居”“声学模型”“人机交互”“社会语言学”(见表 1)。结合图 2 中节点的色调可以看出,1980—2020 年,以“语音识别”为主题的语音科学研究始终保持其研究热度;1988 年“语音合成”首次成为热词;1990 年新增“言语合成”热词;1996 年新增“语音技术”“多媒体技术”“人工神经网络”等热词;2000 年新增“文语转换”“声学模型”热词;2004 年新增“科大讯飞”“自动语音识别”热词;2008 年新增“人机交互”“模式识别”“模式匹配”“语音信号处理”等热词;2015 年以来新增“人工智能”“智能家居”“智能语音”“智能控制”“语音交互”“深度学习”“神经网络”等热词;其他年份虽有相关主题出现,但并未形成研究热点。从语音科学研究热点主题的变化可以看出,语音科学研究从单纯的语言学语音科学研究逐渐转向非语言学语音科学研究,并逐步聚焦于非语言学语音科学的创新性和实用性研究;语音科学主要运用科学研究结合实验语音学和传统语言学的研究方法,以声学参数为基础,设计言语声学参数分析系统,实现语音的自动切分、保存、语音类型标记、声学参数提取等语音分析的基本功能,为语音分析研究提供了方便。此外,语音科学跨学科交叉研究趋势明显,且研究成果大多直接服务于经济社会发展需要与实际社会需求,如智能家居、智能控制等。智能家居是在互联网影响之下物联化的体现^[10]。智能家居能够将家中的声视频设备、照明设备、窗帘、空调等连接在一起,与

人进行全方位的信息交互,且能够提升家居环境的便利性和舒适性,而智能家居利用的语音科学技术主要是语音识别和语音合成。

表 1 1980—2020 年我国语音科学研究
关键词词频统计表

序号	关键词	频次	序号	关键词	频次
1	语音识别	291	8	语音处理	22
2	语音合成	128	9	音系学	21
3	语音	83	10	智能语音	19
4	语音技术	61	11	智能家居	18
5	言语合成	49	12	声学模型	17
6	人工智能	30	13	人机交互	16
7	语言学	24	14	社会语言学	15

3. 目前语音科学研究存在的问题

以每两年为一个时间切片,提取节点类型为作者和机构,绘制出 1995—2020 年国内从事语音科学研究的主要作者及其机构共现时区分布图(见图 3)。在时间段选取方面,之所以选择 1995—2020 年,是因为绘制知识图谱时即使将词频阈值调至最低,1995 年之前研究语音科学的主要机构在知识图谱上也无法出现,这说明我国语音科学研究起步较晚,从 1990 年代后期开始我国语音科学研究才进入全面发展期,与前面期刊发文量年度趋势图所显示的结果一致。在研究机构方面,1995—1997 年,中国科学院声学研究所、上海交通大学、北京邮电大学、中国科学技术大学陆续开展语音科学研究;2003 年,哈尔滨工程大学、清华大学、厦门大学加入语音科学研究;2007 年,新疆大学和湖北师范学院加入语音科学研究;2011 年,广西大学加入语音科学研究;2015 年前后,各公司团队陆续加入语音科学研究,如科大讯飞、北京宇音天下科技有限公司、珠海多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等;2018 年以来,山东农业大学、河北大学、西北民族大学加入语音科学研究,我国语音科学研究蓬勃发展。尽管不断有新的学者和机构加入语音科学领域的相关研究,但由图 3 可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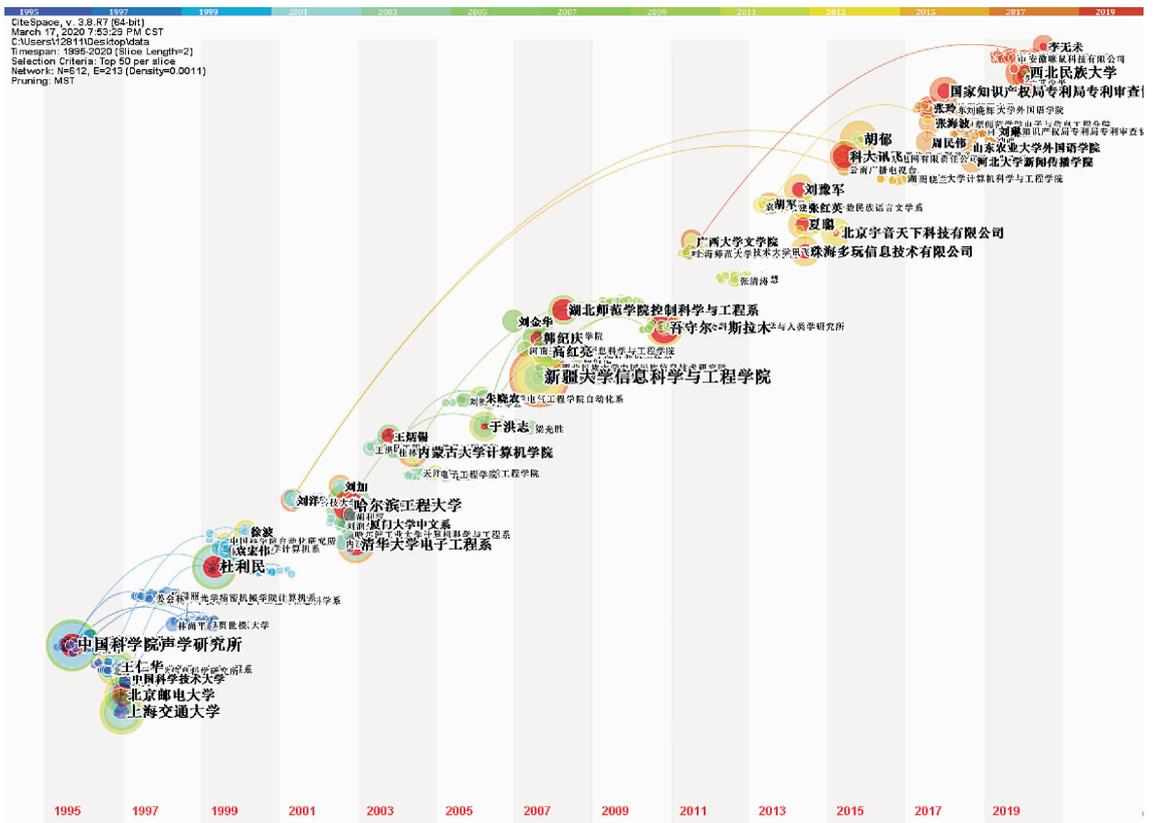


图3 1995—2020年国内从事语音科学研究的主要作者及其机构共现时区图

各机构和作者之间的连线较少,说明其研究的关联性较弱,各作者和研究机构之间开展的语音科学研究相对孤立,并未形成科研合作网状网络。

由图3可知,近年来加入语音科学研究的作者与机构越来越多,语音科学研究整体上处于发展上升期,与图2所显示的结果一致。综合分析可知,在作者及其机构分布方面,语音科学研究领域呈现以下4个特点:(1)作者发文量较高且其所在机构突显,如中国科学院声学研究所的杜利民、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的王仁华、清华大学的刘加、新疆大学的吾守尔·斯拉木、湖北师范大学的高红亮等,其研究成果丰硕,其所在机构该学科发展建设较好;(2)作者发文量较高但其所在机构并未出现,如朱晓农(香港科技大学)、王炳锡(解放军信息工程大学)、韩纪庆(哈尔滨工业大学),可能与该机构研究

该学科的人员较少、学科建设发展缓慢有关;(3)作者所在位置与其所在机构位置相距较远,如西北民族大学的于洪志、厦门大学的李无未,这可能与作者所属机构更名、工作变动或该领域研究热点变化有关;(4)语言学语音科学研究作者及其机构显现较弱,如北京大学的孔江平、同济大学的马秋武、南开大学的石锋等都并未显现,这说明与非语言学语音科学研究相比,语言学语音科学研究所占比例较小,语音科学研究跨学科性强,其发展空间与研究态势发展良好。最后还值得一提的是,2015年前后刘豫军、夏聪、胡郁等均是公司职员,与其所在公司机构分布一致,这说明企业在该学科研究方面也有所贡献,研究成果直接转化为社会生产的趋势渐强;2018年前后张玲、张海波、周民伟、刘琳等所在研究领域均为医学,这说明语音科学具有跨学科交叉研究的趋势,也说明该学

科的研究热点和前沿聚焦于语音科学的跨学科研究,与图 2 所显示的结果一致。

4. 国内语音科学研究的未来发展趋势

在聚类方面,VOSviewer 的技术更为成熟,且聚类主题突出,线条色彩明晰。利用 VOSviewer 选择分析单元类型为关键词共现,计数方式为全部计算,绘制出国内语音科学研究关键词共现标签视图(见图 4)。图 4 中各节点的交叉重叠表示各期刊论文研究中相同关键词的共现关系,节点处分叉越多表明其研究主题的相关性越大;图中节点线条色彩颜色与右下方年份进度条相对应,表示该领域研究的主要关键词随时间变化的发展走势;圆形节点的大小表示关键词出现频次的多少,频次越多节点越大,其对应的关键词字号也就越大;图中①②③④⑤是对关键词共现后大致聚类的划分,以便增强知识图谱的可读性。由图 4 可见,语音科学研究可分为社会语音学、语言学语音学和非语言学语音学三类,逆时针罗列的五大聚类是

有关语音科学研究的不同领域。其一是有关社会语言学的聚类(见①),主要节点有方言学、方言语音、比较语言学、汉藏语等,说明方言是语言学语音学研究必不可少的组成部分。语音是人类语言的主要载体。社会语言学是运用语言学和社会学等学科的主要理论和方法,从社会科学的不同角度研究语言的一门学科,对方言的研究能够促进语音科学尤其是语言学语音学的不断发展和完善。其二是有关语言学语音学的聚类(见②),主要节点有音系学、音位系统、元音、辅音等,这些属于语言学语音学的本体研究,其对应年份主要在 1990 年之前,说明我国语音科学研究起步较晚,早期以语言学语音学研究为主,与前面结论一致。国内传统的语音学研究以音韵学为主,语音学研究充分借鉴了国外语音学的理论、方法和技术^[11]。其三是有关语音技术的聚类(见③),主要节点有语音系统、计算机、语音输入、语音处理、语音转换等,语音技术的两项关键技术是语音合成和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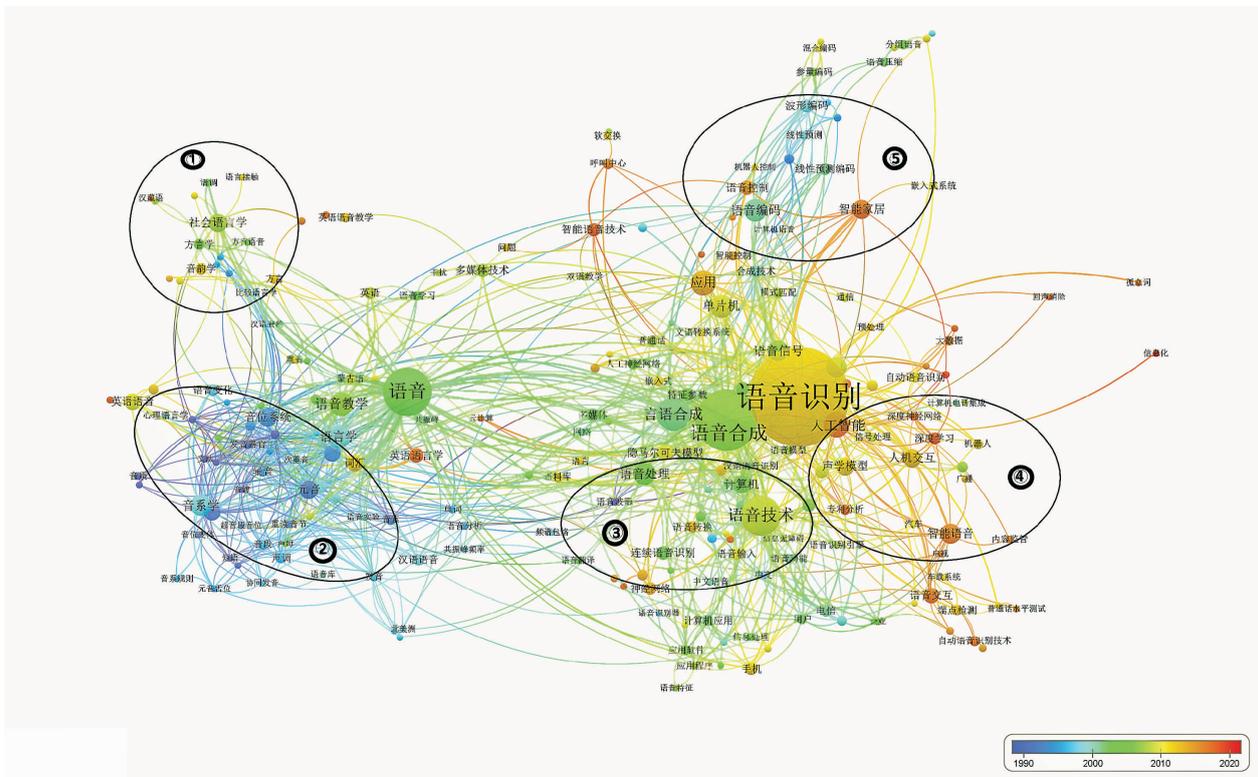


图 4 国内语音科学关键词共现标签视图

音识别,语音合成技术使机器说话成为现实;语音识别技术能够使机器听懂人说话,最终达到人机交互。语音技术的聚类说明国内语音科学研究逐渐由语言学语音学转向以语音技术为主的非语言学语音学研究。其四是有关人机交互的聚类(见④),主要节点有人工智能、智能语音、语音交互、深度学习等,人机交互是自然人与计算机或智能机器之间通过语言对话,完成确定任务的信息交换过程;语音科学研究是实现人机交互必不可少的关键领域研究,这说明语音科学具有跨学科研究发展趋势。其五是有关智能家居的聚类(见⑤),主要节点有语音控制、机器人控制、智能控制等,这些属于语音科学的应用性发展研究,说明语音科学技术反哺于社会实际应用,先进科学技术的发展离不开学界的科研支撑。综上所述,目前国内语音科学研究主要有语言学语音学研究和非语言学语音学研究两大类,研究趋势是语言学语音学逐渐转向非语言学语音学研究,该领域的发展逐步以社会应用为最终目的。

三、国内语音科学研究展望

综合以上基于1167篇有关语音科学的期刊文献进行的科学知识图谱分析,并通过对语言学语音学和非语言学语音学领域高被引文献的研读,未来国内语音科学研究凸显以下三个方面特点。

1. 语言学语音科学研究向纵深化方向发展

语音是语言的主要载体,语音学是专门研究人类语言的科学,语音学研究以实验研究为主,主要依靠仪器的帮助精密分析发音生理和物理现象的科学,即所谓的实验语音学^[12]。语言学语音学研究多是基于声学实验的研究,如声调、语调、发音器官运动等。近年来,随着科学技术的飞速发展,学术界的研究也逐渐向科学性方向发展,而在语音学领域,实验语音学在

传统语音研究领域的发展,为我们观察人类语言中的语音现象提供了新的理论视角与方法工具^[13]。在研究对象上,国内语音学研究更加注重方言和少数民族语言研究。少数民族语言,由于在人数方面存在劣势,加之受到标准汉语普通话的影响,有濒危甚至消失的危险,21世纪初濒危语言问题引起了政府的关注,各种基金开始资助这类研究^[14]。此外,少数民族语音研究也逐渐向多元化和多模态化方向发展,如少数民族唱法研究,少数民族语音病理研究,诵经发声、少数民族语声纹鉴定研究,以及少数民族唇形研究等^[15]。在研究内容上,传统语音学研究多围绕声韵调等内容,而现代语音学逐渐注重韵律、语调音系、语音情感的研究,特别是随着语音识别技术的发展,语音情感研究不断深入发展。韩文静等^[16]指出,语音情感识别在众多具有自然人机交互需求的领域内应用广泛。在研究方法上,语音学研究大都是基于声音语料的实验研究,以生理分析、声学分析、感知分析等为主,脑科学的仪器和方法越来越多地得到应用;同时,在语料选取方面,除实验室操控语料外,自然语料也逐渐纳入进来。

2. 非语言学语音科学研究向跨学科融合化方向发展

语音技术、人工智能、人机交互、智能控制等都是语音科学跨学科研究的重要领域。语音技术的发展离不开语音科学方向的科研支撑,语音技术在计算机领域中的关键技术有自动语音识别技术和语音合成技术。语音识别是计算机通过识别语音信号,将语音转换为相应文本的技术,属于多维模式识别和智能计算机接口的范畴^[17];语音合成涉及声学、语言学、数字信号处理、计算机科学等多个学科,主要解决将文字信息转化为声音信息的相关问题,即使机器像人一样开口说话^[18]。语音技术的相关研究和广泛应用说明语音科学具有跨学科融合发展

趋势。在语音教学方面,语音科学与计算机 IT 行业相融合开发的可视化智能发音软件,可大大提高语言学习者的发音准确率;在病理语音研究方面,现代语音科学与医学相结合,研制上市的可调节频率的助听器、“人工耳蜗”等,可把纽扣般的器具埋在内耳来感应声浪,获得更好的听音效果。这些都表明语音科学的跨学科融合化发展趋势。

3. 语音科学研究向社会应用化方向发展

从最初信息查询的自助语音服务系统,到目前常见的以语音交互为技术核心的移动智能终端,如智能音箱、智能家居、智能车载语音系统等,都是语音技术的社会化应用。语音科学以社会终端应用为目的的研究将语音科学研究成果直接转化为社会生产的趋势逐渐增强。以科大讯飞的语音识别技术为例,2010年科大讯飞首次推出讯飞语音输入法,正确率仅为55%;2014年科大讯飞正式推出“讯飞超脑计划”;2015年科大讯飞语音识别系统全面升级;之后依托人工智能技术,科大讯飞不断向面对面翻译、文字扫描识别、方言识别、医疗等领域发展。基于语言学语音学基础理论的语音识别、语音合成、言语合成、人工智能、人机交互等技术性研究应用均属于语音科学的社会应用实践性研究,是新时代语音科学研究的重要发展方向。同时,这些研究也将逐渐应用于医疗、金融、军事、公安、司法等领域,服务于新时代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

四、结语

采用文献计量工具 CiteSpace 和 VOSviewer 绘制科学知识图谱,进行有关语音科学的期刊发文量、关键词共现时区分布图、主要作者及其机构共现时区分布图、关键词共现标签视图共4类知识图谱分析发现:目前,国内语音科学研究在期刊发文量方面整体呈上升态势,学科发

展趋势向好;1980—2020年该领域研究聚焦的热点主题主要有“语音识别”“语音合成”“言语合成”“人工智能”“语音技术”“人机交互”等,其中人工智能是该领域的研究前沿。该领域研究目前存在的主要问题是:虽有新的学者和机构不断加入语音科学研究,但各研究者与机构之间的合作较少,各研究团队之间尚未形成研究合力和网状研究协作网络。未来国内语音科学研究将呈现出语言学语音学研究领域不断拓展,非语言学语音学研究向跨学科融合化和语言科学研究向社会化应用发展的趋势。以上是基于语音科学知识图谱对我国国内语音科学发展现状作出的客观性总结,研究结果是对期刊文献数据的科学性解读,虽数据来源有限,结论也相对受限,但仍具有一定的参考价值。国内语音科学研究有较大的研究空间和研究价值,希望相关学者能够继续深入研究,为我国语音科学相关领域的发展贡献力量。

参考文献:

- [1] LADEFOGED P, JOHNSON K. A course in phonetics[M]. 7th ed. 影印本.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15:1-56.
- [2] 朱晓农. 语音学[M]. 北京:商务印书馆,2010:1-5.
- [3] 石锋,时秀娟. 语音样品的选取和实验数据的分析[J]. 语言科学,2007(2):23.
- [4] CHEN C M. CiteSpace II: Detecting and visualizing emerging trends and transient patterns in scientific literature[J]. Journal of the American Society for Information Science and Technology, 2006(3):359.
- [5] ECK N J V, WALTMAN L. Software survey: VOSviewer, a computer program for bibliometric mapping[J]. Scientometrics,2010(2):523.
- [6] 李杰. 科学知识图谱原理及应用:VOSviewer 和 CitNetExplorer 初学者指南[M]. 北京:高等教

育出版社,2018:21-25.

- [7] 刘丹青. 新中国语言文字研究70年[M].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9:108-125.
- [8] 胡郁. 人工智能与语音识别技术[J]. 电子产品世界,2016(4):23.
- [9] 戴礼荣,张仕良,黄智颖. 基于深度学习的语音识别技术现状与展望[J]. 数据采集与处理,2017(2):221.
- [10] 李天祥. Android 物联网开发细致入门与最佳实践[M]. 北京:中国铁道出版社,2016:14-15.
- [11] 史宝辉. 我国语音学与音系学研究现状和发展方向[J]. 外语教学与研究,1996(2):20.
- [12] 吴宗济,林茂灿. 实验语音学概要[M]. 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1989:1-11.
- [13] 胡方. 汉语方言的实验语音学研究旨趣[J]. 方言,2018(4):385.
- [14] 范俊军. 中国的濒危语言保存和保护[J]. 暨南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8(10):1.
- [15] 金雅声,胡阿旭. 少数民族语音多元化和多模态研究[J]. 西北民族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9(3):77.
- [16] 韩文静,李海峰,阮华斌,等. 语音情感识别研究进展综述[J]. 软件学报,2014(1):37.
- [17] 高新涛,陈乖丽. 语音识别技术的发展现状及应用前景[J]. 甘肃科技纵横,2007(4):13.
- [18] 张斌,全昌勤,任福继. 语音合成方法和发展综述[J]. 小型微型计算机系统,2016(1):186.
- (上接第82页)
- [15] 科恩. 论民主[M]. 聂崇信,译. 北京:商务印书馆,1988:22.
- [16] 刘军宁. 中国如何走向真正的问责制[J]. 新闻周刊,2004(17):17.
- [17] 何忠洲,魏娟. 网络舆情“攻防策”[N]. 南方周末,2010-04-15(A7).
- [18] 喻国明. 中国社会舆情年度报告:2010[M]. 北京:人民日报出版社,2010:151.
- [19] 孙斯坦. 自由市场与社会正义[M]. 金朝武,译. 北京: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2.
- [20] 周亚越,姚蕾,李雁斌. 论我国网络问责中官员权利的保障[J]. 汉江论坛,2013(7):79.
- [21] 环亚市场研究咨询公司. 中国网民领跑“数字生活”[N]. 参考消息,2010-10-12(07).
- [22] 托克维尔. 论美国的民主[M]. 董果良,译. 北京:商务印书馆,1988:87.
- [23] 达尔. 论民主[M]. 李柏光,林猛,译. 北京:商务印书馆,1999:105.
- [24] 段聪聪. 中国民众如何看待隐私权[N]. 环球日报,2010-11-16(04).
- [25] 卢梭. 社会契约论[M]. 何兆武,译. 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3:47.
- [26] 张雷,娄成武. “政治博客”的发展现状及其未来趋势[J]. 中山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6(4):99.
- [27] 波普尔. 猜想与反驳:科学知识的增长[M]. 傅季重,译. 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1986:505.



引用格式:郭洁.河南博物院馆藏青铜器的英译名称分析及其优化策略[J].郑州轻工业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2020,21(5):103-108.

中图分类号:H315.9 文献标识码:A

DOI:10.12186/2020.05.015

文章编号:1009-3729(2020)05-0103-06

河南博物院馆藏青铜器的英译名称分析及其优化策略

Analysis on the English translation of the bronzes in Henan Museum and its optimization strategy

郭洁

GUO Jie

郑州财经学院 外国语学院,河南 郑州 450001

摘要:“一带一路”建设的持续推进,为沿线国家与地区的人文交流与合作提供了新机遇、新平台。作为“一带一路”中国境内沿线地区之一,河南以青铜文明最为辉煌。青铜器名称包括器型、纹饰、铭文、工艺等几部分,是古代文明传统、习俗、文化的缩影。目前,河南博物院青铜器展品的英译名称中存在有漏译或错译等现象,翻译文本亟须完善修订。河南应重视译文审校,制定标准并推广;以目标读者为导向,制定文物翻译策略;充分利用多媒体,加强对外宣传;重视人才培养,多渠道引进人才,以塑造更加国际化的河南形象,传播河南青铜器文化。

关键词:

河南博物院;
青铜器名称;
英译;
多媒体;
人才

[收稿日期]2020-03-05

[作者简介]郭洁(1995—),女,河南省焦作市人,郑州财经学院助教,硕士,主要研究方向:英语翻译。

河南博物院是河南省最大的博物院,也是国家级重点博物馆,其馆藏藏品数量巨大,种类丰富,可以说代表了河南省内博物馆的最高水平。对河南博物院馆藏青铜器及其译文进行分析后发现:译文整体水平较高,但也存在个别青铜器名称漏译或错译现象。梳理相关文献发现,学界讨论文物翻译策略的较多,而涉及具体文物翻译的寥寥无几。鉴于此,本文拟选取青铜器为主要研究对象,以河南博物院馆藏青铜器的英译名称为例对其进行分析,并针对目前存在的问题提出一点思考与建议,旨在增强河南博物院作为河南文化窗口的语言宣传功能,展示河南历史底蕴,树立河南更好形象。

一、河南博物院馆藏青铜器的英译名称错例分析

目前河南博物院共展出青铜器 54 组,涉及兵器、酒器、食器、生活用具、乐器五大类。这些青铜器的英译名称存在漏译或错译等现象,涉及器型、纹饰、铭文、工艺术语等,现分析如下,并提出参考性译文。

1. 青铜器器型的翻译

青铜器的名称大多是根据其器身上的铭文得来的。起初,很多国外学者使用“威妥玛”拼音来音译青铜器的名称,如“簋”译为

“kuei”,“尊”译成“tsun”等,这种译法在当时的西方得到了广泛认可,但其缺陷是无法与中文名称准确对应。随着中国国际地位的提升,中国文化自信的增强,越来越多的人直接采用中国拼音这一更具中国特色的译法,如“簋”译为“Gui”,其中器型名称的首字母大写,整体采用斜体,以与英语词汇做出区分。这种译法有效保留了中国文化元素,但同时短期内使很多学习了“威妥玛”拼音式名称的西方人无法与现今名称对应,给他们造成了一定的困惑。目前,中国大多数博物馆均采用中国拼音译法,国外许多博物馆也采用了这种译法。

青铜器的特色之一是其器型与其功用密切相关,因此,译文中也应对青铜器的功用加以说明,可以采用文内注释的形式,如“Zun (wine vessel)”,“Ding (food container)”等;也可以采用增译的形式,如“Ding, food container”,以完整体现其文化内涵。

河南博物院青铜器展品的英译名称中,大部分都采用了音译器型加增译其功用的译法,但仍有一些器物存在英译名缺失或错译器型的现象(见表1)。

可见,在河南博物院的翻译样本中,很多青铜器的英译名称或是缺失了对其功用的介绍,

表1 河南博物院青铜器展品的英译名称中器型漏译与错译示例

青铜器中文名称	青铜器英译名称	说明	参考译文
云纹铜禁	Bronze <i>Jin</i> with cloud design	缺失对“禁”功用的介绍	Bronze <i>Jin</i> with cloud design, table for wine vessel
“匍”雁形铜盃 龙首提梁盃	Wild goose-shaped bronze <i>He</i> vessel Bronze loop-handled <i>He</i>	缺失对“盃”功用的介绍	Wild goose-shaped bronze <i>He</i> , wine vessel Bronze loop-handled <i>He</i> , wine vessel
“王子午”鼎(附匕)	Bronze <i>Ding</i> made by Wangziwu (<i>Bi</i> included)	缺失对“匕”的介绍	Bronze <i>Ding</i> made by Wangziwu (included <i>Bi</i> , spoon)
“姜”铜壶	Bronze pot with inscription of <i>Jiang</i> , wine vessel		Bronze <i>Hu</i> with inscription of <i>Jiang</i> , wine vessel
兽面纹铜钺	Bronze axe with animal-mask motif	以意译法替代器型中文名称的音译	Bronze <i>Yue</i> with animal-mask motif, axe
“樊夫人”铜盘	Bronze plate with inscriptions of <i>Fanfuren</i> , water vessel		Bronze <i>Pan</i> with inscriptions of <i>Fanfuren</i> , water vessel

或是缺失了对其器型的说明。例如,河南博物院的镇馆宝之一“云纹铜禁”,英译文“*Bronze Jin with cloud design*”中缺失了对“禁”的解释。禁,盛放酒器之用,起源于西周初年,消失于战国时代,类似于后世的茶几和案子^[1]。此处应该增译“云纹铜禁”的功用为“*table for wine vessel*”。

展品名称的翻译中还有一类对青铜器器型错译的译法是将其功用直接进行意译,即转换为英文中近似功用的词语,如将“壶”翻译为“*pot*”或“*flask*”。以上两种译法与在古代作为酒器的“壶”的意思相差甚远;而“盘”在古代是一种盛水的器具,并非现代英语中“*plate*”的意思。古代青铜器的器型已经形成了一种独特的文化,代表着古人制作生活器具的智慧,更是青铜器最初铸造的意义所在。这类与现代器皿名字相同但功用相差巨大的青铜器名称,均需采用音译加增译的方式将其与现代器具和西方器具区分开来,以体现青铜器器型独特的艺术价值和历史意义。

2. 青铜器纹饰的翻译

青铜器纹饰的变化规律和时代差异是青铜器分期的一个重要依据。一般来说,不同时期青铜器的纹饰会随着人们审美意识和社会观念的不断改变而变化^[2]。由此看来,青铜器纹饰是区分青铜器、赋予其特殊文化内涵的重要部分。因此,翻译时应忠实原文,保持译文与原文信息的一致,不可漏译,更不可错译。河南博物院青铜器展品的英译名称中纹饰漏译与错译示例见表2。

青铜器纹饰大致可分为几何纹和动物纹两大类,常见的几何纹有云雷纹、弦纹、乳丁纹、圆

涡纹、三角纹等。这类纹饰大都以其几何形状命名,较为直观也容易理解。同时,几何形状在中西文化中均存在,消除了一定的文化差异,属于较为容易翻译的类别。“双凤双狮花鸟纹铜镜”的译文中,遗漏了对“花鸟纹”的翻译,需完善增补。而动物纹除虎纹、蟠虺纹(蛇纹)、鱼纹、龟纹、龙纹、鸟纹等外,还有两种中原文化中特有的文化意象及其相关纹饰:夔纹和饕餮纹。

“夔纹”是商周青铜器纹饰中的重要纹样,主要指张口、一足、卷尾的动物侧面形象。这类动物形象被普遍认为是神话类动物龙形的一种^[3]。目前出土的青铜器上出现的“夔纹”,都蕴含着祈求风调雨顺之意。无论是夔的形象还是其象征意义,都很难在西方文化中找到对应词语,笔者认为可以采用拼音加注释的方式,即将“夔”译为“*Kui-dragon*”。在殷商初期,并没有夔龙纹的说法,人们习惯于把所有具备单腿这种特征的动物纹样(包括夔龙纹和夔凤纹)叫作夔纹^[4]。因此,夔凤纹是一种夔纹,而非夔纹和凤纹。“夔凤纹铜鉴”的译文将“夔凤纹”分为“夔纹”和“凤纹”分别进行翻译,是对该纹饰的错误理解,也会使读者产生误解。

“饕餮纹”是一种想象动物纹。想象动物纹借助于想象力,突破既有形式和时空的限制,把理想与现实融合起来,使之更易于表达情感,更充分地表示寓意。想象动物纹源于现实又超越于现实,多是各种动物纹样的重组变形^[5]。“饕餮纹”又称“兽面纹”,通常融合了两种及以上的动物形象。河南博物院展品中“兽面纹”的译法不统一,有“*beast-mask motif*”“*animal-mask motif*”“*design of animal-mask*”三种译法。

表2 河南博物院青铜器展品的英译名称中纹饰漏译与错译示例

青铜器中文名称	青铜器英译名称	说明	参考译文
双凤双狮 花鸟纹铜镜	<i>Bronze mirror with design of double phoenixes and double lions</i>	缺失了对“花鸟纹”的翻译	<i>Bronze mirror with design of double phoenixes, double lions, flowers and birds</i>
夔凤纹铜鉴	<i>Bronze Jian with design of Kui-dragon and phoenix, water vessel</i>	“夔凤纹”错译	<i>Bronze Jian with design of Kui-phoenix, water vessel</i>

这种对同一纹饰的不同译法会给读者造成迷惑,建议选取一种译法作为该纹饰的标准翻译。

关于“纹饰”的译法,国内各博物馆也是各不相同。有的译为“design”,有的译为“pattern”,而有的则直接漏译。西方学者杜朴和西方博物馆给出的英文简介中,“纹饰”一词均使用了“motif”一词。笔者认为,“motif”一词适用范围较广,几何纹或动物面纹均可用;而“design”一词侧重“设计”等较为宏观的意义或整体造型的意义,适用于以某种主题衍生的艺术形象图案,如动物面纹;“pattern”则适用于图案与形式较为固定规整的纹饰。然而,这三种译法混杂使用未免显得过于混乱且不够专业,因此,应尽量选定某一种译法,并逐步推广。

3. 青铜器铭文的翻译

我国青铜器的研究专家,长期以来主要从事于青铜器铭词学(铭文)的研究,因为青铜器铭文的研究能较多地与历史研究结合起来,补充不少的史实^[6]。

青铜器上的铭文,最常见的是单一的图形文字,如“宁”“戈”“车”“鱼”等。有的一件器上有两个乃至三个图形性族氏名号,有学者称之为“复合族徽”^[7]。除记事铭文外,青铜器上出现最多的铭文是复合姓名、族氏或称号的铭文,英译时一般将整体视为一个名字,采用音译法。例如,河南博物院收藏的著名的“‘妇好’鸛尊”,因其口下内壁有“妇好”的铭文而得名^[8]。妇好是武丁的妻子,姓“好”,“妇”是后人对其尊称,但一般默认“妇好”就是她的名字,因此“妇好”二字可直接音译为“Fuhao”。同样以铭文命名青铜器的还有“‘蔡公子’铜

簋”(Bronze *Fu* with inscriptions of *Caigongzi*, food container),“‘虢季’铜盃”(Bronze *Xu* with inscriptions of *Guoji*, food container)等。

河南博物院馆藏青铜器中,大多数涉及铭文的译文都较为准确,但有一器“‘长子口’分裆铜圆鼎”英译名称(Bronze round *Ding* with inscription of *Changzikou*, cooking vessel)中,铭文“长”字的读音尚存争议。经查询相关资料发现,此器中铭文“长子口”三字中,长为国名,子为爵位,口为私名^[9]。有学者认为古长国中的“长”应是长狄的“长”,读音为“cháng”,而不是“zhǎng”^[10]。而中央电视台纪录片《国宝档案》对“长子口”的读法为“Zhǎngzǐkǒu”。对于此类有争议的铭文,建议采取约定俗成的读音,即大多数人认可的读音“Zhǎngzǐkǒu”。

4. 青铜器工艺术语的翻译

中国青铜器因工艺精美而闻名世界。除青铜器铸造的工艺手法如“嵌”“错金”“镏金”等外,青铜器特有的结构成分,如“圈足”“立耳”“附耳”“立柱”“柱足”“流”“尾”“扉棱”等也常用来作为青铜器的名称。“错金铜蟠龙”“铜嵌银丝蝉纹兽吞耳圈足炉”“铜戟耳圈足炉”等,这些工艺方法广泛适用于各类文物,已经得到了广泛研究,因此基本都存在较为权威且固定的译法。但在河南博物院青铜器的译文中,仍存在对工艺术语的漏译与错译现象(见表3)。

青铜器中的“耳”是指其把手,材质各异,形状也各不相同,但并非真正意义上的“耳朵”。这里的错译是因为没有理解其中文名称和青铜器结构术语所造成的;而“‘长子口’分裆铜圆鼎”中的“分裆”是常用于鬲的铸造工艺,

表3 河南博物院青铜器展品的英译名称中工艺术语漏译与错译示例

青铜器中文名称	青铜器英译名称	说明	参考译文
龙首双耳簋	Bronze <i>Gui</i> with two ears	错译“龙耳”	Bronze <i>Gui</i> with two dragon-shaped handles
“长子口”分裆铜圆鼎	Bronze round <i>Ding</i> with inscription of <i>Changzikou</i> , cooking vessel	漏译“分裆”的工艺术语	Bronze round <i>Ding</i> with legs merge with the elongated body and inscription of <i>Zhangzikou</i> , cooking vessel

分裆鼎则是鬲与鼎的混合体,其特征是底部中心点向腹部延伸三条射线,将三足截然分开。表3中的参考译文参照了美国学者杜朴对该类形制工艺的描述。

5. 其他翻译问题

除以上可分类的典型翻译问题外,河南博物院青铜器英译名称中还存在其他细节的翻译问题。笔者将此类问题进行汇总,并结合相关资料,给出了参考译文,具体见表4。

二、河南博物院馆藏青铜器英译名称优化策略

通过对河南博物院馆藏青铜器英译名称的分析可以看出,目前河南博物院馆藏青铜器名称的翻译较为混乱,译法并不统一,译文错误传达信息等问题尚且存在。对此,应从以下几个方面进行优化。

1. 重视译文审校,制定标准并推广

博物馆是展示文化与历史的窗口。作为河南省内最大的博物馆,河南博物院应起到带头作用,尽快重新审校展馆中青铜器和其他文物的英译名称。应委托专家团队、高校、科研机构等,改正现存的翻译问题,完善现存译文中的缺失元素。当地政府还应组建专业的文博翻译团队,专门服务于各文博单位,逐渐推进全省各博物馆英译文本的统一与完善。

2. 以目标读者为导向,制定文物翻译策略

要制定河南文物的翻译标准,仅靠国内的学者是远远不够的。英译文本的目标读者是西方游客,因此以中国学者的视角制定翻译标准不符合传播的目标,也有可能不被西方受众所

接受。可以聘请一些国外研究青铜器和其他文物的专家,通过学术交流来提出某种文物或某种文物元素在英语中的专业表达;也可以由中国专家提出保留河南文化特色的译法,请国外专家审核该译法是否能被国际大众所接受,以及国外读者是否能理解其背后的文化含义等。只有通过不断的磋商和交流,才能制定出既忠实于源文本文化元素,又能满足西方受众对河南文化知识需求的译法。

3. 充分利用多媒体,加强对外宣传

河南省内大部分博物馆的网站都十分老旧,版面较为简单且内容长时间没有得到更新,这在一定程度上也影响着河南的对外形象。河南现存的博物馆网站中,只有河南博物院和安阳市的中国文字博物馆网站可以切换语言,其他网站均为单语。官方网站是文博单位外宣的直接窗口,网站建设不完善会直接影响到河南文物的对外宣传,给网站访客们传达河南较为落后、不重视文物的错误信息。各地政府应对其管辖的博物馆进行干预并提供人才和技术支持,帮助提高当地博物馆的网站设计质量,并尽快使其添加外语服务功能,为世界了解河南提供更多、更便捷的渠道。

随着网络技术的飞速发展,新媒体平台等成为重要的宣传手段。相较于历史悠久的文物,这类新媒体的发展时间很短,但正是这类非常“年轻”的技术,让文物焕发了新的光彩。电视节目《国家宝藏》利用新媒体平台进行宣传,不仅为传统媒体注入了新的活力,更让国人乃至世界人民开始重新重视这些珍宝,并对它们背后的故事产生了浓厚兴趣;国内外各大博物馆

表4 河南博物院青铜器英译名称中其他翻译问题示例

青铜器中文名称	青铜器英译名称	说明	参考译文
人面铜马具	Bronze human-mask shaped ornament	“马具”译错	Bronze human-mask shaped harness
兽面纹铜圆鼎	Bronze <i>Ding</i> with animal-mask motif, cooking vessel	缺失对青铜器形状的描述	Bronze round <i>Ding</i> with animal-mask motif, cooking vessel
兽面纹提梁铜卣	Handled bronze You wine vessel with design of animal-mask	“You”未采用斜体	Handled bronze <i>You</i> wine vessel with design of animal-mask

推出的文创产品更是掀起了一波又一波新的“追星”热潮。借此做法,政府部门可以在国内外知名网站投放河南文物宣传广告,制作双语宣传片并发布至自媒体;博物馆则可以邀请专业人员,根据馆内藏品特点设计相关文创产品,让河南文物在中国乃至世界舞台大放异彩,进一步打造更加有活力的河南文化形象。

4. 重视人才培养,多渠道引进人才

目前,多所高校均开设了文博相关专业,文博人才的数量也在逐渐增加,然而这部分人才中精通或擅长外语的却并不多。英语既是一门学科也是一门语言,需要长期的基础知识积累,把文博人才培养成精通英语的人才难度较大,而使英语专业人才具备一定的文博知识则具有较大的可行性。在政府和学校的大力支持下,自2017年起,郑州大学的翻译硕士专业就开设了文博翻译方向,邀请行业专家讲授文博翻译专业课程,受到了学生的热烈欢迎。因此,省内其他高校也应转换人才培养思路,把英语人才输送至文博领域,通过与文博单位开展联合办学的方式,培养具有高级英语素养并精通文物知识的跨学科人才。

当地政府可以开展相关社会培训课程,吸引更多对文博翻译感兴趣的人才加入该领域,不断壮大文博翻译人才队伍,并进一步优化人才团队,建立河南省文博翻译人才智库,为持续培养文博翻译人才提供支持。目前,文博翻译专业在省内乃至国内都没有得到应有的重视,相较于其他实用性较强的专业,文博翻译专业的就业前景极差,导致了部分文博翻译专业人才的流失。为此,当地政府应组织开展文博翻译竞赛,吸引并选拔文博翻译人才;文博单位应调整其组织架构,增设翻译职位,聘请文博翻译人才负责博物馆内有关文物的英译工作,并不断更新博物馆续藏文物的译名;政府和文博单位应联合起来,成立河南省文博翻译协会或相关组织,密切关注国际国内文博翻译动态,并定

期开展学习交流活活动,提高河南文博翻译水平并在国内保持领先地位,进而争取达到国际较高水准。

三、结语

在“一带一路”建设的持续推进下,河南正面临着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而翻译在河南文化对外传播中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通过对河南博物院青铜器名称英译文本的梳理与分析发现,现今青铜器名称翻译中仍然存在许多问题,笔者提出的参考译文仅为在所学知识与研究的基础上给出的参考性建议,欢迎各位学者批评指正。文博翻译目前仍是一个体系尚不完整的学科领域,希望更多有志之士加入到文博翻译队伍中来,为讲好河南故事、传播中原文化、树立河南形象添砖加瓦。

参考文献:

- [1] 林晓平,牛爱红.工匠精神传千古 云纹铜禁铸辉煌[J].文物天地,2017(7):4.
- [2] 岳洪彬.殷墟青铜礼器研究[M].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6:394.
- [3] 曹骏.“夔纹”再识[J].考古,2012(11):68.
- [4] 朱淑姣.夔龙纹小考[J].河南商业高等专科学校学报,2011(2):89.
- [5] 朱志荣,邵君秋.商代青铜器纹饰的审美特征[J].安徽师范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03(1):98.
- [6] 马承源.中国青铜器研究[M].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355.
- [7] 岳洪彬.殷墟青铜礼器研究[D].北京: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2001.
- [8] 董源格.“妇好”鸮尊[J].东方艺术,2010(7):106.
- [9] 韩维龙,张志清.长子口墓的时代特征及墓主[J].考古,2000(9):24.
- [10] 郭安廷.山西长子县曾是古长国[N].长治日报,2016-02-17(01).